

史記論文

野戾書贈

宋

紀

綱

目

卷之六

史記論文 第三册

武進吳見思齊賢評點

山陰吳興祚留村參訂

吳太伯世家

吳太伯。太伯弟仲雍。皆周太王之子。而王季歷之兄也。季歷賢而有聖子昌。聖子字固奇而

賢聖二字亦顛倒作文法太王欲立季歷。以及昌。即與壽夢欲於是太伯仲雍二人乃犇荆蠻。文

身斷髮示不可用。以避季歷。讓國是太伯家法季歷果立。是為王季。而昌為文王。一

仍歸到文王完正意序太伯之犇荆蠻。自號句吳。荆蠻義之。從而歸之。千餘家立為

吳太伯。自開一國不必藉太王之業。不必待武王之太伯卒。無子。弟仲雍立。是為吳

仲雍。仲雍卒。子季簡立。季簡卒。子叔達立。叔達卒。子周章立。是時周武王克殷。又插

事求太伯仲雍之後。得周章。周章已君吳。因而封之。乃封周章弟虞仲於周之北。故

夏虛。是為虞仲。列為諸侯。又分出虞仲一支周章卒。子熊遂立。熊遂卒。子柯相立。柯相卒。子

疆鳩夷立。疆鳩夷卒。子餘橋疑吾立。餘橋疑吾卒。子柯盧立。柯盧卒。子周繇立。周繇  
 卒。子屈羽立。屈羽卒。子夷吾立。夷吾卒。子禽處立。禽處卒。子轉立。轉卒。子頗高立。頗  
 高卒。子句卑立。是時晉獻公滅周北虞。公以開晉伐虢也。句卑卒。子去齊立。去齊卒。  
 子壽夢立。壽夢立而吳始益大。稱王。自太伯作吳。五世而武王克殷。封其後為二。其  
 一虞在中國。其一吳在蠻蠻。前分此總十二世而晉滅中國之虞。完虞中國之虞滅二世  
 而蠻蠻之吳興。大凡從太伯至壽夢十九世。前將吳世系一齊序完另王壽夢二年  
 楚之亡大夫申公巫臣。怨楚將子反而奔晉。自晉使吳。教吳用兵。吳澤國也至車。此始知乘車  
 令其子為吳行人。吳於是始通于中國。一點一句直貫至黃池吳伐楚。一吳楚構怨  
此其始也吳伐楚一十六年。楚共王伐吳。至衡山。一楚伐二十五年。王壽夢卒。壽夢有子四人。  
 長曰諸樊。次曰餘祭。次曰餘昧。次曰季札。季札賢而壽夢欲立之。季札讓不可。與太  
樣而季札更於是乃立長子諸樊。攝行事。當國。一立長而云攝創事寫來王諸樊元  
高王季一層年。諸樊已除喪。讓位季札。季札謝曰。曹宣公之卒也。諸侯與曹人不義。曹君將立子  
 臧。子臧去之。以成曹君。君子曰。能守節矣。君義嗣。兩字誰敢干君。有國非吾節也。札

雖不材。願附于子臧之義。吳人固立季札。季札棄其室而耕。乃舍之。一秋。吳伐楚。

敗我師。一而敗三。四年。晉平公初立。一十三年。王諸樊卒。有命授弟餘祭。欲傳以次。

必致國於季札而止。以稱先王壽夢之意。且嘉季札之義。兄弟皆欲致國。令以漸至。

焉。寫諸樊一段心事。誠孝誠義。曲折詳細。季札封於延陵。故號曰延陵季子。季子封號。王餘祭三年。齊

相慶封有罪。自齊來犇吳。吳與慶封朱方之縣。以為奉邑。以女妻之。富於在齊。一序插

四年。吳使季札聘於魯。請觀周樂。間接季為歌周南召南。曰美哉。始基之矣。猶未也。

然勤而不怨。三句作。歌邶鄘衛。曰美哉。淵乎。憂而不困者也。吾聞衛康叔武公之德。

如是。是其衛風乎。一折。歌王。曰美哉。思而不懼。其周之東乎。直。歌鄭。曰其細已甚。民

不堪也。是其先亡乎。一氣。歌齊。曰美哉。泱泱乎。大風也哉。表東海者。其太公乎。國未

可量也。三落。歌豳。曰美哉。蕩蕩乎。樂而不淫。其周公之東乎。一嘆。歌秦。曰此之謂夏

聲。夫能夏則大大之至也。其周之舊乎。立一句。歌魏。曰美哉。泂泂乎。大而婉。儉而易

行。以德輔此。則盟主也。一氣。歌唐。曰思深哉。其有陶唐氏之遺風乎。不然。何憂之遠

也。非令德之後。誰能若是。三。歌陳。曰國無主。其能久乎。一。自鄆以下無譏焉。間一句

歌小雅曰美哉思而不貳怨而不言其周德之衰乎猶有先王之遺民也拖一歌大

雅曰廣哉熙熙乎曲而有直體其文王之德乎頓中一歌頌曰至矣哉直而不倨曲而

不訕近而不偪遠而不攜遷而不淫復而不厭哀而不愁樂而不荒用而不匱廣而

不宣施而不費取而不貪處而不底行而不流五聲和八風平節有度守有序盛德

之所同也連排十八句變法見舞象箛南籥者曰美哉猶有憾五字簡淨見舞大武曰美哉周之

盛也其若此乎下四字驚嘆即不圖見舞韶護者曰聖人之弘也猶有慙德聖人之

難也三曲見舞大夏曰美哉勤而不德非禹其誰能及之反振句見舞招箛曰德至矣哉

大矣如天之無不燾也如地之無不載也雖甚盛德無以加矣觀止矣若有他樂吾

不敢觀一錯落如貫珠○連排十九段雷同固非即十分軒輕亦非妙筆此則逐段

豈非去魯遂使齊說晏平仲曰子速納邑與政一轉無邑與政乃免於難二轉齊國之政

將有所歸三轉未得所歸難未息也數語中轉折不盡故晏子因陳桓子以納政與邑是以免

於欒高之難一去齊使于鄭見子產如舊交謂子產曰鄭之執政侈難將至矣一層政

必及子二層子為政慎以禮三層不然鄭國將敗四層數語中亦去鄭適衛說蘧瑗史狗

史。鮪。公。子。荆。公。叔。發。公。子。朝。曰。衛。多。君。子。未。有。患。也。一。句。只。一。自。衛。如。晉。將。舍。於。宿。聞。

鐘。聲。曰。異。哉。吾。聞。之。辨。而。不。德。必。加。于。戮。夫。子。獲。罪。於。君。以。在。此。懼。猶。不。足。而。又。可。

以。畔。乎。跌。一。夫。子。之。在。此。猶。燕。之。巢。于。幕。也。二。跌。君。在。殯。而。可。以。樂。乎。三。跌。數。語。又。遂。去。

之。文。子。聞。之。終。身。不。聽。琴。瑟。先。出。鐘。聲。後。出。夫。子。至。未。乃。點。出。文。子。適。晉。說。趙。文。子。

韓。宣。子。魏。獻。子。曰。晉。國。其。萃。於。三。家。乎。將。去。謂。叔。向。曰。吾。子。勉。之。君。侈。而。多。良。大。夫。

皆。富。政。將。在。三。家。吾。子。直。必。思。自。勉。於。難。一。直。下。而。中。作。三。曲。前。以。十。九。段。齊。出。手。段。此。又。以。五。段。各。出。剪。裁。季。札。

之。初。使。北。過。徐。君。徐。君。好。季。札。劍。口。弗。敢。言。季。札。心。知。之。為。使。上。國。未。獻。還。至。徐。徐。

君。已。死。於。是。乃。解。其。寶。劍。繫。之。徐。君。冢。樹。而。去。從。者。曰。徐。君。已。死。尚。誰。予。乎。季。子。曰。

不。然。始。吾。心。已。許。之。豈。以。死。倍。吾。心。哉。一。前。心。許。之。佳。應。七。年。楚。公。子。圍。弒。其。王。夾。敖。

而。代。立。是。為。靈。王。十。年。楚。靈。王。會。諸。侯。而。以。伐。吳。之。朱。方。以。誅。齊。慶。封。間。接。慶。封。事。吳。亦。

攻。楚。取。三。邑。而。去。一。吳。楚。相。攻。四。十。一。年。楚。伐。吳。至。雩。婁。楚。伐。吳。五。十。二。年。楚。復。來。伐。次。于。乾。

谿。楚。師。敗。走。楚。伐。吳。六。十。七。年。王。餘。祭。卒。弟。餘。昧。立。一。王。餘。昧。二。年。楚。公。子。棄。疾。弒。其。君。

靈。王。代。立。焉。一。四。年。王。餘。昧。卒。欲。授。弟。季。札。弒。君。之。下。即。接。讓。國。巢。許。不。受。天。下。而。犬。豕。貪。其。骨。餘。可。為。三。嘆。季。札。

讓逃去。於是吳人曰：先王有命，兄卒，弟代立，必致季子。季子今逃位，則王餘昧後立。

為公子光奪國張本今卒，其子當代，乃立王餘昧之子僚為王。一王僚二年，公子光伐楚，敗而

亡王舟。光懼，襲楚，復得王舟而還。一楚七五年，楚之亡臣伍子胥來奔。公子光客之。

公子光者，王諸樊之子也。接入公常以為吾父兄弟四人，當傳至季子。季子即不受。

國。光父先立。正破前後立字，即不傳季子。光當立，陰納賢士，欲以襲王僚。一挽入客伍子胥公子光事所以

不著于奪王舟下而八年，吳使公子光伐楚，敗楚師，迎楚故太子建母於居巢，以歸。註于伍子胥下也

因北伐，敗陳蔡之師。一楚八九年，公子光伐楚，拔居巢鍾離。一楚九初，楚邊邑卑梁

氏之處女與吳邊邑之女爭桑，二女家怒相滅，兩國邊邑長聞之，怒而相攻，滅吳之

邊邑。吳王怒，故遂伐楚，取兩都而去。一楚十伍子胥之初奔吳，說吳王僚以伐楚之

利。公子光曰：胥之父兄為僂於楚，欲自報其仇耳，未見其利。於是伍員知光有他志。

乃求勇士專諸，見之光，光喜，乃客伍子胥。子胥退而耕於野，以待專諸之事。先出公

出客伍子胥欲襲王僚又進專諸十二年冬，楚平王卒。十三年春，吳欲因楚喪而伐

之。使公子蓋餘燭庸以兵圍楚之六澗。吳伐楚使季札於晉，以觀諸侯之變。楚發兵



絕吳兵後。吳兵不得還。於是吳公子光曰。此時不可失也。告專諸曰。不索何獲。我真

王嗣當立。吾欲求之。季子雖至。不吾廢也。光之所言理也專諸曰。王僚可殺也。母老子弱。而

兩公子將兵攻楚。楚絕其路。方今吳外困於楚。而內空。無骨鯁之臣。是無奈我何。專諸

所言勢也。一人是一樣口角。一樣心事。光曰。我身子之身也。只一句已刻盡。不必多詞妙。四月丙子。光伏甲士於窟

室。而謁王僚飲。王僚使兵陳於道。自王宮至光之家。門階戶席。皆王僚之親也。人夾

持鉞。寫得森嚴。正不必羞者。數語矣。削之更勝於尤。公子光詳為足疾。入於窟室。使專諸置匕首於炙魚之

中。以進食。手匕首刺王僚。鉞交於胸。四字精緻。是寫專諸。乃刺客傳反刪去。遂殺王僚。公子光竟立為

王。是為吳王闔廬。闔廬乃以專諸子為卿。季子至曰。苟先君無廢祀。民人無廢主。社

稷有奉。乃吾君也。吾敢誰怨乎。哀死事生。以待天命。非我生亂。立者從之。先人之道

也。應季子來。不吾廢。語作數折。俊甚。復命也。事生。哭僚墓也。哀死。復位而待。待天。吳公子燭庸蓋餘二

人。將兵遇圍於楚者。聞公子光弑王僚自立。乃以其兵降楚。楚封之於舒。一王闔廬

元年。舉伍子胥為行人。而與謀國事。間接退。耕事。楚誅伯州犂。其孫伯嚭亡。奔吳。吳以為

大夫。一三年。吳王闔廬與子胥伯嚭將兵伐楚。拔舒。殺吳亡將二公子。光謀欲入郢

將軍孫武曰。民勞未可待之。一十二 吳伐楚四年伐楚。取六。與澹。一十三 吳伐楚五年伐越。敗

之一。六年楚使子常囊瓦伐吳。迎而擊之。大敗楚軍于豫章。取楚之居巢而還。一 伐楚

吳而敗十四。九年吳王闔廬謂伍子胥孫武曰。始子之言。郢未可入。今果如何。二子對曰。

楚將子常貪。而唐蔡皆怨之。王必欲大伐。必得唐蔡。乃可。闔廬從之。悉興師與唐蔡

西伐楚。至于漢水。十五 吳伐楚楚亦發兵拒吳。夾水陳。吳王闔廬弟夫槩欲戰。闔廬弗許。

夫槩曰。王已屬臣兵。兵以利為上。尚何待焉。語勁 氣決遂以其部五千人襲冒楚。楚兵大

敗。走。於是吳王遂縱兵追之。北至郢。五戰。楚五敗。楚昭王亡。出郢。奔鄖。鄖公弟欲弑

昭王。昭王與鄖公犇隨。而吳兵遂入郢。子胥伯嚭鞭平王之尸。以報父讎。一 伐楚 入

寫十年春。越聞吳王之在郢。國空。乃伐吳。吳使別兵擊越。楚告急。秦遣兵救楚。擊

吳。吳師敗。闔廬弟夫槩見秦越交敗。吳。承 雙吳王留楚不去。夫槩亡歸吳。而自立為吳

王。越寇 秦救 繼以內變。寫得匆匆。闔廬聞之。乃引兵歸。攻夫槩。夫槩敗。奔楚。楚昭王乃得以九月復

入郢。而封夫槩於堂谿。為堂谿氏。十一年。吳王使太子夫差伐楚。取番。楚恐而去郢。

徙都。一 吳伐楚 十六 蓋吳楚接壤 兵爭為甚 此後夫差縱兵十五年孔子相魯。孔

以

子相魯 十九年夏吳伐越。越王句踐迎擊之，擒李。越使死士挑戰，三行造吳師。句呼

提綱。句自剄。只數字寫吳師觀之。越因伐吳。敗之姑蘇。傷吳王闔廬。指軍卻七里。吳王病

傷而死。闔廬使立太子夫差。謂曰：爾而忘句踐殺汝父乎？對曰：不敢。三年乃報。越一

先提報越一句以見報越之難。夫王夫差元年以大夫伯嚭為太宰。習戰射。常以報

差初志之堅決而歎後之不然也。越為志。又接寫一句二年吳王悉精兵以伐越。敗之夫椒。報姑蘇也。提明初志既堅

何如哉。越王句踐乃以甲兵五千人棲于會稽。使大夫種因吳太宰嚭而行成。請委

國為臣妾。吳王將許之。伍子胥諫曰：昔有過氏殺斟灌以伐斟尋。滅夏后帝相。帝相

之妃后緡方娠。逃於有仍而生少康。少康為有仍牧正。有過又欲殺少康。少康奔有

虞。有虞思夏德。於是妻之以二女。而邑之于綸。有田一成。有衆一旅。後遂收夏衆。撫

其官職。使人誘之。遂滅有過氏。復禹之績。祀夏配天。不失舊物。今吳不如有過之彊。

而句踐大於少康。今不因此而滅之。又將寬之。不亦難乎。引少康一段極其精神且

句踐為人能辛苦。只三字臥薪嘗膽生今不滅。後必悔之。又繳吳王不聽。聽太宰嚭

卒許越平。與盟而罷兵去。一七年吳王夫差聞齊景公死。而大臣爭寵。新君弱。乃興

師北伐齊。子胥諫曰：越王句踐，食不重味，衣不重采，弔死問疾。所云能且欲有所用，辛苦也。

其衆，此人不死，必爲吳患。只八字，勁決。今越在腹心疾，而王不先而務齊。兩而字，句法。不亦謬乎？

吳王不聽，遂北伐齊，敗齊師於艾陵。至繒，召魯哀公而徵百牢。季康子使子貢以

周禮說太宰嚭，乃得止。因畱畧地於齊魯之南。九年，爲騶伐魯，至與魯盟，乃去。十年，

因伐齊而歸。十一年，復北伐齊。越王句踐率其衆以朝吳，厚獻遺之。吳王喜，惟子胥

懼曰：是棄吳也。諫曰：越在腹心，今得志於齊，猶石田無所用，且盤庚之誥有顛越勿

遺，商之以興。只略寫約，之又約。吳王不聽，使子胥於齊，子胥屬其子於齊鮑氏，還報吳王。吳

王聞之大怒，賜子胥屬鏤之劍以死。將死曰：樹吾墓上以梓，令可爲器，抉吾眼，置之

吳東門，以觀越之滅吳也。只序次吳越語，他不復及是吳世家體。齊鮑氏弒齊悼公，吳王聞之，哭於

軍門外。三日，乃從海上攻齊。齊人敗吳。吳王乃引兵歸。一十三年，吳召魯衛之君，會

于橐臯。一十四年春，吳王北會諸侯於黃池，欲霸中國，以全周室。頓住下插，越伐吳事。六月，戊

子，越王句踐伐吳。乙酉，越五千人與吳戰。丙戌，鹵吳太子友。丁亥，入吳。吳人告敗於

王夫差。間接吳王正，在黃池也。夫差惡其聞也，或泄其語。吳王怒，斬七人於幕下。七月辛丑，吳

王與晉定公爭長。吳王曰：於周室我為長。晉定公曰：於姬姓我為伯。語勁意盡趙鞅怒將伐吳。乃長晉定公。吳王已盟與晉別。欲伐宋。太宰嚭曰：可勝而不能居也。乃引

兵歸國。完會黃池事國亡太子內空。王居外久。士皆罷敝。於是乃使厚幣以與越平。一越完

事間起十五年齊田常殺簡公。十八年越益彊。越王句踐率兵使伐敗吳師於笠澤。雙結

一楚滅陳。一楚事二十餘年越王句踐復伐吳。二十一年遂圍吳。二十三年十一月丁

卯越敗吳。越王句踐欲遷吳王夫差於甬東。予百家居之。吳王曰：孤老矣不能事君

王也。吾悔不用子胥之言。自令陷此。遂自剄死。越王滅吳。誅太宰嚭以為不忠而歸

太史公曰：孔子言：太伯可謂至德矣。三以天下讓。民無得而稱焉。余讀春秋古文。乃

知中國之虞與荆蠻句吳兄弟也。延陵季子之仁心。慕義無窮。見微而知清濁。嗚呼。

又何其閑覽博物君子也。

齊魯十六世家俱於開國之後逐年逐事排列順序而開頭吳世家一篇即用變法將世系傳派一齊點過至吳王壽夢結住再起後乃序事實事原如此史

公趁勢另開生面也○季子觀樂一段句變節更妙○弑王僚事入鄆事有

伍胥刺客二傳故亦只約略寫雖不兩傳佳如皇也

# 齊太公世家

太公望呂尚者東海上人其先祖嘗為四嶽佐禹平水土甚有功虞夏之際封於呂

或封于申姓姜氏夏商之時申呂或封枝庶子孫或為庶人先序世系俱傳聞語約略寫四或字相應尚

其後苗裔也呂尚始接入本姓姜氏從其封姓故曰呂尚一呂妙有源委呂尚蓋嘗窮困

年老矣以漁釣奸周西伯呂尚貧時事只兩語寫奸字險甚西伯將出獵卜之曰所獲非龍非豸非

虎非羆所獲霸王之輔於是周西伯獵果遇太公於渭之陽果遇妙有心無心寫來恰好與語大

說曰自吾先君太公曰當有聖人適周周以興子真是邪吾太公望子久矣故號之

曰太公望事奇名亦奇載與俱歸立為師或曰太公博聞嘗事紂紂無道去之游說諸侯

無所遇而卒西歸周西伯或曰呂尚處士隱海濱周西伯拘羗里散宜生閔天素知

而招呂尚呂尚亦曰吾聞西伯賢又善養老盍往焉三人者為西伯求美女奇物獻

之於紂以贖西伯西伯得以出反國兩或曰突出奇峯正與上四或字相言呂尚所

以事周雖異然要之為文武師一與一鎖收上三段周西伯昌之脫羗里竟接羗里事妙歸與

呂尚陰謀修德以傾商政其事多兵權與奇計故後世之言兵及周之陰權皆宗太

公爲本謀。一東周西伯政平。及斷虞芮之訟。而詩人稱西伯受命。曰文王伐崇。密須。犬

彘。大作豐邑。天下三分。其二歸周者。太公之謀計居多。一東兩段歸功太公處俱約略虛寫所云頰上三毛

取其意思所在而已文王崩。武王卽位。九年。欲修文王業。東伐。以觀諸侯集否。師行。師尙父左

杖黃鉞。右把白旄。以誓曰。蒼兕。蒼兕。總爾衆庶。與爾舟楫。後至者斬。約誓詞只三句遂至盟

津。諸侯不期而會者。八百。諸侯皆曰。紂可伐也。武王曰。未可。還師。衆以為可武王太公還師

與太公作此太誓。一太誓倒點居二年。紂殺王子比干。囚箕子。武王將伐紂。卜龜兆不吉。

風雨暴至。羣公盡懼。唯太公彊之。勸武王。武王於是遂行。衆以為懼太公勸武王行兩處相照十一年

正月甲子。誓于牧野。伐商。紂師敗績。紂反走。登鹿臺。遂追斬紂。明日。武王立於社

羣公奉明水。衛康叔封布采席。師尙父牽牲。史佚策祝。以告神。討紂之罪。散鹿臺之

錢。發鉅橋之粟。以賑貧民。封比干墓。釋箕子囚。遷九鼎。修周政。與天下更始。師尙父

謀居多。又歸功太公作一束是尊傳體也於是武王已平商。而王天下。上頓住此緊接封師

尙父於齊營丘。東就國。道宿行遲。逆旅之人曰。吾聞時難得而易失。客寢甚安。殆非

就國者也。太公聞之。夜衣而行。黎明至國。萊侯來伐。與之爭營丘。營丘邊萊。萊人彘

也會紂之亂。而周初定。未能集遠方。是以與太公爭國。一又從萊人註一筆極為明晰太公至國

修政。因其俗。簡其禮。通商工之業。便魚鹽之利。而人民多歸齊。齊為大國。一開國及太公

周成王少時。管蔡作亂。淮蔡畔周。乃使召康公命太公曰。東至海。西至河。南至穆陵。

北至無棣。五侯九伯。實得征之。齊由此得征伐。為大國。成王錫命兩層為大都營丘。一國關合作兩層寫

又找一句完上建都爭國事。伏下遷都事。蓋太公之卒。百有餘年。一壽百餘歲也。不是編年之年。○子丁

公呂伋立。丁公卒。子乙公得立。乙公卒。子癸公慈母立。癸公卒。子哀公不辰立。哀公

時。紀侯譖之。周烹哀公。而立其弟靜。是為胡公。胡公徙都薄姑。而當周夷王之時。

哀公之同母少弟山。怨胡公。乃與其黨。率營丘人襲殺胡公。而自立。是為獻公。獻

公元年。盡逐胡公子。因徙薄姑。都治臨菑。一自此始定都臨菑。○以上紀侯之譖至獻公徙都。都是一段。九年。獻公

卒。子武公壽立。武公九年。周厲王出奔居彘。十年。王室亂。大臣行政。號曰共和。提綱二

十四年。周宣王初立。二十六年。武公卒。子厲公無忌立。厲公暴虐。故胡公子復入齊。

齊人欲立之。乃與攻殺厲公。胡公子亦戰死。齊人乃立厲公子赤為君。是為文公。而

誅殺厲公者七十人。文公十二年卒。子成公脫立。成公九年卒。子莊公購立。莊公二



十四年、犬戎殺幽王。周東徙雒。秦始列為諸侯。一綱提五十六年、晉弑其君昭侯。一君弑

附六十四年、莊公卒。子釐公祿甫立。釐公九年、魯隱公初立。十九年、魯桓公弑其兄

隱公而自立為君。一附見二十五年、北戎伐齊。鄭使太子忽來救齊。齊欲妻之。忽曰

鄭小齊大。非我敵。遂辭之。一三十二年釐公同母弟夷仲年死。其子曰公孫無知。釐

公愛之。令其秩服奉養。比太子。一先伏釐公愛無知是第一節三十二年、釐公卒。

太子諸兒立。是為襄公。襄公元年、始為太子時、嘗與無知鬪。及立、絀無知秩服。無知

怨。一襄公絀無知是第二節四年、魯桓公與夫人如齊。齊襄公故嘗私通魯夫人。魯夫人者、襄

公女弟也。自釐公時、嫁為魯桓公婦。及桓公來、而襄公復通焉。魯桓公知之、怒。夫人

夫人以告齊襄公。齊襄公與魯君飲、醉之、使力士彭生抱上魯君車、因拉殺魯桓公。

桓公下車、則死矣。魯人以為讓、而齊襄公殺彭生以謝魯。一殺魯桓公是第三節八年、伐紀。紀

遷去其邑。十二年初、襄公使連稱管至父戍葵丘。瓜時而往、及瓜而代。一約令往戍趣甚

一歲、卒瓜時、而公弗為發代、或為請代、公弗許。故此二人怒、因公孫無知謀作亂、一

連管怨謀作亂、是第四節。連稱有從妹、在公宮、無寵、使之間襄公曰、事成、以女為無知夫人。一連稱

妹間襄公是第五節冬十二月襄公游姑棼遂獵沛丘見彘從者曰彭生公怒射之彘人立而

啼公懼墜車傷足失屨反而鞭主屨者第三百一彭生現恠是第六節第出宮而無知連稱管

至父等聞公傷乃遂率其衆襲宮逢主屨第第曰且無入驚宮驚宮未易入也無知

弗信第示之創乃信之待宮外令第先入第先入即匿襄公戶間良久無知等恐遂

入宮第反與宮中及公之幸臣攻無知等不勝皆死一第攻無知是第七節無知入宮求公不

得或見人足於戶間發視乃襄公遂弑之弑襄公是第八節事相因而起節節相連絕無間懈而無知自立為

齊君一知至此是一篇桓公元年桓公倒提春齊君無知游於雍林雍林人嘗有怨無知

及其往游雍林人襲殺無知告齊大夫曰無知弑襄公自立臣謹行誅唯大夫更立

公子之當立者唯命是聽初襄公之醉殺魯桓公通其夫人遙接殺誅數不當淫於婦

人數欺大臣羣弟恐禍及補序故次弟糾奔魯其母魯女也因奔魯遂及魯女管仲召忽傅之

次弟小白奔莒鮑叔傅之小白母衛女也及衛女并有寵于釐公小白自少好善一插

段追序去固錯大夫高傒及雍林人殺無知間接議立君高國先陰召小白於莒魯聞

無知死亦發兵送公子糾雙起而使管仲別將兵遮莒道射中小白帶鉤小白佯死

管仲使人馳報魯。魯送糾者行益遲。六日至齊。一邊正則小白已入。高倭立之。是為

桓公。桓公之中鉤佯死。以誤管仲。已而載溫車中馳行。一邊補寫其急情事乃盡亦有高國內應。

故得先入立。又找還高國一筆絕無滲漏發兵距魯。秋與魯戰于乾時。魯兵敗走。齊兵掩絕魯歸

道。齊遺魯書曰。子糾兄弟弗忍誅。請魯自殺之。召忽管仲讐也。請得甘心醢之。不然

將圍魯。找五字魯人患之。遂殺子糾於笙濱。召忽自殺。管仲請囚。頓桓公之立發兵

攻魯。心欲殺管仲。鮑叔牙曰。臣幸得從君。君竟以立。君之尊臣。無以增君。君將治齊。

即高倭與叔牙足也。君且欲霸王。非管夷吾不可。夷吾所居國。國重不可失也。於是

桓公從之。又插入補追序請管仲之故註明前事乃詳為召管仲。欲甘心實欲用之。管仲知之。故請往。

鮑叔牙迎受管仲。及堂阜而脫桎梏。問接管仲請囚齋祓而見桓公。桓公厚禮以為大夫。任

政。桓公既得管仲。與鮑叔隰朋高倭修齊國政。連五家之兵。設輕重魚鹽之利。以贍

貧窮。祿賢能。齊人皆說。先虛說後二年伐滅郟。郟子奔莒。初桓公亡時。過郟。郟無

禮。故伐之。五年伐魯。魯將師敗。魯莊公請獻遂邑以平。桓公許。與魯會柯而盟。魯將

盟。曹沫以匕首劫桓公於壇上。曰。反魯之侵地。桓公許之。已而曹沫去匕首。北面就

臣位。桓公後悔。欲無與魯地。而殺曹沫。管仲曰。夫劫許之。而倍信殺之。愈一小快耳。

而棄信于諸侯。失天下之援。不可。於是遂與曹沫三敗所亡地於魯。諸侯聞之。皆信

齊而欲附焉。欲序桓公伯業先將小事序起以為創伯初七年。諸侯會桓公於甄。

而桓公於是始霸焉。一十四年。陳厲公子完。號敬仲。來奔齊。齊桓公欲以為卿。句讓

於是以為工正。田成子常之祖也。方欲序桓公匡周定伯極齊之盛而即帶序

龍聚焉爭王定伯亦何益哉令英雄之心冰冷二十三年。山戎伐燕。燕告急於齊。齊桓公救燕。遂伐山戎。至

于孤竹而還。燕莊公遂送桓公入齊境。桓公曰。非天子。諸侯相送不出境。吾不可以

無禮於燕。於是分溝割燕君所至與燕。命燕君復修召公之政。納貢于周。如成康之

時。諸侯聞之。皆從齊。伐山戎二〇又特結一二十七年。魯潛公母曰哀姜。桓公女

弟也。哀姜淫於魯公子慶父。慶父弑潛公。哀姜欲立慶父。魯人更立釐公。桓公召哀

姜殺之。殺哀姜三二十八年。衛文公有狄亂。告急於齊。齊率諸侯城楚丘。而立衛君。一

定衛君四二十九年。桓公與夫人蔡姬戲船中。蔡姬習水。蕩公懼。止之。不出船。句怒

歸蔡姬。弗絕。蔡亦怒。嫁其女。閨房瑣褻簡勁桓公聞而怒。興師往伐。三十年春。齊

桓公率諸侯伐蔡。蔡潰。遂伐楚。楚成王興師問曰：何故涉吾地？管仲對曰：昔召康公命我先君太公曰：五侯九伯，若實征之，以夾輔周室。賜我先君履，東至海，西至河南，至穆陵，北至無棣。楚貢包茅不入，王祭不共，是以來責。昭王南征不復，是以來問。楚王曰：貢之不入，有之，寡人罪也，敢不共乎？昭王之出不復，君其問之水濱。雙起一仄，然比左傳。序法簡淨。齊師進次于陘。詳得好。夏，楚王使屈完將兵扞齊。齊師退次召陵。桓公矜屈完以其衆。簡得好。屈完曰：君以道則可，若不，則楚方城以爲城，江漢以爲溝，君安能進乎？簡得好。乃與屈完盟而去。一五 伐楚過陳，陳袁濤塗詐齊，令出東方。句覺，句秋，齊伐陳。一六 伐陳是歲，晉殺太子申生。一三十五年夏，會諸侯于葵丘。周襄王使宰孔賜桓公文武胙彤弓矢，大路，命無拜。桓公欲許之，管仲曰：不可，乃下拜受賜。一會葵丘七秋，復會諸侯于葵丘。益有驕色。周使宰孔會諸侯，頗有叛者。晉侯病，句後，句遇宰孔。宰孔曰：齊侯驕矣，第無行，從之。是歲，晉獻公卒，里克殺奚齊、卓子。秦穆公以夫人入公子夷吾爲晉君。桓公於是討晉亂。至高梁，使隰朋立晉君還。一立晉君八是時，周室微，唯齊楚秦晉爲彊。晉初與會，獻公死，國內亂，秦穆公辟遠，不與中國會盟。楚成王初收荆蠻。

有之。獯狄自置。唯獨齊為中國會盟。而桓公能宣其德。故諸侯賓會。

一段伯業于此結穴故又散序

一段以申明之承上起下吃緊有力

於是桓公稱曰。寡人南伐。至召陵。望熊山。北伐。山戎。離枝。孤竹。西

伐。大夏。涉流沙。束馬懸車。登太行。至卑耳山而還。諸侯莫違寡人。寡人兵車之會三。

乘車之會六。九合諸侯。一匡天下。昔三代受命。有何以異於此乎。

桓公伯業即借桓公口中總序一遍

吾欲封泰山。禪梁父。管仲固諫不聽。乃說桓公以遠方珍怪物。至乃得封。桓公乃止。

一不必有之事一只約略序

三十八年。周襄王弟帶與戎翟合謀伐周。齊使管仲平戎於周。周欲

以上卿禮管仲。管仲頓首曰。臣陪臣安敢。三讓乃受下卿禮。以見。

平戎伯一業餘威

三十九

年。周襄王弟帶來奔齊。齊使仲孫請王為帶謝。襄王怒弗聽。一公衰兆。四十年。

秦穆公鹵晉惠公。復歸之。是歲管仲隰朋皆卒。

先提一句下序

管仲病。桓公問曰。羣臣誰可

相者。管仲曰。知臣莫如君。公曰。易牙如何。對曰。殺子以適君。非人情。不可。公曰。開方

如何。對曰。倍親以適君。非人情。難近。公曰。豎刁如何。對曰。自宮以適君。非人情。難親。

三比法小變

管仲死。而桓公不用管仲言。卒近用三子。三子專權。四十二年。戎伐周。周告

急于齊。齊令諸侯各發卒戍周。是歲晉公子重耳來。桓公妻之。一四十三年。初齊桓

公之夫人三。曰王姬。徐姬。蔡姬。皆無子。桓公好內。多內寵。如夫人者六人。如夫人字新惜爲人

用長衛姬。生無詭。少衛姬。生惠公。元鄭姬。生孝公。昭葛嬴。生昭公。潘密姬。生懿公。商

人。宋華子。生公子雍。先序得楚楚後逐段應桓公與管仲屬孝公於宋襄公。以爲太子。雍巫有

寵于衛共姬。因宦者豎刁以厚獻于桓公。亦有寵。桓公許之立。無詭。管仲卒。再提管仲卒一

句以見管仲如在亂不至此也五公子皆求立。冬十月乙亥。齊桓公卒。易牙入。與豎刁因內寵殺羣

吏而立公子無詭爲君。太子昭奔宋。桓公病。五公子各樹黨爭立。及桓公卒。遂相攻。

以故宮中空。莫敢棺。先補一句是桓公尸在牀上六十七日。尸蟲出于戶。十二月乙亥。無

詭立。乃棺赴。辛巳夜。歛殮。桓公十有餘子。要其後立者五人。無詭立。三月死。無諡。次

孝公。次昭公。次懿公。次惠公。桓公子又總序一段作兩層寫以上孝公元年三月。

宋襄公率諸侯兵。送齊太子昭而伐齊。齊人恐殺其君。無詭。齊人將立太子昭。四公

子之徒攻太子。太子走宋。宋遂與齊人四公子戰。五月。宋敗齊四公子師。而立太子

昭。是爲齊孝公。宋以桓公與管仲屬之太子。故來征之。應前補序一筆以亂故。八月。乃葬齊

桓公。完爭六年春。齊伐宋。以其不同盟于齊也。夏。宋襄公卒。插入爲立太子故也七年。晉文

公立。一為繼桓而霸也。十年孝公卒。孝公弟潘因衛公子開方殺孝公子而立潘。是為昭公。

昭公桓公子也。其母曰葛嬴。一前應昭公元年。晉文公敗楚於城濮。而會諸侯踐土。朝

周。天子使晉稱伯。六年翟侵齊。晉文公卒。秦兵敗於殺。一十二年秦穆公卒。一十九

年五月昭公卒。子舍立為齊君。舍之母無寵于昭公。國人莫畏。昭公之弟商人以桓

公死爭立而不得。陰交賢士。附愛百姓。百姓說。及昭公卒。子舍立。孤弱。即與眾十月

即慕上弑齊君舍。而商人自立。是為懿公。懿公桓公子也。其母曰密姬。一前應懿公四

年春初懿公為公子時。與丙戎之父獵。爭獲不勝。及即位。斷丙戎父足。而使丙戎僕

庸職之妻好。公內之宮。使庸職驂乘。五月懿公游于申池。二人浴。句戲。句職曰。斷足

子戎曰。奪妻者。只六字簡甚。二人俱病。此言乃怨。謀與公游竹中。二人殺懿公車上。棄竹

中而亡去。懿公之立。句驕。句民不附。應前附愛百姓。齊人廢其子。而迎公子元於衛。立之。是

為惠公。惠公桓公子也。其母衛女曰少衛姬。前應避齊亂。故在衛。又註一句。○應前三段結語俱不換借作

關鎖○以上送齊太子至此。序四公子結完前案。是一篇。惠公二年長翟來。王子城父攻殺之。埋之于北門。一晉

趙穿弑其君靈公。一附見十年。惠公卒。子頃公無野立。初崔杼有寵于惠公。惠公卒。



高國畏其偪也。逐之。崔杼奔衛。一頃公元年。楚莊王彊伐陳。二年。圍鄭。鄭伯降。已復

國。鄭伯。一新句法六年春。晉使卻克于齊。齊使夫人帷中而觀之。卻克上。夫人笑之。卻

克曰。不是報。不復涉河。句歸。句請伐齊。晉侯弗許。伐齊事。作一頓。齊使至晉。卻克執齊使者

四人。河內殺之。一八年。晉伐齊。齊以公子彊質晉。晉兵去。伐齊事。又作頓。十年春。齊伐魯

衛。魯衛大夫如晉請師。皆因卻克。接間。晉使卻克以車八百乘為中軍將。士燮將上軍。

欒書將下軍。以救魯衛。伐齊。六月壬申。與齊侯兵合靡笄下。癸酉。陳於寧。逢丑父為

齊頃公右。頃公曰。馳之。破晉軍會食。射傷卻克。流血至履。克欲還入壁。其御曰。我始

入。再傷。不敢言疾。恐懼士卒。恐懼二字分斷。恐以懼士卒也。願子忍之。遂復戰。句戰。句齊急。丑父恐

齊侯得。乃易處。頃公為右。車絙於木而止。晉小將韓厥伏齊侯車前曰。寡君使臣救

魯衛。戲之。只一。丑父使頃公下取飲。因得亡脫去。入其軍。晉卻克欲殺丑父。丑父曰。

代君死而見僂。後人臣無忠其君者矣。克舍之。丑父遂得亡歸齊。於是晉軍追齊至

馬陵。齊侯請以寶器謝。不聽。必得笑克者。蕭桐叔子。令齊東畝。對曰。叔子。齊君母。齊

君母。亦猶晉君母。子安置之。約作數。語簡淨。且子以義伐。而以暴為後。其可乎。於是乃許。令

反魯衛之侵地。十一年，晉初置六卿，賞鞏之功。齊頃公朝晉，欲尊王。晉景公、晉景公不敢受，乃歸。又找兩段完伐齊事。歸而頃公弛苑囿，薄賦斂，振孤問疾，虛積聚以救民，民亦大說。厚禮諸侯，竟頃公卒，百姓附，諸侯不犯。又找頃公一段為伐齊餘波○以上說。厚禮諸侯，竟頃公卒，百姓附，諸侯不犯。一自笑却克至此序晉伐齊事是一篇十七年，頃公卒，子靈公環立。靈公九年，晉欒書弑其君厲公。一附見十年，晉悼公伐齊。齊令公子光質晉。十九年，立子光為太子。高厚傅之，令會諸侯盟于鍾離。一二十七年，晉使中行獻子伐齊，齊師敗，靈公走入臨菑。晏嬰止靈公，靈公弗從，曰：「君亦無勇矣。」晉兵遂圍臨菑，臨菑守城不敢出，晉焚郭中而去。一二十八年，初靈公取魯女生子光，以為太子。仲姬、戎姬、嬖仲姬生子牙，屬之戎姬。戎姬請以為太子，公許之。仲姬曰：「不可。光之立，列於諸侯矣。今無故廢之，君必悔之。」公曰：「在我耳。」遂東太子光，使高厚、傅牙為太子。靈公疾，崔杼迎故太子光而立之，是為莊公。莊公殺戎姬。五月壬辰，靈公卒，莊公即位，執太子牙於句瀆之丘，殺之。八月，崔杼殺高厚。晉聞齊亂，伐齊。至高唐。一莊公三年，晉大夫欒盈奔齊，莊公厚客待之。晏嬰、田文子諫，公弗聽。四年，齊莊公使欒盈間入晉曲沃，為內應，以兵隨之。上太行，入孟門，欒盈敗，齊兵還。取

朝歌一六年初棠公妻好棠公死。崔杼取之。莊公通之。數如崔氏。以崔杼之冠賜人。

侍者曰不可。刪公答語淨崔杼怒。因其伐晉。接前事欲與晉合謀襲齊而不得間。莊公嘗答

宦者賈舉。賈舉復侍。又生出一層為崔杼間公以報怨。五月莒子朝齊。齊以甲戌饗之。崔

杼稱病不視事。乙亥公問崔杼病。遂從崔杼妻。崔杼妻入室。與崔杼自閉戶。不出。公

擁柱而歌。寫得荒唐可笑宦者賈舉遮公從宮而入。間接報怨事閉門。崔杼之徒持兵從中起。公

登臺而請解不許。請盥不許。請自殺於廟不許。三疊句皆曰君之臣杼疾病不能聽

命。近于公宮。陪臣爭趣有淫者。詞妙不知二命。公踰牆射中公股。公反墜。遂弑之。晏嬰

立崔杼門外。曰君為社稷死。則死之。為社稷亡。則亡之。若為己死己亡。非其私暱。誰

敢任之。刪平仲語只用簡法門開而入。枕公尸而哭。三踊而出。人謂崔杼必殺之。崔杼曰民之

望也。舍之得民。丁丑崔杼立莊公異母弟杵臼。是為景公。景公母魯叔孫宣伯女也。

景公立。以崔杼為右相。慶封為左相。忽接入慶封為後殺崔杼張本二相恐亂起。乃與國人盟曰不

與崔慶者死。晏子仰天曰嬰所不獲。唯忠於君利社稷者是從。不肯盟。慶封欲殺晏

子。崔杼曰忠臣也。舍之。兩舍之相應法變齊太史書曰崔杼弑莊公。崔杼殺之。其弟復書。崔

杼復殺之。少弟復書。崔杼乃舍之。又一舍之相應奇文景公元年。初崔杼生子成。及疆。其母死。

取東郭女。生明。東郭女使其前夫子無咎。與其弟偃相崔氏。成有罪。二相急治之。立

明為太子。成請老于崔杼。崔杼許之。二相弗聽。曰。崔宗邑不可。成疆怒。告慶封。慶封

與崔杼有卻。欲其敗也。閒點慶封心事。又不說盡直貫至後成疆殺無咎。偃於崔杼家。家皆奔亡。崔杼

怒。無人使一宦者御。見慶封。慶封曰。請為子誅之。使崔杼仇盧蒲癸攻崔氏。殺成疆。

盡滅崔氏。崔氏婦自殺。崔杼無歸。亦自殺。慶封為相國。專權。結完欲其敗也句三年十月。

慶封出獵。初慶封已殺崔杼。緊接益驕。嗜酒好獵。不聽政。令慶舍用政。己有內卻。田文

子謂桓子曰。亂將作。田鮑高欒氏相與謀。慶氏慶舍發甲圍慶封宮。四家徒共擊破

之。慶封還。不得入。奔魯。齊人讓魯。封奔吳。吳與之朱方。聚其族而居之。富於在齊。其

秋。齊人徙葬莊公。修崔杼尸於市。以說衆。自棠公之妻至此序崔杼弑君事是一篇九年。景公使晏嬰之

晉。與叔向私語曰。齊政卒歸田氏。田氏雖無大德。以公權私有德於民。民愛之。一十

二年。景公如晉。見平公。欲與伐燕。十八年。公復如晉。見昭公。一二十六年。獵魯郊。因

入魯。與晏嬰俱問魯禮。一三十一年。魯昭公辟季氏難。奔齊。齊欲以千社封之。子家

止昭公。昭公乃請齊伐魯。取鄆。以居昭公。一三十二年。彗星見。景公坐柏寢。嘆曰。堂誰有此乎。語倭羣臣皆泣。晏子笑。公怒。晏子曰。臣笑羣臣諛甚。景公曰。彗星出東

北。當齊分野。寡人以爲憂。晏子曰。君高臺深池。賦歛如弗得。刑罰恐弗勝。彗星將出。

彗星何懼乎。公曰。可禳否。晏子曰。使神可祝而來。亦可禳而去也。百姓苦怨以萬數。

而君令一人禳之。安能勝衆口乎。約得簡淨是時景公好治宮室。聚狗馬。奢侈。厚賦重刑。

故晏子以此諫之。一四十二年。吳王闔閭伐楚。入郢。一四十七年。魯陽虎攻其君。不

勝。奔齊。請齊伐魯。鮑子諫。景公乃囚陽虎。陽虎得亡。奔晉。一四十八年。與魯定公好

會夾谷。犁鉏曰。孔丘知禮而怯。請令萊人爲樂。因執魯君。可得志。景公害孔丘相魯。

懼其霸。故從犁鉏之計。方會。進萊樂。孔子歷階上。使有司執萊人。斬之。以禮讓景公。

亦只約略寫景公慚。乃歸魯侵地以謝。而罷去。是歲晏嬰卒。一五十五年。范中行反。其君

於晉。晉攻之急。來請粟。田乞欲爲亂。樹黨于逆臣。說景公曰。范中行數有德于齊。不

可不救。乃使乞救而輸之粟。一五十八年。夏。景公夫人燕姬適子死。景公寵妾芮姬。

生子荼。荼少。其母賤。無行。諸大夫恐其爲嗣。乃言願擇諸子長賢者爲太子。景公老

惡言。嗣事。又愛茶。母欲立之。憚發之口。寫景公心事曲折如見是史公所長乃謂諸大夫曰。為樂耳。國

何患。無君乎。寫景公無可奈何強忍支離字字如秋景公病命國惠子高昭子立少見不知三寸管何以體貼神妙至此

子荼為太子。逐羣公子。遷之萊。景公卒。太子荼立。是為晏孺子。冬未葬。而羣公子畏

誅。皆出亡。荼諸異母兄公子壽駒黔奔衛。公子鉏陽生奔魯。萊人歌之曰。景公死乎

弗與埋。三軍事乎。弗與謀。師乎。師乎。胡黨之乎。忽插入一歌來得愴恍晏孺子元年春。田乞僞

事高國者。又頓住序別事每朝乞驂乘。言曰。子得君。大夫皆自危。欲謀作亂。又謂諸大夫曰。

高昭子可畏。及未發。先之。大夫從之。六月。田乞鮑牧乃與大夫以兵入公宮。攻高昭

子。昭子聞之。與國惠子救公。公師敗。田乞之徒追之。國惠子奔莒。遂反殺高昭子。晏

圉奔魯。一八月。齊秉意。茲田乞敗二相。緊接乃使人之魯。召公子陽生。陽生至齊。私匿

田乞家。十月戊子。田乞請諸大夫曰。常之母。常之母乞之妻也有魚菽之祭。幸來會飲。會飲

田乞盛陽生橐中。置坐中央。發橐。出陽生。曰。此乃齊君矣。一句突然竟截住當時情景如是大夫皆

伏謁。將與大夫盟而立之。事已定後又作一醉一誣一怒一悔一恐五層寫當時情事如是鮑牧醉乞誣大夫曰。吾

與鮑牧謀。共立陽生。鮑牧怒曰。子忘景公之命乎。諸大夫相視欲悔。陽生前頓首曰。

可則立之。否則已。鮑牧恐禍起。乃復曰。皆景公子也。何爲不可。乃與盟。應前將盟立陽生。

是爲悼公。悼公入宮。使人遷晏孺子於駘。殺之幕下。而逐孺子母芮子。芮子故賤。而

孺子少。故無權。國人輕之。找兩句追至母賤無行。自燕姬適。悼公元年。齊伐魯。

取讎。初陽生亡在魯。間接季康子以其妹妻之。及歸。卽位。使迎之。季姬與季魴侯

通言其情。魯弗敢與。故齊伐魯。竟迎季姬。季姬嬖。齊復歸魯侵地。一鮑子與悼公有

卻不善。四年。吳魯伐齊南方。鮑子弑悼公。赴于吳。吳王夫差哭于軍門外三日。將從

入海討齊。齊人敗之。吳師乃去。晉趙鞅伐齊。至賴而去。齊人共立悼公子壬。是爲簡

公。簡公四年。春。初。簡公與父陽生俱在魯也。又追序遙。闕止有寵焉。及卽位。使爲政。

田成子憚之。驟顧于朝。顧闕止也。正。見其憚之。御鞅言簡公曰。田闕不可並也。君其擇焉。弗聽。

子我夕。子我卽闕止字。田逆殺人。逢之。遂捕以入。田氏方睦。使囚病。而遺守囚者酒。醉而殺

守者。得亡。囚卽田逆。遺酒者。田成子也。子我盟諸田于陳宗。初。田豹欲爲子我臣。又追序。一節。使公孫

言豹。豹有喪而止。後卒以爲臣。幸於子我。子我謂曰。吾盡逐田氏而立女。可乎。對曰。

我遠田氏矣。且其違者不過數人。何盡逐焉。遂告田氏。子行曰。子行卽田逆。字忽。稱名忽。稱字變法。彼

得君弗先。必禍子。子行舍于公宮。夏五月壬申，成子兄弟四乘如公。子我在幄，出迎

之。遂入閉門。宦者禦之。子行殺宦者。短旬精神歷落公與婦人飲酒于檀臺。成子遷諸寢。公

執戈將擊之。太史子餘曰：非不利也。將除害也。成子出舍于庫。聞公猶怒，將出曰：何

所無君。先作一頓子行拔劍曰：需事之賊也。誰非田宗？所不殺子者，有如田宗。字字精縱如聞其聲

乃止。子我歸，屬徒攻闈與大門，皆弗勝。乃出。田氏追之。豐丘人執子我以告。殺之。郭

關。成子將殺大陸子方。田逆請而免之。以公命取車於道，出雍門。田豹與之車，弗受。

曰：逆為余請，豹與余車。余有私焉。事子我而有私於其讎，何以見魯衛之士？又忽借子方作

餘波庚辰，田常執簡公于徐州。公曰：余蚤從御，鞅言不及此。應前甲午，田常弑簡公于

徐州。常田乃立簡公弟騫。是為平公。平公即位，田常相之，專齊之政。割齊安平以東

為田氏封邑。以上自闕止有寵至此平公八年，越滅吳。二十五年卒。子宣公積立。宣

公五十一年卒。子康公貸立。田會反廩丘。一康公二年，韓魏趙始列為諸侯。一十九

年，田常曾孫田和始為諸侯。遷康公海濱。二十六年，康公卒。呂氏遂絕其祀。田氏卒

有齊國。為齊威王疆於天下。收完通篇即以為田敬仲世家過接若住不住妙



太史公曰、吾適齊。自泰山屬之琅琊。北被於海。膏壤二千里。其民闢達者多。匿知新。其天性也。以太公之聖。建國本。桓公之盛。修善政。以爲諸侯會盟。稱伯。不亦宜乎。洋哉。固大國之風也。前半說齊後說太公桓公

世。家。之。體。與。列。傳。不。同。列。傳。止。序。一。人。或。數。人。故。擄。梳。爲。易。世。家。則。於。一。篇。之。中。上。下。千。百。年。既。以。一。國。之。事。詳。載。更。或。他。國。之。事。互。入。不。得。不。用。簡。法。故。左。國。所。詳。此。則。甚。略。左。國。藻。麗。此。則。簡。淨。局。於。編。幅。不。得。不。然。也。故。爲。世。家。者。另。有。一。副。筆。仗。讀。世。家。者。當。另。換。一。副。眼。光。無。作。矮。子。觀。場。隨。人。笑。語。也。○體。雖。備。于。一。國。而。事。通。于。天。下。故。以。本。國。之。事。爲。經。而。他。國。之。事。插。入。爲。緯。中。間。又。以。共。和。魯。隱。公。初。立。孔。子。相。魯。秦。始。爲。諸。侯。數。事。提。綱。以。下。篇。篇。皆。同。史。公。具。眼。處。○列。國。弑。君。諸。篇。互。見。以。見。天。地。之。大。變。也。以。上。通。評。齊。魯。燕。等。十。六。世。家。○世。家。序。事。雖。多。逐。年。序。去。而。人。事。則。另。作。一。篇。自。爲。文。章。其。中。散。碎。事。插。後。序。于。中。

### 魯周公世家

周公旦者、周武王弟也。自文王在時、旦爲子孝、篤仁、異於羣子。一及武王卽位、旦常輔翼武王、用事居多。一起處卽武王九年、東伐至盟津、周公輔行。一十一年、伐紂至牧野。周公佐武王、作牧誓。牧誓破殷入商宮、已殺紂。周公把大鉞、召公把小鉞、以夾武王。釁社、告紂之罪于天、及殷民、釋箕子之囚、封紂子武庚祿父、使管叔蔡叔傅之。

以續殷祀。徧封功臣。同姓戚者。封周公。且於少昊之虛曲阜。是為魯公。周公不就封。

畱佐武王。周公封魯以前事俱略序武王克殷二年。天下未集。增一武王有疾。不豫。羣臣懼。太

公召公乃繆卜。周公曰。未可以戚我先王。周公於是乃自以為質。質字妙以身代正。在其內勝尚書功

字設三壇。周公北面立。戴璧秉圭。告于太王。王季文王。史策祝曰。惟爾元孫王發。勤

勞阻疾。若爾三王。是有負子之責于天。以旦代王發之身。且巧能多材多藝。能事鬼

神。乃王發。不如旦多材多藝。不能事鬼神。兩折乃命于帝廷。敷佑四方。用能定汝子

孫于下地。四方之民。罔不敬畏。無墜天之降葆命。我先王亦永有所依歸。仍歸到今

我其即命於元龜。爾之許我。我其以璧與圭。歸以俟爾命。爾不許我。我乃屏璧與圭。

亦兩折周公已令史策告太王。王季文王。欲代武王發。增兩句說於是乃即三王而

卜。卜人皆曰吉。發書視之。信吉。周公喜。開籥乃見書。遇吉。三吉字周公入賀武王曰。

王其無害。且新受命三王。惟長終是圖。茲道能念予一人。周公藏其策金縢匱中。誠

守者勿敢言。明日。武王有瘳。一其後。武王既崩。成王少。在強葆之中。周公恐天下聞

武王崩而畔。周公乃踐阼。代成王攝行政。當國。攝政事先管叔及其羣弟。流言於國。

曰。周公將不利于成王。伏周公乃告太公望。召公奭曰。我之所以弗辟而攝行政者。恐天下畔周。無以告我先王。太王。王季。文王。三王之憂勞天下久矣。於今而後成。武

王蚤終。成王少。將以成周。我所以爲之若此。於是卒相成王。又註明一段而使其子伯禽

就封於魯。遙接不周公戒伯禽曰。我文王之子。武王之弟。成王之叔父。我於天下亦

不賤矣。然我一沐三捉髮。一飯三吐哺。起以待士。猶恐失天下之賢人。子之魯。慎無

以國驕人。一管蔡武庚等果率淮彝而反。間接流言周公乃奉成王命。興師東伐。作大誥。

大誥遂誅管叔。殺武庚。放蔡叔。收殷餘民。以封康叔於衛。封微子於宋。以奉殷祀。寧

淮彝。東土二年而畢定。諸侯咸服宗周。應前天天降祉福。唐叔得禾。異母同穎。母

少獻之成王。成王命唐叔以餽周公於東土。作餽禾。周公既受命禾。嘉天子命。作嘉

禾。餽禾嘉東土以集。周公歸報成王。無居東事與書異乃爲詩貽王。命之曰鷓鴣。王亦未

敢訓周公。一成王七年二月乙未。王朝步自周。至豐。使太保召公先之。維相土。其三

月。周公往營成周。維邑卜居焉。曰吉。遂國之。成王長。能聽政。於是周公乃還政於成

王。成王臨朝。周公之代成王治。南面倍依以朝諸侯。及七年後。還政成王。北面就臣

位。惴惴如畏然。一南面北面相對成文依初成王少時。句周公乃自揃其蚤。沈

之河。以祝於神曰。王少未有識。姦神命者。乃旦也。亦藏其策於府。成王病。有瘳。及成

王用事。人或譖周公。周公奔楚。成王發府。見周公禱書。乃泣。反周公。一楚事不經見

即金滕居東一事而傳聞異詞也周公歸。恐成王壯。治有所淫佚。乃作多士。多士作母逸。母逸稱爲

人。父母爲業。至長久。子孫驕奢。忘之以亡其家。爲人子可不慎乎。收作簡法故昔在殷王

中宗。嚴恭敬畏。天命自度。治民震懼。不敢荒寧。故中宗饗國七十五年。其在高宗。久

勞于外。爲與小人。作其卽位。乃有亮闇。三年不言。言乃謹。不敢荒寧。密靖殷國。至於

小大無怨。故高宗饗國五十五年。其在祖甲。不義惟王。久爲小人於外。知小人之依。

能保施小民。不侮鰥寡。故祖甲饗國三十三年。多士稱曰。自湯至于帝乙。無不率祀。

明德。帝無不配天者。在今後嗣。王紂。誕淫厥佚。不顧天及民之從也。其民皆可誅。周

多士。文王日中昃不暇食。饗國五十年。作此以誠成王。七十五年五十五年三十三

中插多士數成王在豐。天下己安。周之官政未次序。於是周公作周官。周官官別其

語恐有脫悞宜作立政。立政以便百姓。百姓說。一周公在豐病將沒。曰。必葬我成周。以明吾不敢

宜作立政。立政以便百姓。百姓說。一周公在豐病將沒。曰。必葬我成周。以明吾不敢

離成王。周公既卒。成王亦讓葬周公於畢。從文王。以明予小子不敢臣周公也。一死以

從成王成王讓以從文王奇

周公卒後。秋。未穫。暴風雷雨。禾盡偃。大木盡拔。周國大恐。成王與大

夫朝服以開金縢書。王乃得周公所自以爲功代武王之說。二公及王。乃問史百執事。史百執事曰。信有。昔周公命我。勿敢言。成王執書以泣曰。自今後。其無繆卜乎。昔

周公勤勞王家。惟予幼人弗及知。今天動威。以彰周公之德。惟朕小子其迎。我國家

禮亦宜之。王出郊。天乃雨。反風。禾盡起。二公命國人。凡大木所偃。盡起而築之。歲則

大熟。

於此忽插金縢事且述尙書小子其迎

於是成王乃命魯得郊祭文王魯有

天子禮樂者。以褒周公之德也。

結完周公事自篇首至此序周公事是一篇

周公卒。子伯禽固已前受

封。是爲魯公。

又找明一句下即趁勢追序初受封報政事便甚

魯公伯禽之初受封之魯。三年而後報政。周

公。周公曰。何遲也。伯禽曰。變其俗。革其禮。喪三年。然後除之。故遲。太公亦封於齊。五

月而報政。周公曰。何疾也。曰。吾簡其君臣禮。從其俗爲也。及後聞伯禽報政。遲。

句句追序段段倒插章法之妙

乃嘆曰。嗚呼。魯後世其北面事齊矣。夫政不簡不易。民不有近。平易

近。民必歸之。伯禽卽位之後。有管蔡等反也。淮彝徐戎亦並興反。於是伯禽率師

伐之於盼。作盼誓曰。陳爾甲冑。無敢不善。無敢傷牝馬牛其風。臣妾逋逃。勿敢越逐。

敬復之。無敢寇攘。踰牆垣。魯人三郊三隧。峙爾芻菱。糗糧楨榦。無敢不逮。我甲戌築。

而征徐戎。無敢不及。有大刑。簡句精緊六無作此盼誓。遂平徐戎。定魯。自魯公受一封至此序

伯禽事魯公伯禽卒。子考公伋立。考公四年卒。立弟熙。是為煬公。煬公築茅闕門。六

年卒。子幽公宰立。幽公十四年。幽公弟潰。殺幽公而自立。是為魏公。魏公五十年卒。

子厲公擢立。厲公三十七年卒。魯人立其弟具。是為獻公。獻公三十二年卒。子真公

濞立。一真公十四年。周厲王無道。出奔彘。共和行政。一綱提二十九年。周宣王即位。一

三十年。真公卒。弟敖立。是為武公。武公九年春。武公與長子括。少子戲。西朝周宣王。

宣王愛戲。欲立戲為魯太子。周之樊仲山父諫。宣王曰。廢長立少。不順。不順。必犯王

命。犯王命。必誅之。故出令不可不順也。令之不行。政之不立。行而不順。民將棄上。夫

下事上。少事長。所以為順。今天子建諸侯。立其少。是教民逆也。若魯從之。諸侯效之。

王命將有所壅。若弗從而誅之。是自誅王命也。一正反誅之亦失。不誅亦失。王其圖之。

緊接兩語雙收宣王弗聽。卒立戲為魯太子。夏。武公歸而卒。戲立。是為懿公。懿公九年。懿公

兄括之子伯御與魯人攻弑懿公而立伯御爲君。伯御卽位。十一年周宣王伐魯。殺其君伯御。而問魯公子能道順諸侯者。以爲魯後。樊穆仲曰。魯懿公弟稱。肅恭明神。敬事耆老。賦事行刑。必問于遺訓。而咨於固實。不干所問。不犯所知。排語宣王曰。然能訓治其民矣。乃立稱於夷宮。是爲孝公。自是後諸侯多畔。王命一此序廢立事是一孝公二十五年。諸侯畔。周犬戎殺幽王。秦始列爲諸侯。綱提二十七年。孝公卒。子弗湟立。是爲惠公。一惠公三十年。晉人弑其君昭侯。四十五年。晉人又弑其君孝侯。一弑君附見。四十六年。惠公卒。長庶子息攝當國。行君事。是爲隱公。初惠公適夫人無子。公賤妾聲子。生子息。息長。爲娶於宋。宋女至而好。惠公奪而自妻之。生子允。登宋女爲夫人。以允爲太子。及惠公卒。爲允少。故魯人共令息攝政。不言卽位。不言卽位是孔子春秋褒貶之文以爲魯人悞。隱公五年。觀漁於棠。八年。與鄭易天子之邑。祊及許田。君子譏之。序虛十一年冬。公子揮詔謂隱公曰。百姓便君。君其遂立。吾請爲君。殺子允。君以我爲相。隱公曰。有先君命。吾爲允少。故攝代。今允長矣。吾方營菟裘之地而老焉。以授子允。政。揮懼子允聞而反誅之。乃反譖隱公於子允。曰。隱公欲遂立去子。子其圖之。請爲

子殺隱公。子允許諾。十一月、隱公祭鍾巫。齊于社園。館于蔦氏。揮使人弑隱公于蔦氏。而立子允為君。是為桓公。桓公元年、鄭以璧易天子之許田。二年、以宋之賂鼎入於太廟。君子譏之。虛三年、使揮迎婦於齊為夫人。六年、夫人生子。與桓公同日。故名曰同。同長為太子。十六年、會於曹。伐鄭。入厲公。十八年春、公將有行。遂與夫人如齊。申繻諫止公。公不聽。遂如齊。齊襄公通桓公夫人。公怒夫人。夫人以告齊侯。夏四月丙子、齊襄公饗公。公醉。使公子彭生抱魯桓公。因命彭生摺其脅。公死于車。魯人告于齊曰、寡君畏君之威、不敢寧居。來修好禮。禮成而不反。無所歸咎。請得彭生。以除醜於諸侯。句中想齊人殺彭生以說魯。立太子同。是為莊公。莊公母夫人因畱齊。不敢歸魯。一莊公五年冬、伐衛。內衛惠公。一八年、齊公子糾來奔。九年、魯欲內子糾於齊。後桓公。桓公發兵擊魯。魯急殺子糾。召忽死。齊告魯。生致管仲。魯人施伯曰、齊欲得管仲。非殺之也。將用之。用之則為魯患。不如殺。以其屍與之。簡句莊公不聽。遂囚管仲與齊。齊人相管仲。一十三年、魯莊公與曹沫會齊。桓公于柯。曹沫劫齊桓公。求魯侵地。已盟而釋桓公。桓公欲背約。管仲諫。卒歸魯侵地。一十五年、齊



桓公始霸。一齊事二十三年，莊公如齊觀社。一三十二年初，莊公築臺臨黨氏。見孟

女，說而愛之，許立為夫人。割臂以盟。孟女生子斑，斑長，說梁氏女往觀。圉人犛自牆

外與梁氏女戲。斑怒，鞭犛。莊公聞之，曰：「犛有力焉，遂殺之。是未可鞭而置也。」斑未得

殺，會莊公有疾，莊公有三弟，長曰慶父，次曰叔牙，次曰季友。莊公取齊女為夫人，曰

哀姜。哀姜無子，哀姜娣曰叔姜，生子開。莊公無適嗣，愛孟女，欲立其子斑。莊公病，而

問嗣於弟叔牙。叔牙曰：「一繼一及，魯之常也。慶父在，可為嗣。君何憂？」簡句莊公患叔

牙欲立慶父，退而問季友。季友曰：「請以死立斑也。」只一句莊公曰：「曩者叔牙欲立慶

父，奈何？季友以莊公命，命牙待于鍼巫氏，使鍼季劫飲叔牙以鴆，曰：「飲此，則有後奉

祀，不然，死且無後。」牙遂飲鴆而死。魯立其子為叔孫氏。先出叔孫氏八月癸亥，莊公卒。季

友竟立子斑為君。如莊公命。前應侍喪，舍于黨氏。先時，慶父與哀姜私通，欲立哀姜娣

子開。及莊公卒，而季友立斑。又追十月己未，慶父使圉人犛殺魯公子斑於黨氏。季

友犛陳，慶父竟立莊公子開。是為湣公。湣公二年，慶父與哀姜通益甚。哀姜與慶父

謀殺湣公，而立慶父。慶父使卜齮襲殺湣公於武闈。季友聞之，自陳與湣公弟申如

邾。請魯求內之。魯人欲誅慶父。慶父恐奔莒。於是季友奉子申入立之。是為釐公。釐

公亦莊公少子。哀姜恐奔邾。季友以賂如莒。求慶父。慶父歸。使人殺慶父。慶父請奔

弗聽。乃使大夫奚斯行哭而往。慶父聞奚斯音。乃自殺。齊桓公聞哀姜與慶父亂。以

危魯。乃召之邾而殺之。以其屍歸。戮之魯。魯釐公請而葬之。季友母陳女。故亡在陳。

陳故佐送季友及子申。追序陳送子申事季友之將生也。父魯桓公使人卜之。曰：男也。其名

曰友。問于兩社。為公室輔。季友亡。則魯不昌。及生。有文在掌。曰：友。遂以名之。號為成

季。其後為季氏。追序季子事慶父後為孟氏也。并序孟子應前叔孫氏此三家之始釐公元年。以汝陽鄆封

季友。季友為相。自莊公築臺至此九年。晉里克殺其君奚齊。卓子。附見齊桓公

率釐公討晉亂。至高梁而還。立晉惠公。十七年。齊桓公卒。二十四年。晉文公即位。

一晉事插序三十三年。釐公卒。子興立。是為文公。一文公元年。楚太子商臣弑其父

成王。代立。附見三年。文公朝晉襄公。十一年十月甲午。魯敗翟于鹽。獲長翟。喬

如富父終甥。春。其喉以戈殺之。埋其首于子駒之門。以命宣伯。獲長翟事止此。下乃

傳初。宋武公之世。鄭瞞伐宋。司徒皇父帥師禦之。以敗翟于長丘。獲長翟。緣斯。晉之

滅路。獲喬如弟。焚如。齊惠公二年。鄭瞞伐齊。齊王子城父。獲其弟榮如。埋其首于北門。衛人獲其季弟簡如。鄭瞞由是遂亡。附長翟十五年。季文子使於晉。一十八年。

二月。文公卒。文公有二妃。長妃齊女哀姜。生子惡。及視。次妃敬嬴。嬖愛。生子倭。倭私

事襄仲。襄仲欲立之。叔仲曰。不可。襄仲請齊惠公。惠公新立。欲親魯。許之。冬十月。襄

仲殺子惡。及視而立倭。是爲宣公。哀姜歸齊。哭而過市曰。天乎。襄仲爲不道。殺適立

庶。市人皆哭。魯人謂之哀姜。魯由此公室卑。三桓彊。應前三家宣公倭十二年。楚

莊王彊圍鄭。鄭伯降。復國之一。楚事十八年。宣公卒。子成公黑肱立。是爲成公。季文

子曰。使我殺適立庶。失大援者。襄仲。襄仲立宣公。公孫歸父有寵。宣公欲去三桓。與

晉謀伐三桓。會宣公卒。季文子怨之。歸父奔齊。一成公二年春。齊伐取我隆。夏公與

晉卻克敗齊頃公於鞏。齊復歸我侵地。一四年。成公如晉。晉景公不敬魯。魯欲背晉

合於楚。或諫。乃不十年。成公如晉。晉景公卒。因畱成公送喪。魯諱之。一十五年。始與

吳王壽夢會鍾離。一十六年。宣伯告晉。欲誅季文子。文子有義。晉人弗許。一十八年。

成公卒。子午立。是爲襄公。是時襄公三歲也。一襄公元年。晉立悼公。往年冬。晉欒書

弑其君厲公。弑君附見因晉悼公之立倒序四年、襄公朝晉。一五年、季文子卒。家無衣帛之妾。廢

無食粟之馬。府無金玉。以相三君。君子曰。季文子廉忠矣。完上以文子為相九年、與晉伐

鄭。晉悼公冠襄公於衛。季武子從相行禮。一十一年、三桓氏分為三軍。一十二年、朝

晉。一十六年、晉平公即位。一二十一年、朝晉平公。一二十二年、孔丘生。一二十五年、

齊崔杼弑其君莊公。立其弟景公。弑君附見二十九、吳延陵季子使魯。問周樂。盡知其意。魯人敬焉。一三十一年六月、襄公卒。其九月、太子卒。魯人立齊歸之子稠為君。

是為昭公。昭公年十九。猶有童心。穆叔不欲立。曰。太子死。有母弟可立。不即立。長年

鈞。擇賢。義鈞則卜之。今稠非適嗣。且又居喪。意不在戚。而有喜色。若果立。必為季氏

憂。季武子弗聽。卒立之。比及葬。三易衰。君子曰。是不終也。一昭公三年、朝晉。至河。晉

平公謝還之。魯恥焉。一四年、楚靈王會諸侯於申。昭公稱病不往。一七年、季武子卒。

一八年、楚靈王就章華臺。召昭公。昭公往賀。賜昭公寶器。已而悔。復詐取之。一十二

年、朝晉。至河。晉平公謝還之。一十三年、楚公子棄疾弑其君靈王。代立。弑君附見十五

年、朝晉。晉留之。葬晉昭公。魯恥之。一二十年、齊景公與晏子狩。句竟。句因入魯。問禮

年、朝晉。晉留之。葬晉昭公。魯恥之。一二十年、齊景公與晏子狩。句竟。句因入魯。問禮

二十一年朝晉。至河。晉謝還之。一。二十五年春。鸛鷓來巢。師已曰。文成之世。童謠曰。鸛鷓來巢。公在乾侯。鸛鷓入處。公在外野。季氏與郈氏鬪雞。季氏芥雞羽。郈氏金距。

季平子怒而侵郈氏。郈昭伯亦怒平子。

左傳詳盡此用簡法

臧昭伯之弟會。僞讒臧氏。匿季氏。

臧昭伯囚季氏人。季平子怒。囚臧氏老。臧郈氏以難告昭公。昭公九月戊戌。伐季氏。

遂入。平子登臺。請曰。君以讒不察臣罪。誅之。請遷沂上。弗許。請囚於鄆。弗許。請以五

乘亡。弗許。

三請與齊莊公同法

子家駒曰。君其許之。政自季氏久矣。爲徒者衆。衆將合謀。弗聽。

郈氏曰。必殺之。叔授氏之臣展。謂其衆曰。無季氏與。有孰利。皆曰。無季氏。是無叔孫

氏。展曰。然。救季氏。遂敗公師。孟懿子聞叔孫氏勝。亦殺郈昭伯。郈昭伯爲公使。故孟

氏得之。

補一

三家共伐公。公遂奔己亥。公至于齊。齊景公曰。請致千社待君。子家曰。

棄周公之業。而臣於齊。可乎。乃止。子家曰。齊景公無信。

先提一

不如早之晉。弗從。叔

孫見公。

句還句

見平子。平子頓首。初欲迎昭公。孟孫季孫後悔。乃止。二十六年春。齊

伐魯。取鄆。而居昭公焉。夏。齊景公將內公。令無受魯賂。申豐。汝賈。許。齊臣高齧。子將

粟五千庾。子將言于齊侯曰。羣臣不能事魯君。有異焉。宋元公爲魯如晉。求內之道。

卒。叔孫昭子求內其君。無病而死。不知天棄魯乎。抑魯君有罪于鬼神也。願君且待。

語曲宛 應景公 二十八昭公如晉求入。季平子私於晉六卿。六卿受

季氏賂。諫晉君。晉君乃止。居昭公乾侯。二十九年。昭公如鄆。齊景公使人賜昭公書。

自謂主君。昭公恥之。怒而去乾侯。三十一年。晉欲內昭公。召季平子。平子布衣跣行。

因六卿謝罪。六卿為言曰。晉欲內昭公。眾不從。晉人止。一 昭公出亡是一篇 三十

二年。昭公卒于乾侯。魯人共立昭公弟宋為君。是為定公。定公立。趙簡子問史墨曰。

季氏亡乎。史墨對曰。不亡。季友有大功於魯。受鄆為上卿。至于文子武子。世增其業。

魯文公卒。東門遂殺適立庶。魯君於是失國政。政在季氏。於今四君矣。民不知君。何

以得國。是以為君。慎器與名。不可以假人。斷兩語 即收勁定公五年。季平子卒。陽虎私怒。因

季桓子與盟。乃捨之。七年。齊伐我。取鄆。以為魯陽虎邑。以從政。八年。陽虎欲盡殺三

桓。適而更立其所善庶子以代之。載季桓子將殺之。桓子詐而得脫。三桓共攻陽虎。

陽虎居陽關。九年。魯伐陽虎。陽虎奔齊。已而奔晉。趙氏一十年。定公與齊景公會於

夾谷。孔子行相事。綱提齊欲襲魯君。孔子以禮歷階。誅齊淫樂。齊侯懼。乃止。歸魯地。侵

而謝過。此節稍一應詳序十二年使仲由毀三桓城收其甲兵孟氏不肯墮城伐之不克而

止季桓子受齊女樂孔子去一十五年定公卒子將立是為哀公哀公五年齊景公

卒六年齊田乞弑其君孺子弑君附見七年吳王夫差彊伐齊至繒徵百牢於魯季康

子使子貢說吳王及太宰嚭以禮詘之吳王曰我文身不足責禮乃止一八年吳為

鄒伐魯至城下盟而去齊伐我取三邑一十年伐齊南邊十二年齊伐魯季氏用冉

有有功思孔子孔子自衛歸魯一十四年齊田常弑其君簡公於徐州孔子請伐之

哀公不聽一十五年使子服景伯子貢為介適齊齊歸我侵地田常初相欲親諸侯

一十六年孔子卒一二十二年越王句踐滅吳王夫差越事一插序二十七年春季康子

卒夏哀公患三桓將欲因諸侯以劫之三桓亦患公作難故君臣多間公游於陵阪

遇孟武伯於衢曰請問余及死乎對曰不知也公欲以越伐三桓八月哀公如陘氏

三桓攻公公奔于衛去如鄒遂如越國人迎哀公復歸卒于有山氏子寧立是為悼

公悼公之時三桓勝魯如小侯此後不詳序矣卑于三桓之家一十三年三晉滅智伯分其

地有之一晉事一插序三十七年悼公卒子嘉立是為元公一元公二十一年卒子顯立是

為穆公。一穆公三十二年卒。子奮立。是為共公。一共公二十二年卒。子屯立。是為康公。一康公九年卒。子匱立。是為景公。一景公二十九年卒。子叔立。是為平公。是時六國皆稱王。一平公十二年。秦惠王卒。一三十二年。平公卒。子賈立。是為文公。一文公七年。楚懷王死於秦。一二十三年。文公卒。子讐立。是為傾公。一傾公二年。秦拔楚之郢。楚傾王東徙于陳。一十九年。楚伐我。取徐州。一二十四年。楚考烈王伐滅魯。傾公亡。遷于卞邑。為家人。魯絕祀。傾公卒于柯。魯起周公至傾公。凡三十四世。

太史公曰。余聞孔子稱曰。甚矣魯道之衰也。洙泗之間。斷斷如也。觀慶父及叔牙閔公之際。何其亂也。隱桓之事。襄仲殺適立庶。三家北面為臣。親攻昭公。昭公以奔。至其揖讓之禮。則從矣。而行事何其戾也。

以四也作四折宕

此篇純用編年簡法。以收羅遍盡為妙。故詳序出色處。亦不多幾段。○孔子相魯。凡世家皆以之提綱。誠重之也。在宗國自應詳序。得無太略。然魯之為魯。孔子之前。數十年。孔子之後。又數百年。自孔子卒後。不著事實。只一頓點。完以見孔子不用魯事。遂不可為矣。此史公著眼處乎。○前序金縢事。多有錯悞。史公此篇。似未曾著意。且中有脫簡。觀無逸多士。可見。

燕召公世家



召公奭與周同姓。姓姬氏。周武王之滅紂。封召公於北燕。後有南燕。故先提北燕。其在成王時。

召公爲三公。自陝以西。召公主之。自陝以東。周公主之。一成王既幼。周公攝政。當國

踐祚。召公疑之。作君奭。君奭不說周公。周公乃稱湯時有伊尹。假于皇天。在太戊時。

則有若伊陟。臣扈。假于上帝。巫咸治王家。在祖己時。則有若巫賢。在武丁時。則有若

甘般。率惟茲有陳。保乂有殷。於是召公乃說。一召公之治西方。甚得兆民和。召公巡

行鄉邑。有棠樹。決獄政事其下。自侯伯至庶人。各得其所。無失職者。召公卒。而民人

思召公之政。懷棠樹不敢伐。歌咏之作甘棠之詩。完召公事自召公以下九世至惠侯。

一世系燕惠侯當周厲王奔彘。共和之時。綱提惠侯卒。子釐侯立。是歲周宣王初即位。

釐侯二十一年。鄭桓公初封於鄭。鄭事一插入三十六年。釐侯卒。子頃侯立。頃侯二十年。

周幽王淫亂。爲犬戎所弑。秦始列爲諸侯。綱提二十四年。頃侯卒。子哀侯立。哀侯二年

卒。子鄭侯立。鄭侯三十六年卒。子繆侯立。繆侯七年。而魯隱公元年也。一綱以魯隱提

合映十八年卒。子宣侯立。宣侯十三年卒。子桓侯立。桓侯七年卒。子莊公立。莊公十二

年。齊桓公始霸。一插齊桓事十六年。與宋衛共伐周惠王。惠王出奔溫。立惠王弟頹爲周

王。一十七年。鄭執燕仲父。而內惠王於周。一二十七年。山戎來侵我。齊桓公救燕。遂

北伐山戎而還。燕君送齊桓公出境。桓公因割燕所至地予燕。使燕共貢天子。如成

周時職。使燕復修召公之法。一三十二年卒。子襄公立。襄公二十六年。晉文公為踐

土之會。稱伯。插晉文 公事三十二年。秦師敗於殽。三十七年。秦穆公卒。插秦 事四十年。

襄公卒。桓公立。桓公十六年卒。宣公立。宣公十五年卒。昭公立。昭公十三年卒。武公

立。是歲晉滅三卻大夫。插晉 事武公十九年卒。文公立。文公六年卒。懿公立。懿公元

年。齊崔杼弑其君莊公。弑君 附見四年卒。子惠公立。惠公元年。齊高止來奔。一六年。惠

公多寵姬。公欲去諸大夫。而立寵姬宋。大夫共誅姬宋。惠公懼。奔齊。四年。齊高偃如

晉。請共伐燕。入其君。晉平公許與齊伐燕。入惠公。惠公至燕而死。燕立悼公。一悼公

七年卒。共公立。共公五年卒。平公立。晉公室卑。六卿始彊大。一平公十八年。吳王闔

廬破楚。入郢。世家提綱之外。又間以秦繆 公與吳王闔廬照映餘同十九年卒。簡公立。簡公十二年卒。獻公

立。晉趙鞅圍范中行於朝歌。插晉 事獻公十二年。齊田常弑其君簡公。弑君 附見十四

年。孔子卒。一二十八年。獻公卒。孝公立。一孝公十二年。韓魏趙滅知伯。分其地。三晉

疆。一。事。插。晉。十五年、孝公卒。成公立。成公十六年卒。湣公立。湣公三十一年卒。釐公立。

是歲。三晉列為諸侯。提。綱。釐公三十年、伐齊。敗於林營。一。釐公卒。桓公立。桓公十一年

卒。文公立。一。是歲。秦獻公卒。秦益疆。一。事。插。秦。文公十九年、齊威王卒。插。齊。事。二十八年、

蘇秦始來見說文公。文公予車馬金帛。以至趙。趙肅侯用之。因約六國為從長。秦惠

王以其女為燕太子婦。一。二十九年、文公卒。太子立。是為易王。易王初立。齊宣王因

燕喪伐我。取十城。蘇秦說齊使復歸燕十城。一。十年、燕君為王。蘇秦與燕文公夫人

私通。懼誅。乃說王使齊為反間。欲以亂齊。一。易王立。十二年卒。子燕噲立。燕噲既立。

齊人殺蘇秦。蘇秦之在燕。與其相子之為婚。而蘇代與子之交。先。開。中。點。出。子。之。因。蘇。秦。蘇。代。而。序。即。借。

蘇代一說引出子之一段大文。及蘇秦死。而齊宣王復用蘇代。一。燕噲三年、與楚三晉攻秦。不勝。而

還子之相燕。貴重。主斷。蘇代為齊使于燕。燕王問曰。齊王奚如。對曰。必不霸。燕王曰。

何也。對曰。不信其臣。蘇代欲以激燕王以尊子之也。繳。還。前。事。於是燕王大信子之。子之

因遺蘇代百金。而聽其所使鹿毛壽。謂燕王。不如以國讓相子之人。之謂堯賢者。以

其讓天下於許由。許由不受。有讓天下之名。而實不失天下。今王以國讓於子之。子

之必不敢受。是王與堯同行也。燕王因屬國于子之。子之大重。一頓或曰。禹薦益已。

而以啟人爲吏。及老而以啓爲不足任乎天下。傳之于益已。而啓與交黨攻益。奪之。

天下謂禹名傳天下於益已。而實令啟自取之。說古荒唐用三已而頓落今王言屬國於子之。而

吏無非太子人者。是名屬子之。而實太子用事也。前云子之必不敢受而僞讓之也。此又云何極寫燕王愚悖。王

因收印。自三百石吏以上。而效之子之。子之南面行王事。而噲老不聽政。顧爲臣。顧字

作且解君將爲臣兮龍爲魚也國事皆決於子之。應前三年。國大亂。百姓恫恐。將軍市被與太子平

謀將攻子之。諸將謂齊緡王曰。因而赴之。破燕必矣。齊王因令人謂燕太子平曰。寡

人聞太子之義。將廢私而立公。飭君臣之義。明父子之位。寡人之國小。不足以爲先

後。新句雖然。則唯太子所以令之。太子因要黨聚衆。將軍市被圍公宮。攻子之不克。將

軍市被及百姓。反攻太子平。將軍市被死以狗。因搆難數月。死者數萬。衆人恫恐。百

姓離志。孟軻謂齊王曰。今伐燕。此文武之時。不可失也。王因令章子將五都之兵。以

因北地之衆。以伐燕。士卒不戰。城門不閉。燕君噲死。齊大勝燕。子之亡。二年而燕人

共立太子平。是爲燕昭王。一燕昭王於破燕之後。卽位。卑身厚幣。以招賢者。謂郭隗

曰。齊因孤之國亂而襲破燕。孤極知燕小力少。不足以報。然誠得賢士以共國。以雪先王之恥。孤之願也。先生視可者。得身事之。郭隗曰。王必欲致士。先從隗始。況賢于隗者。豈遠千里哉。於是昭王爲隗改築宮而師事之。樂毅自魏往。鄒衍自齊往。劇辛自趙往。士爭趨燕。燕王弔死問孤。與百姓同甘苦。二十八年。燕國殷富。士卒樂軼輕戰。於是遂以樂毅爲上將軍。與秦楚三晉合謀以伐齊。齊兵敗。潛王出亡於外。燕兵獨追北入至臨菑。盡取齊寶。燒其宮室宗廟。齊城之不下者。獨惟聊莒卽墨。其餘皆屬燕。六歲。昭王三十三年卒。子惠王立。一惠王爲太子時。與樂毅有隙。及卽位。疑毅使騎劫代將。樂毅亡走趙。齊田單以卽墨擊敗燕軍。騎劫死。燕兵引歸。齊悉復得其故城。潛王死於莒。乃立其子爲襄王。自子之相燕至此是一篇惠王七年卒。韓魏楚共伐燕。燕武成王立。武成王七年。齊田單伐我。拔中陽。一十三年。秦敗趙於長平。四十餘萬。插秦事十四年。武成王卒。子孝王立。孝王元年。秦圍邯鄲者解去。插秦事三年卒。子今王喜立。燕喜無諡故卽稱今王今王喜四年。秦昭王卒。燕王命相栗腹約歡趙。以五百金爲趙王酒。爲酒奇還報燕王曰。趙王壯者皆死。長平其孤未壯。可伐也。王召昌國君樂間問

之對曰。趙四戰之國。其民習兵。不可伐。王曰。吾以五而伐一。句對曰。不可明。不說燕王

怒。羣臣皆以為可。不可可兩字相應卒起二軍。車二千乘。栗腹將而攻鄲。卿秦攻代。唯獨大

夫將渠謂燕王曰。與人通關約交。以五百金飲人之王。比前句更佳使者報而反攻之。不

祥。兵無成功。燕王不聽。自將偏軍隨之。將渠引燕王綬止之。曰。王必無自往。往無成

功。王蹴之以足。引綬蹴足絕妙關目將渠泣曰。臣非以自為為王也。兩為字更跌宕燕軍至宋子。趙使

廉頗將。擊破栗腹於鄲。破卿秦樂乘於代。樂間奔趙。廉頗逐之五百餘里。圍其國。燕

人請和。趙人不許。必令將渠處和。燕相將渠以處和。趙聽將渠解燕圍。自栗腹約一歡至此是

一篇六年。秦滅東西周。置三川郡。七年。秦拔趙榆次。三十七城。秦置太原郡。九年。秦王

政初即位。一事插秦十年。趙使廉頗將攻繁陽。拔之。趙孝成王卒。悼襄王立。使樂乘代

廉頗。廉頗不聽。攻樂乘。樂乘走。廉頗奔大梁。一十二年。趙使李牧攻燕。拔武遂方城。

一事插趙劇辛故居趙。與龐煖善。已而亡走燕。燕見趙數困於秦。而廉頗去。令龐煖將

也。欲因趙弊攻之。問劇辛。辛曰。龐煖易與耳。燕使劇辛將擊趙。趙使龐煖擊之。取燕

軍二萬。殺劇辛。秦拔魏二十城。置東郡。一事插秦十九年。秦拔趙之鄴九城。趙悼襄王

卒。一插秦二十三年太子丹質于秦。亡歸燕。一二十五年秦鹵滅韓王安。置潁川郡。

一插秦二十七年秦鹵趙王遷滅趙。趙公子嘉自立為代王。一插秦燕見秦且滅六

國。頂上秦兵臨易水。禍且至燕。太子丹陰養壯士二十人。使荆軻獻督亢地圖於秦。

因襲刺秦王。秦王覺。殺軻。使將軍王翦擊燕。二十九年秦攻拔我薊。燕王亡。徙居遼

東。斬丹以獻秦。一三十年秦滅魏。一插秦三十三年秦拔遼東。鹵燕王喜卒。滅燕。是

歲秦將王賁亦鹵代王嘉。

太史公曰。召公爽可謂仁矣。甘棠且思之。況其人乎。燕北迫蠻貊。內措齊晉。崎嶇疆

國之間。最為弱小。幾滅者數矣。然社稷血食者八九百歲。於姬姓獨後亡。豈非召公

之烈邪。只就召公贊歎

燕世家只羅列各傳記刪削簡淨集後成篇只具大綱未及出色故成段者止

子之相燕栗腹攻趙二事亦不曾著力寫而令蘇秦約從事荆軻刺秦王事不

過點次了局蓋既有各傳在則

管叔鮮蔡叔度者。雙提周文王子。而武王弟也。武王同母兄弟十人。母曰太姒。文王

### 管蔡世家

正妃也。其長子曰伯邑考。次曰武王發。次曰管叔鮮。次曰周公旦。次曰蔡叔度。次曰

曹叔振鐸。次曰成叔武。次曰霍叔處。次曰康叔封。次曰冉季載。冉季載最少。武王兄弟獨於

管蔡世家 同母兄弟十人。唯發旦賢。左右輔文王。故文王舍伯邑考而以發為太子。弟獨於

序出變法 一兄弟中又獨提發旦伯邑考若不為管蔡者奇。及文王崩而發立。是為武王。伯邑考既已前卒矣。一註明

武王已克殷紂。平天下。封功臣昆弟。於是封叔鮮於管。封叔度於蔡。二人相紂子武

庚祿父。治殷遺民。始歸本傳 封叔旦於魯。而相周。為周公。封叔振鐸於曹。封叔武於成。封

叔處於霍。康叔封。冉季載皆少。未得封。序十兄弟歸至管蔡必入本傳矣。偏又出叔

管蔡者奇 武王既崩。成王少。周公旦專王室。管叔蔡叔疑周公之為不利於成王。乃挾武

庚以作亂。周公旦承成王命。伐誅武庚。殺管叔。一乃單序蔡事。而放蔡叔。遷之。與車

十乘。徒七十人。從而分殷餘民為二。其一封微子啟於宋。以續殷祀。其一封康叔。為

衛君。是為衛康叔。封季載於冉。承康叔冉載未得封一句。即殷餘民帶出康叔。即康叔帶出季載。一併序完局法。奇變。冉季康叔

皆有馴行。於是周公舉康叔為周司寇。冉季為周司空。以佐成王治。皆有令名於天

下。一索性將康叔冉季再敷陳一遍。結完上案。蔡叔度既遷而死。間接入本傳其子曰胡。胡乃改行。率德馴善。



周公聞之。而舉胡以爲魯卿士。魯國治。於是周公言於成王。復封胡于蔡。以奉蔡叔之祀。是爲蔡仲。餘五叔皆就國。無爲天子吏者。一又承康叔季載補蔡仲卒。子蔡伯

荒立。蔡伯荒卒。子宮侯立。宮侯卒。子厲侯立。厲侯卒。子武侯立。武侯之時。周厲王失

國。奔彘。共和行政。綱提諸侯多畔周。一武侯卒。子夷侯立。夷侯十一年。周宣王即位。二

十八年。夷侯卒。子釐侯所事立。釐侯三十九年。周幽王爲犬戎所殺。周室卑而東徙

秦。始得列爲諸侯。一綱提四十八年。釐侯卒。子共侯興立。共侯二年卒。子戴侯立。戴侯

十年卒。子宣侯措父立。宣侯二十八年。魯隱公初立。綱提三十五年。宣侯卒。子桓侯封

人立。桓侯三年。魯弑其君隱公。一弑君附見二十年。桓侯卒。弟哀侯獻舞立。哀侯十一年

初。哀侯娶陳。息侯亦娶陳。息夫人將歸。過蔡。蔡侯不敬。息侯怒。請楚文王來伐我。請來

伐我奇我我求救于蔡。蔡必來。楚因擊之。可以有功。楚文王從之。鹵蔡。哀侯以歸。哀

侯留九歲。死於楚。凡立二十年卒。一蔡人立其子盼。是爲繆侯。繆侯以其女弟爲齊

桓公夫人。十八年。齊桓公與蔡女戲船中。夫人蕩舟。桓公止之。不止。公怒。歸蔡女而

不絕也。蔡侯怒。嫁其弟。齊桓公怒。伐蔡。蔡潰。遂鹵繆侯。南至楚邵陵。已而諸侯爲蔡

謝齊。齊侯歸蔡侯。一二十九年，繆侯卒。子莊侯甲午立。莊侯三年，齊桓公卒。一插齊

十四年，晉文公敗楚於城濮。一插晉二十年，楚太子商臣弒其父成王代立。一弒君附見

二十五年，秦繆公卒。一插秦三十三年，楚莊王即位。一插楚三十四年，莊侯卒。子文

侯申立。文侯十四年，楚莊王伐陳，殺夏徵舒。一插楚十五年，楚圍鄭，鄭降楚。楚復醜

之一插楚二十年，文侯卒。子景侯同立。景侯元年，楚莊王卒。二十九年，景侯為太子

般娶婦於楚。而景侯通焉。太子弒景侯而自立。是為靈侯。一靈侯二年，楚公子圍弒

其王郟敖而自立。為靈王。一弒君附見九年，陳司徒招弒其君哀公。一弒君附見楚使公子棄疾

滅陳而有之一插楚十二年，楚靈王以靈侯弒其父，誘蔡靈侯于申，伏甲飲之，醉而

殺之。刑其士卒七十人。令公子棄疾圍蔡。十一月，滅蔡。使棄疾為蔡公。楚滅蔡三歲。

楚公子棄疾弒其君靈王。代立為平王。一弒君附見平王乃求蔡景侯少子廬立之。是為平

侯。是年楚亦復立陳。楚平王初立，欲親諸侯，故復立陳蔡後。一平侯九年卒。靈侯般

之孫東國攻平侯子而自立。是為悼侯。悼侯父曰隱太子友者。靈侯之太子。平侯立

而殺隱太子。一追序插入故平侯卒。而隱太子之子東國攻平侯子而代立。是為悼侯。一悼

侯三年卒。弟昭侯申立。昭侯十年，朝楚昭王，持美裘二，獻其一於昭王，而自衣其一。

楚相子常欲之不與。子常讒蔡侯，留之楚。三年，蔡侯知之，乃獻其裘於子常。子常受

之，乃言歸蔡侯。蔡侯歸而之晉，請與晉伐楚。一十三年春，與衛靈公會邵陵。蔡侯私

於周萇弘，以求長於衛。衛使史鱗言康叔之功德，乃長衛一夏，為晉滅沈。楚怒攻蔡。

蔡昭侯使其子為質于吳，以共伐楚。冬，與吳王闔閭遂破楚，入郢。蔡怨子常，子常恐

奔鄭。十四年，吳去而楚昭王復國。一十六年，楚令尹為其民泣，以謀蔡。蔡昭侯懼，二

十六年，孔子如蔡。楚昭王伐蔡，蔡恐，告急於吳。吳為蔡遠約，遷以自近，易以相救。昭

侯私許，不與大夫計。吳人來救蔡，因遷蔡於州來。二十八年，昭侯將朝于吳，大夫恐

其復遷，乃令賊利殺昭侯，已而誅賊利以解過，而立昭侯子朔。是為成侯。一成侯四

年，宋滅曹。一十年，齊田常弑其君簡公。弑君附見十三年，楚滅陳。插楚事十九年，成侯

卒。子聲侯產立。聲侯十五年卒。子元侯立。元侯六年卒。子侯齊立。侯齊四年，楚惠王

滅蔡。蔡侯齊亡。蔡遂絕祀。後陳滅三十二年。借客映主伯邑考。其後不知所封。武王發

其後為周。有本紀言管叔鮮作亂誅死，無後。周公曰其後為魯。有世家言蔡叔度其

後為蔡。有世家言。曹叔振鐸。其後為曹。有世家言。成叔武。其後世無所見。霍叔處。其後晉獻公時滅霍。康叔封。其後為衛。有世家言。冉季載。其後世無所見。前序兄弟十人已為創格

後復序次十人應完前案章法奇妙

太史公曰。管叔作亂。無足載者。然周武王崩。成王少。天下既疑。賴同母之弟。成叔冉季之屬十人為輔拂。是以諸侯卒宗周。故附之世家言。附十人於管蔡傳者以十人輔拂宗周正形管叔作亂之

不類也

曹叔振鐸者。周武王弟也。武王已克殷紂。封叔振鐸於曹。叔振鐸卒。子太伯脾立。太

伯卒。子仲君平立。仲君平卒。子宮伯侯立。宮伯侯卒。子孝伯雲立。孝伯雲卒。子夷伯

喜立。夷伯二十三年。周厲王奔於彘。綱提三十年卒。弟幽伯彊立。幽伯九年。弟蘇殺

幽伯代立。是為戴伯。戴伯元年。周宣王已立三歲。三十年。戴伯卒。子惠伯兕立。惠伯

二十五年。周幽王為犬戎所殺。因東徙。益卑。諸侯畔之。秦始皇列為諸侯。綱提三十六

年。惠伯卒。子石甫立。其弟武殺之。代立。是為繆公。繆公三年卒。子桓公終生立。桓公

三十五年。魯隱公立。綱提四十五年。魯弑其君隱公。綱提四十六年。宋華父督弑

其君殤公及孔父。一附見五十五年，桓公卒。子莊公夕姑立。莊公二十三年，齊桓公

始霸。一事插齊三十一年，莊公卒。子釐公夷立。釐公九年卒。子昭公斑立。昭公六年，齊

桓公敗蔡，遂至楚邵陵。一事插齊九年，昭公卒。子共公襄立。共公十六年，初晉公子重

耳，其亡過曹。曹君無禮，欲觀其駢脅。釐負鞮諫不聽，私善于重耳。二十一年，晉文公

重耳伐曹。鹵共公以歸，令軍毋入釐負鞮之宗族閭。或說晉文公曰：昔齊桓公會諸

侯，復異姓。今君囚曹君，滅同姓，何以令於諸侯？晉乃復歸共公。二十五年，晉文公

卒。一事插晉三十五年，共公卒。子文公壽立。文公二十三年卒。子宣公彊立。宣公十七

年卒。弟成公負芻立。成公三年，晉厲公伐曹。鹵成公以歸，已復釋之。一五年，晉欒書

中行偃使程滑弑其君厲公。一附見二十三年，成公卒。子武公勝立。武公二十六年，

楚公子棄疾弑其君靈王代立。一附見二十七年，武公卒。子平公頃立。平公四年卒。

子悼公午立。是歲，宋衛陳鄭皆火。一插宋衛悼公八年，宋景公立。九年，悼公朝於宋。

宋囚之。曹立其弟野。是為聲公。悼公死於宋，歸葬。一聲公五年，平公弟通弑聲公代

立。是為隱公。一隱公四年，聲公弟露弑隱公代立。是為靖公。一靖公四年卒。子伯陽

立伯陽三年。國人有夢衆君子立於社宮。謀欲亡曹。曹叔振鐸止之。請待公孫彊許之。且求之曹。無此人。夢者戎其子曰。我亡。爾聞公孫彊爲政。必去曹。無離曹禍。及伯陽即位。好田弋之事。六年。曹野人公孫彊亦好田弋。獲白鴈而獻之。且言田弋之說。因訪政事。伯陽大說之。有寵。使爲司城。以聽政。夢者之子。乃亡去。公孫彊言霸說於曹伯。十四年。曹伯從之。乃背晉。于宋。宋景公伐之。晉人不救。十五年。宋滅曹。執曹伯陽。及公孫疆以歸。而殺之。曹遂絕其祀。

太史公曰。余尋曹共公之不用僖負羈。乃乘軒者三百人。知唯德之不建。乃振鐸之

夢。豈不欲引曹之祀者哉。如公孫彊不修厥政。叔鐸之祀忽諸。作兩段四折

管蔡世家獨序兄弟十人串插變化前後照應世家中獨爲奇肆可爲序次碑譜之法餘亦不過點次世系序述簡淨而已○曹世家以國小事少益無所見長故附於此備員而已

### 陳杞世家

陳胡公滿者。虞帝舜之後也。昔舜爲庶人時。堯妻之二女。居于媯汭。其後因爲氏姓。姓媯氏。得姓一之始。舜已崩。傳禹天下。而舜子商均爲封國。開國一之始。夏后之時。或失或續。

至于周武王克殷紂。乃復求舜後。得媯滿。封之於陳。以奉帝舜祀。是爲胡公。一夏略

不著至周復續。胡公卒。子申公犀侯立。申公卒。弟相公臯羊立。相公卒。立申公子突。是爲孝

公。孝公卒。子慎公圉戎立。慎公當周厲王時。慎公卒。子幽公寧立。幽公十二年。周厲

王奔于錄。綱提二十三年。幽公卒。子釐公孝立。釐公六年。周宣王卽位。一三十六年。釐

公卒。子武公靈立。武公十五年卒。子夷公說立。是歲周幽王卽位。一夷公三年卒。弟

平公燮立。平公七年。周幽王爲犬戎所殺。周東徙。秦始列爲諸侯。綱提二十三年。平公

卒。子文公圉立。文公元年。取蔡女。生子佗。十年。文公卒。長子桓公鮑立。桓公二十三

年。魯隱公初立。一綱提二十六年。衛殺其君州吁。一弒君三十二年。魯弒其君隱公。一

弒君附見三十八年。正月甲戌己丑。陳桓公鮑卒。桓公弟佗。其母蔡女。故蔡人爲佗殺。五

父及桓公太子免而立佗。是爲厲公。桓公病而亂作。國人分散。故再赴。一厲公二年。

生子敬仲完。周太史過陳。陳厲公使以周易筮之。卦得觀之否。是爲觀國之光。利用

賓於王。此其代陳有國乎。不在此。其在異國。非此其身。在其子孫。對句若在異國。必

姜姓。姜姓。太嶽之後。物莫能兩大。陳衰。此其昌乎。一序得厲公取蔡女。蔡女與蔡人

姜姓。姜姓。太嶽之後。物莫能兩大。陳衰。此其昌乎。一序得厲公取蔡女。蔡女與蔡人

亂。厲公數如蔡。句淫。句七年。厲公所殺桓公太子免之三弟。接長曰躍。中曰林。少曰

杵臼。共令蔡人誘厲公以好女。與蔡人共殺厲公。而立躍。是為利公。利公者桓公子

也。註明利公立五月卒。立中弟林。是為莊公。莊公七年卒。少弟杵臼立。是為宣公。

一宣公三年。楚武王卒。楚始疆。插楚一十七年。周惠王取陳女為后。一二十一年。宣

公後有嬖姬生子款。欲立之。乃殺其太子禦寇。禦寇素愛厲公子完。遙接完懼禍及

己。乃奔齊。齊桓公欲使陳完為卿。完曰。羈旅之臣。幸得免負擔。君之惠也。不敢當高

位。桓公使為工正。齊懿仲欲妻陳敬仲。卜之。占曰。是謂鳳皇于飛。和鳴鏘鏘。有媯之

後。將育于姜。五世其昌。並于正卿。八世之後。莫之與京。敬仲事作三十七年。齊桓公

伐蔡。蔡敗。南侵楚。至召陵。還過陳。陳大夫轅濤塗。惡其過陳。詐齊令出東道。東道惡

桓公怒。執陳轅濤塗。一。是歲。晉獻公殺其太子申生。插晉一。四十五年。宣公卒。子款

立。是為穆公。穆公五年。齊桓公卒。插齊一。十六年。晉文公敗楚師于城濮。插晉一。是

歲。穆公卒。子共公朔立。共公六年。楚太子商臣弑其父成王代立。是為穆王。插晉一。附見

十一年。秦穆公卒。插秦一。十八年。共公卒。子靈公平國立。靈公元年。楚莊王即位。一



插楚事

六年楚伐陳。十年陳及楚平。一十四年靈公與其大夫孔寧儀行父皆通於夏

姬衷其衣以戲于朝。泄冶諫曰。君臣淫亂。民何效焉。靈公以告二子。二子請殺泄冶。

公弗禁。遂殺泄冶。十五年靈公與二子飲于夏氏。公戲二子曰。徵舒似汝。二子曰。亦

似公。徵舒怒。靈公罷酒出。徵舒伏弩廡門射殺靈公。孔寧儀行父皆奔楚。靈公太子

午奔晉。徵舒自立為陳侯。自立事與他傳異徵舒故陳大夫也。夏姬御叔之妻。舒之母也。倒敘

法好。成公元年冬。楚莊王為夏徵舒殺靈公。率諸侯伐陳。謂陳曰。無驚。吾誅徵舒而已。

已誅徵舒。因縣陳而有之。羣臣畢賀。申叔時使於齊。來還。獨不賀。莊王問其故。對曰。

鄙語有之。牽牛徑人田。田主奪之牛。徑則有罪矣。奪之牛。不亦甚乎。今王以徵舒為

賊弑君。故徵兵諸侯。以義伐之。已而取之。以利其地。則後何以令于天下。是以不賀。

莊王曰。善。乃迎陳靈公太子午於晉而立之。復君陳如故。是為成公。孔子讀史記至

楚復陳。曰。賢哉。楚莊王。輕千乘之國而重一言。忽聞點贊語變法二十八年楚莊王卒。二十

九年陳倍楚盟。三十年楚共王伐陳。是歲成公卒。子哀公弱立。楚以陳喪罷兵去。一

哀公三年。楚圍陳。復釋之。一二十八年楚公子圍弑其君邲敖。自立為靈王。一弑君附見

三十四年。初。哀公娶鄭長姬。生悼太子師。少姬生偃。二嬖妾。長妾生畱。少妾生勝。畱有寵。哀公屬之。其弟司徒招。哀公病。三月。招殺悼太子。立畱爲太子。哀公怒。欲誅招。招發兵圍守哀公。哀公自經。殺招。卒。立畱爲陳君。四月。陳使使赴楚。楚靈王聞陳亂。乃殺陳使者。使公子棄疾發兵伐陳。陳君畱奔鄭。九月。楚圍陳。十一月。滅陳。使棄疾爲陳公。一。招之殺悼太子也。追序太子之子名吳。出奔晉。晉平公問太史趙曰。陳遂亡乎。對曰。陳顓頊之族。陳氏得政於齊。乃卒亡。自幕至于瞽瞍。無違命。舜重之以明德。至于遂。世世守之。及胡公。周賜之姓。使祀虞帝。且盛德之後。必百世祀。虞之世未也。其在齊乎。一。楚靈王滅陳五歲。楚公子棄疾弑靈王。代立。是爲平王。平王初立。欲得和諸侯。乃求故陳悼太子師之子吳。立爲陳侯。是爲惠公。惠公立。探續哀公卒時年而爲元。空籍五歲矣。探續爲元奇創七年。陳火。一十五年。吳王僚使公子光伐陳。取胡沈而去。一。二十八年。吳王闔閭與子胥敗楚。入郢。一。插吳事是年。惠公卒。子懷公柳立。懷公元年。吳破楚。在郢。召陳侯。陳侯欲往。大夫曰。吳新得意。楚王雖亡。與陳有故。不可倍。懷公乃以疾謝吳。四年。吳復召懷公。懷公恐。如吳。吳怒其前不往。畱之。因卒。吳

陳乃立懷公之子越。是爲湣公。一湣公六年，孔子適陳。吳王夫差伐陳，取三邑而去。

一十三年，吳復來伐陳。陳告急楚。楚昭王來救，軍於城父。吳師去。是年楚昭王卒于

城父。時孔子在陳。一十五年，宋滅曹。插宋一十六年，吳王夫差伐齊，敗之艾陵，使人

召陳侯。陳侯恐，如吳。楚伐陳。一二十一年，齊田常弒其君簡公。提田常一句竟將齊事接陳以終周

太史晉太史之說二十三年，楚之白公勝殺令尹子西。子綦襲惠王，葉公攻敗白公。白公自

殺。插楚一二十四年，楚惠王復國，以兵北伐，殺陳湣公，遂滅陳而有之。是歲孔子卒。

一杞東樓公者，夏后禹之後苗裔也。殷時或封或絕。周武王克殷，紂求禹之後，得東

樓公，封之于杞，以奉夏后氏祀。一東樓公生西樓公，西樓公生題公，題公生謀娶公。

謀娶公當周厲王時。提綱一謀娶公生武公，武公立四十七年卒。子靖公立，靖公二十

三年卒。子共公立。共公八年卒。子德公立。德公十八年卒。弟桓公姑容立。桓公十七

年卒。子孝公勾立。孝公十七年卒。弟文公益姑立。文公十四年卒。弟平公鬱立。平公

十八年卒。子悼公成立。悼公十二年卒。子隱公乞立。七月，隱公弟遂弒隱公自立。是

爲釐公。釐公十九年卒。子湣公維立。湣公十五年，楚惠王滅陳。一十六年，湣公弟闕

路弑滑公代立。是為哀公。哀公立十年卒。滑公子款立。是為出公。出公十二年卒。子

簡公春立。立一年。楚惠王之四十四年滅杞。杞後陳亡三十四年。因附陳世家後故點陳一筆

杞小微。其事不足稱述。舜之後。周武王封之陳。至楚惠王滅之。有世家言一禹之後。

周武王封之杞。楚惠王滅之。有世家言一契之後。為殷。殷有本紀言。殷破。周封其後。

于宋。齊湣王滅之。有世家言一后稷之後。為周。秦昭王滅之。有本紀言一臯陶之後。

或封英。六。楚穆王滅之。無譜。一伯夷之後。至周武王復封于齊。曰太公望。陳氏滅之。

有世家言一伯翳之後。至周平王時封為秦。項羽滅之。有本紀言一垂益夔龍。其後

不知所封。不見也。因舜禹二後代因列序稷契等篇法與管蔡世家同右十一人者皆唐虞之際名有功德。

臣也。其五人之後皆至帝王。餘乃為顯諸侯。滕薛騶夏殷周之間封也。小不足齒列。

弗論也。周武王時。侯伯尚千餘人。及幽厲之後。諸侯力攻相并。江黃胡沈之屬。不可

勝數。故弗采著于傳上。餘波亦自跌蕩

太史公曰。舜之德可謂至矣。禪位于夏。而後世血食者歷三代。及楚滅陳。而田常得

政于齊。卒為建國。百世不絕。苗裔茲茲。有土者不乏焉。至禹於周則杞微甚。不足數

也。楚惠王滅杞。其後越王勾踐興。

陳事接入齊杞事。接入越適足相配。陳既甚微杞復更甚無事作料故止。點序世次而已。未以十一人後裔及薛騶江黃之屬詠歎一番以為出色。

### 衛康叔世家

衛康叔名封。周武王同母少弟也。一其次尚有冉季。冉季最少。一冉季附。武王已克

殷紂。復以殷餘民封紂子武庚祿父。比諸侯。以奉其先祀。勿絕。為武庚未集。恐其有

賊心。武王乃令其弟管叔蔡叔。傅相武庚祿父。以和其民。武王既崩。成王少。周公旦

代成王治。當國。管叔蔡叔疑周公。乃與武庚祿父作亂。欲攻成周。周公旦以成王命

興師伐殷。殺武庚祿父。管叔放蔡叔。止為武庚餘民一句。故特附管蔡兩段。以武庚殷餘民封康叔為

衛君。居河岐間。故商墟。一周公旦懼康叔齒少。應少。乃申告康叔曰。必求殷之賢人

君子長者。問其先殷所以興。所以亡。而務愛民。告以紂所以亡者。以淫于酒。酒之失。

婦人是用。故紂之亂自此始。為梓材。示君子可法則。故謂之康誥。酒誥。梓材。以命之。

以數語簡括三誥。康叔之國。既以此命。能和集其民。民大說。對武庚未集。成王長。用事。舉康叔

為周司寇。賜衛寶祭器。以章有德。一康叔卒。子康伯代立。康伯卒。子考伯立。考伯卒。

子嗣伯立。嗣伯卒。子康伯立。康伯卒。子靖伯立。靖伯卒。子貞伯立。貞伯卒。子頃侯立。

頃侯厚賂周夷王。夷王命衛為侯。頃侯立十二年卒。子釐侯立。釐侯十三年周厲

王出奔于莒。共和行政焉。綱提二十八年周宣王立。一四十二年釐侯卒。太子共伯餘

立為君。共伯弟和有寵於釐侯。多予之賂。和以其賂賂士。以襲攻共伯于墓上。共伯

入釐侯羨自殺。衛人因葬之。釐侯旁諡曰共伯。而立和為衛侯。是為武公。武公即位。

脩康叔之政。百姓和集。一應能和一集其民四十二年犬戎殺周幽王。武公將兵往佐周平戎。

甚有功。周平王命武公為公。一初為伯次為侯後為公極有次第五十五年卒。子莊公揚立。莊公五

年取齊女為夫人。好而無子。又取陳女為夫人。生子蚤死。陳女女弟亦幸于莊公。而

生子完。完母死。莊公令夫人齊女子之立為太子。莊公有寵妾。生子州吁。十八年州

吁長。好兵。莊公使將。石碏諫。莊公曰。庶子好兵。使將。亂自此起。不聽。只一句二十三

年莊公卒。太子完立。是為桓公。桓公二年弟州吁驕奢。桓公緝之。州吁出奔。十三年

鄭伯弟段攻其兄。不勝亡。而州吁求與之友。物以類聚十六年州吁收聚衛亡人。以襲殺

桓公。州吁自立為衛君。為鄭伯弟段欲伐鄭。請宋陳蔡與俱。三國皆許州吁。州吁新

立好兵。弑桓公。衛人皆不愛。石碯乃因桓公母家於陳。詳爲善州吁。至鄭郊。石碯與

陳侯共謀。使右宰醜進食。因殺州吁于濮。而迎桓公弟晉于邢而立之。是爲宣公。一

宣公七年。魯弑其君隱公。弑君附見九年。宋督弑其君殤公。弑君附見及孔父。一十年。晉曲沃

莊伯弑其君哀侯。一附見十八年。初宣公愛夫人夷姜。夷姜生子伋。以爲太子。而令

右公子傅之。右公子爲太子娶齊女。未入室。而宣公見所欲爲太子婦者。好說而自

取之。更爲太子取他女。宣公得齊女。生子壽。子朔。令左公子傅之。太子伋母死。宣公

正夫人與朔。右公子左公子正夫人相應成法共讒惡太子伋。奪妻讒惡是一節宣公自以其奪太子妻也。

心惡太子。欲廢之。追序宣公心事及聞其惡。大怒。乃使太子伋于齊。而令盜遮界上

殺之。與太子白旄。而告界盜。見持白旄者。殺之。心惡信讒是一節且行。子朔之兄壽。太子異

母弟也。知朔之惡太子。而君欲殺之。乃謂太子曰。界盜見太子白旄。即殺太子。太子

可母行。太子曰。逆父命求生。不可。遂行。子壽諫行是一節壽見太子不止。乃盜其白旄。而先

馳至界。界盜見其驗。即殺之。壽已死。而太子伋又至。謂盜曰。所當殺。乃我也。盜併殺

太子伋。以報宣公。宣公乃以子朔爲太子。盜旄先行是一節。凡四節。逐節序來。簡淨明了。不支不蔓。不及左之古奧。而反

覺近人○自愛夫人 十九年宣公卒太子朔立是為惠公左右公子不平朔之立也

夷姜至此是一篇 先追一句 惠公四年左右公子怨惠公之讒殺前太子伋而代立 再點一句見罪案

下乃實序 惠公四年左右公子怨惠公之讒殺前太子伋而代立 已定人怨方深

乃作亂攻惠公立太子伋之弟黔牟為君惠公奔齊衛君黔牟立八年齊襄公率諸

侯奉王命共伐衛納惠公誅左右公子衛君黔牟奔于周惠公復立惠公立三年出

亡亡八年復入與前通年凡十三年矣一二十五年惠公怨周之容舍黔牟與燕伐

周周惠王奔溫衛燕立惠王弟頹為王二十九年鄭復納惠王三十一年惠公卒子

懿公赤立懿公即位好鶴淫樂奢侈九年翟伐衛衛懿公欲發兵兵或畔大臣言曰

君好鶴鶴可令擊翟翟于是遂入殺懿公懿公之立也百姓大臣皆不服自懿公父

惠公朔之讒殺太子伋代立至于懿公常欲敗之又點一句前後俱靈卒滅惠公之後而更立

黔牟之弟昭伯頑之子申為君是為戴公一戴公申元年卒齊桓公以衛數亂乃率

亮侯伐翟為衛築楚丘立戴公弟燬為衛君是為文公文公以亂故奔齊齊人入之

一初翟殺懿公也衛人憐之思復立宣公前死太子伋之後伋子又死而代伋死者

子壽又無子太子伋同母弟二人其一曰黔牟黔牟嘗代惠公為君八年復去其二



曰昭伯。昭伯黔牟。皆已前死。故立昭伯子申爲戴公。戴公卒。復立其弟燬爲文公。

又補序世系一段甚了了。文公初立。輕賦平罪。身自勞。與百姓同苦。以收衛民。一十六年。晉公子

重耳過。無禮。一十七年。齊桓公卒。一二十五年。文公卒。子成公鄭立。成公三年。晉欲

假道於衛救宋。成公不許。晉更從南河度救宋。徵師於衛。衛大夫欲許。成公不肯。大

夫元咺攻成公。成公出奔。晉文公重耳伐衛。分其地與宋。討前過無禮。及不救宋患

也。一總承上。衛成公遂出奔陳。二歲。如周求入。與晉文公會。晉使人鳩衛成公。成公私

于周主鳩。令薄。得不死。已而周爲請晉文公。卒入之衛。而誅元咺。衛君瑕出奔。一君

突出蓋元七年。晉文公卒。十二年。成公朝晉襄公。一十四年。秦穆公卒。一秦事二十

六年。齊邴歜弑其君懿公。一弑君附見三十五年。成公卒。子穆公遫立。穆公二年。楚莊王

伐陳。殺夏徵舒。一三年。楚莊王圍鄭。鄭降。復釋之。一楚事十一年。孫良夫救魯伐齊。

復得侵地。一穆公卒。子定公臧立。定公十二年卒。子獻公衎立。一獻公十三年。公令

師曹救宮妾鼓琴。妾不善。曹笞之。妾以幸。惡曹于公。公亦笞曹二百。一節十八年。獻公

戒孫文子寧惠子食。皆往。日旰不召。而去射鴻于囿。二子從之。公不釋射服與之言。

二子怒如宿。二節孫文子子數侍公飲。使師曹歌巧言之卒章。師曹又怒公之嘗管三

百乃歌之。欲以怒孫文子。報衛獻公。三節序得文子語蘧伯玉。伯玉曰。臣不知也。遂

攻出獻公。獻公奔齊。齊置衛獻公於聚邑。孫文子寧惠子共立定公。弟秋為衛君。是

為殤公。殤公秋立。封孫文子林父于宿。一十二年。寧喜與孫林父爭寵。相惡。殤公使

寧喜攻孫林父。林父奔晉。復求入故衛。獻公在齊。齊景公聞之。與衛獻公如晉

求入。晉為伐衛。誘與盟。衛殤公會晉平公。平公執殤公與寧喜。而復入衛。獻公

亡在外十二年而入。獻公後元年。誅寧喜。一三年。吳延陵季子使過衛。見蘧伯玉。史

繆曰。衛多君子。其國無故。過宿。孫林父為擊磬。曰。不樂。音大悲。使衛亂。乃此矣。一與

世家及左氏異是年獻公卒。子襄公惡立。襄公六年。楚靈王會諸侯。襄公稱病不往。一九年

襄公卒。初襄公有賤妾。幸之。有身。夢有人謂曰。我康叔也。令若子必有衛名。而子曰

元。妾恠之。問孔成子。成子曰。康叔者。衛祖也。及生子。男也。以告襄公。襄公曰。天所置

也。名之曰元。襄公夫人無子。於是乃立元為嗣。是為靈公。一靈公五年。朝晉昭公。一

六年。楚公子棄疾弑靈王。自立為平王。一弑君一十一年。火。一三十八年。孔子來。祿之

如魯。後有隙。孔子去。後復來。一三十九年。太子蒯聵與靈公夫人南子有惡。有惡欲殺南子。蒯聵與其徒戲陽邀謀。句朝。句使殺夫人。戲陽後悔不果。蒯聵數目之。夫人覺之。句懼。句呼曰。太子欲殺我。靈公怒。太子蒯聵奔宋。已而之晉。趙氏。一四十二年。春。靈公游于郊。令子郢僕。郢。靈公少子也。字子南。靈公怨太子出奔。謂郢曰。我將立若爲後。郢對曰。郢不足以辱社稷。君更圖之。夏。靈公卒。夫人命子郢爲太子。曰。此靈公命也。郢曰。亡人太子蒯聵之子輒在也。不敢當。於是衛乃以輒爲君。是爲出公。一六月乙酉。趙簡子欲入蒯聵。乃令陽虎詐命衛十餘人。衰經歸。簡子送蒯聵。衛人聞之。發兵擊蒯聵。蒯聵不得入。入宿而保。衛人亦罷兵。出公輒四年。齊田乞弒其君孺子。弒君八年。齊鮑子弒其君悼公。一附見孔子自陳入衛。九年。孔文子問兵于仲尼。附見仲尼不對。其後魯迎仲尼。仲尼反魯。一十二年初。孔圉文子取太子蒯聵之姊。生悝。孔氏之監渾良夫。美好。孔文子卒。良夫通于悝母。太子在宿。悝母使良夫於太子。太子與良夫言曰。苟能入我國。報子以乘軒。免子三死。毋所與。與之盟。許以悝母爲妻。稍變閏月。良夫與太子入舍孔氏之外圃。句昏。句二人蒙衣而乘。宦者羅御。如孔氏。

孔氏之老嬖寧問之稱姻妾以告遂入適伯姬氏既食懼母杖戈而先太子與五人介輿殺從之伯姬劫懼于厠彊盟之遂劫以登臺嬖寧將飲酒炙未熟聞亂使告仲由召護駕乘車行爵食炙就酒炙上寫偏有致奉出公輒奔魯仲由將入遇子羔將出曰門已閉矣子路曰吾姑至矣子羔曰不及莫踐其難子路曰食焉不避其難子羔遂出子路入及門公孫敢闔門曰毋入爲也子路曰是公孫也求利而逃其難由不然利其祿必救其患有使者出子路乃得入曰太子焉用孔懼雖殺之必或繼之且曰太子無勇若燔臺必舍孔叔太子聞之句懼句下句石乞孟壓敵子路以戈擊之割纓子路曰君子死冠不免結纓而死孔子聞衛亂曰嗟乎柴也其來乎由也其死矣孔懼竟立太子蒯瞶是爲莊公莊公蒯瞶者出公父也倒註居外怨大夫莫迎立元年卽位欲盡誅大臣曰寡人居外久矣子亦嘗聞之乎羣臣欲作亂乃止自南子有惡至此是一段二年魯孔丘卒一三年莊公卜城見戎州曰戎鹵何爲是戎州病之十月戎州告趙簡子簡子圍衛十一月莊公出奔衛人立公子斑師爲衛君齊伐衛鹵斑師更立公子起爲衛君衛君起元年衛石曼專逐其君起起奔齊衛出公輒自齊復歸立初出

公立十二年亡。亡在外四年。復入。出公後元年。賞從亡者。立二十一年卒。一出公季父黔。攻出公子而自立。是爲悼公。悼公五年卒。子敬公弗立。敬公十九年卒。子昭公糾立。是時三晉彊。衛如小侯屬之一。昭公六年。公子亶弑之。代立。是爲懷公。懷公十一年。公子頹弑懷公而代立。是爲愼公。愼公父公子適。適父敬公也。世系倒序明甚愼公四十二年卒。子聲公訓立。聲公十一年卒。子成侯遯立。一成侯十一年。公孫鞅入秦。于六年。衛更貶號曰侯。二十九年。成侯卒。子平侯立。平侯八年卒。子嗣君立。嗣君五年。更貶號曰君。獨有濮陽。一四十二年卒。子懷君立。懷君三十一年。朝魏。魏囚殺懷君。一魏更立嗣君弟。是爲元君。元君爲魏壻。故魏立之。元君十四年。秦拔魏東地。秦初置東郡。更徙衛野王縣。而并濮陽爲東郡。一二十五年。元君卒。子君角立。君角九年。秦并天下。立爲始皇帝。一二十一年。二世廢君角爲庶人。衛絕祀。

太史公曰。余讀世家言。至于宣公之太子。以婦見誅。弟壽爭死以相讓。此與晉太子申生。不敢明驪姬之過同。俱惡傷父之志。然卒死亡。何其悲也。或父子相殺。兄弟相滅。亦獨何哉。贊語只兩調便。住淵然不盡。

世家俱用簡括法固也獨衛世家于簡括之中獨有疎落之致○贊語更有餘韻○衛于列國之中甚小弱也獨為後亡古語云銛者鋒先亡確者稜先滅吾

### 宋微子世家

微子開者殷帝乙之首子而紂之庶兄也紂既立不明不明二字好自古亡國敗家

故也淫亂於政微子數諫紂不聽先虛點及祖伊以周西伯昌之脩德滅阬阬

國懼禍至以告紂紂曰我生不有命在天乎是何能為於是微子度紂終不可諫祖借

伊之告接入微子欲死之及去未能自決乃問于太師少師曰殷不有治政不治四方我祖

遂陳於上紂沈湎於酒婦人是用亂敗湯德於下殷既小大好草竊姦宄卿士師師

非度皆有罪辜乃無維獲小民乃並興相為敵讐今殷其典喪若涉水無津涯殷遂

喪越至於今日太師少師我其發出往吾家保于喪今女無故告予顛躋如之何其

太師若曰王子天篤下菑亡殷國乃毋畏畏不用老長今殷民乃陋淫神祇之祀以上

略改微子下今誠得治國國治身死不恨為死終不得治不如去語亦遂亡一之微子

乃全出已裁固因太師少師之言而去之先則又有感于箕子箕子者紂親戚也附傳紂始為

比于二事故下迺補出箕子比于二事以作附傳

象箸。箕子歎曰：彼為象箸，必為玉楮。為楮，則必思遠方珍恠之物而御之矣。輿馬宮

室之漸，自此始，不可振也。一紂為淫佚。補一句不止為玉楮一事也。箕子諫不聽。人或曰：可以去

矣。箕子白：為人臣諫不聽而去，是彰君之惡而自說於民。吾不忍為也。乃披髮佯狂

而為奴。遂隱而鼓琴以自悲。故傳之曰：箕子操。箕子且一頓住。王子比干者，亦紂之親戚

也。比干附傳。見箕子諫不聽而為奴。接箕子事下。則曰：君有過而不以死爭，則百姓何辜。乃直

言諫。紂怒曰：吾聞聖人之心有七竅，信有諸乎？乃遂殺王子比干，刳視其心。一比

干。微子曰：遙接入。父子有骨肉，而臣主以義屬。故父有過，子三諫不聽，則隨而號之。

人臣三諫不聽，則其義可以去矣。於是太師少師乃勸微子去。遂行。直接上篇總

間序他事此夾序法也。周武王伐紂，克殷。微子乃持其祭器，造於軍門。微子以前但

此乃始。肉袒面縛，左牽羊，右把茅，膝行而前，以告。而縛止繫頸耳用。於是武王乃釋

微子，復其位如故。一武王封紂子武庚祿父，以續殷祀，使管叔、蔡叔傅相之。微子

位。武王既克殷，訪問箕子。又接入。武王曰：於乎！維天陰定下民，相和其居。我不知其

常倫所序。箕子對曰：在昔鯀陞鴻，水汨陳其五行。帝乃震怒，不從鴻範九等。常倫所

數。絲則殛死。禹乃嗣興。天乃錫禹鴻範九等。常倫所序。一正一反兩初一日五行。

二曰五事。三曰八政。四曰五紀。五曰皇極。六曰三德。七曰稽疑。八曰庶徵。九曰嚮用。

五福。畏用六極。一總目五行。一曰水。二曰火。三曰木。四曰金。五曰土。一層。水曰潤。下火

曰炎。上木曰曲直。金曰從革。土曰稼穡。二層。潤下作鹹。炎上作苦。曲直作酸。從革作辛。

稼穡作甘。一作三層五行。五事。一曰貌。二曰言。三曰視。四曰聽。五曰思。一層。貌曰恭。言曰

從。視曰明。聽曰聰。思曰睿。二層。恭作肅。從作治。明作智。聰作謀。睿作聖。三層五事作

相配是一八政。一曰食。二曰貨。三曰祀。四曰司空。五曰司徒。六曰司寇。七曰賓。八曰

師。一八政止。五紀。一曰歲。二曰月。三曰日。四曰星辰。五曰曆數。一五紀止一層兩段

皇極。皇建其有極。斂時五福。用傳錫其庶民。維時其庶民于女極。錫女保極。一總序凡

厥庶民。母有淫朋。人母有比德。維皇作極。凡厥庶民。有猷有為。有守。女則念之。不協

于極。不離于咎。皇則受之。而安而色。曰予所好德。女則錫之福。時人斯其維皇之極。

母侮鰥寡。而畏高明。一段庶民。人之有能有為。使羞其行。而國其昌。凡厥正人。既富方穀。

女不能使有好于而家。時人斯其幸于其母好。女雖錫之福。其作女用咎。一段庶官。母偏



母頗。遵王之義。母有作好。遵王之道。母有作惡。遵王之路。母偏。母黨。王道蕩蕩。母黨。母偏。王道平平。母反。母側。王道正直。會其有極。歸其有極。曰。王極之傳言。是彝。是訓。

于帝其順。一段總收凡厥庶民。極之傳言。是順。是行。以近天子之光。曰。天子作民父母。以

為天下王。皇極獨衍三德。一曰正直。二曰剛克。三曰柔克。一層平康正直。彊不友。剛

克。內友柔克。沉漸剛克。高明柔克。二層句法維辟作福。維辟作威。維辟玉食。臣無有

作福。作威。玉食。臣有作福。作威。玉食。其害于而家。凶于而國。人用側頗僻。民用僭忒。

三層三德作三層寫用疊句稽疑。擇建立卜筮人。乃命卜筮。曰。雨。曰。濟。曰。涕。曰。霧。曰。克。曰。貞。曰。

悔。凡七。一層卜五。占之用二。衍賁。立時人為卜筮。三人占。則從二人之言。二層女則有大

疑。謀及女心。謀及卿士。謀及庶人。謀及卜筮。女則從。龜從。筮從。卿士從。庶民從。是之

謂大同。而身其康彊。而子孫其逢吉。女則從。龜從。筮從。卿士逆。庶民逆。吉。卿士從。龜

從。筮從。女則逆。庶民逆。吉。庶民從。龜從。筮從。女則逆。卿士逆。吉。女則從。龜從。筮逆。卿

士逆。庶民逆。作內吉。作外凶。龜筮共違于人。用靜吉。用作凶。三層稽疑作三層寫亦用疊句法與上相

配是一樣文法庶徵。曰。雨。曰。暘。曰。輿。曰。寒。曰。風。曰。時。五者來備。各以其序。庶草繁廡。一層一極

備凶。一極無凶。總兩句生 曰休。徵曰肅。時雨若。曰治。時暘若。曰知。時輿若。曰謀。時寒

若。曰聖。時風若。二層 曰咎。徵曰狂。常雨若。曰僭。常暘若。曰舒。常輿若。曰急。常寒若。曰霧。

常風若。三層 王肯惟歲。卿士惟月。師尹惟日。歲月日時毋易。百穀用成。治用明。峻民用

章。家用平康。日月歲時既易。百穀用不成。治用昏不明。峻民用微。家用不寧。四層一

庶民維星。星有好風。星有好雨。日月之行。有冬有夏。月之從星。則以風雨。五層一

作五層寫又 五福。一曰壽。二曰富。三曰康寧。四曰攸好德。五曰考終命。五福止 六極。喻庶微

一曰凶短折。二曰疾。三曰憂。四曰貧。五曰惡。六曰弱。六極只一層兩段兩配 於是武

王乃封箕子於朝鮮而不臣也。其後箕子朝周。過故殷虛。感宮室毀壞。生禾黍。箕子

傷之。欲哭則不可。欲泣為其近婦人。乃作麥秀之詩。以歌詠之。其詩曰。麥秀漸漸兮。

禾黍油油。彼狡僮兮。不與我好兮。所謂狡僮者。紂也。殷民聞之。皆為流涕。完箕子

上序箕子 武王崩。成王少。周公旦代行政。當國。管蔡疑之。乃與武庚作亂。欲襲成王

周公。周公既承成王命。誅武庚。殺管叔。放蔡叔。乃命微子開代殷後。奉其先祀。作微

子之命。以申之。國於宋。微子故能仁賢。乃代武庚。故殷之餘民。甚戴愛之。始入 微

子開卒。立其弟衍。是爲微仲。微仲卒。子宋公稽立。宋公稽卒。子丁公申立。丁公申卒。子濬公共立。濬公共卒。弟煬公熙立。煬公卽位。濬公子鮒祀弑煬公而自立。曰：我當立。是爲厲公。厲公卒。子釐公舉立。釐公十七年。周厲王出奔彘。綱提二十八年。釐公卒。子惠公颺立。惠公四年。周宣王卽位。一三十年。惠公卒。子哀公立。哀公元年卒。子戴公立。一戴公二十九年。周幽王爲犬戎所殺。秦始列爲諸侯。綱提三十四年。戴公卒。子武公司空立。武公生女。爲魯惠公夫人。生魯桓公。一十八年。武公卒。子宣公力立。宣公有太子與夷。十九年。宣公病。讓其弟和。曰：父死子繼。兄死弟及。天下通義也。我其立。和亦三讓而受之。宣公卒。弟和立。是爲穆公。穆公九年病。召大司馬孔父。謂曰：先君宣公。舍太子與夷而立我。我不敢忘。我死必立與夷也。孔父曰：羣臣皆願立公子馮。穆公曰：毋立馮。吾不可以負宣公。於是穆公使馮出居於鄭。八月。庚辰。穆公卒。兄宣公子與夷立。是爲殤公。君子聞之曰：宋宣公可謂知人矣。立其弟以成義。然卒其子復享之一。雖稍直然以簡勝殤公元年。衛公子州吁弑其君完自立。欲得諸侯。使告于宋曰：馮在鄭。必爲亂。可與我伐之。宋許之。與伐鄭。至東門而還。一二年。鄭伐宋。以報

東門之役。其後諸侯數來侵伐。一十九年，大司馬孔父嘉妻好，出道遇太宰華督，督說

目而觀之。督利孔父妻，乃使人宣言國中曰：「殤公即位十年耳，而十一戰，民苦不堪。

皆孔父為之。我且殺孔父以寧民。」且頓是歲，魯弑其君隱公。一附見十年，華督攻

殺孔父，取其妻。接殤公怒，遂弑殤公，而迎穆公子馮於鄭而立之。遙是為莊公。一莊

公元年，華督為相。一十九年，執鄭之祭仲，要以立突為鄭君。祭仲許，竟立突。一十九年，

莊公卒，子湣公捷立。一湣公七年，齊桓公即位。一插齊九年，宋水，魯使臧文仲往弔

水。湣公自罪曰：「寡人以不能事鬼神，政不修，故水。」臧文仲善此言。此言乃公子子魚

教湣公也。一十年，夏，宋伐魯，戰於乘丘。魯生鹵，宋南宮萬。宋人請萬，萬歸宋。十一年，

秋，湣公與南宮萬獵，因博爭行。湣公怒，辱之曰：「始吾敬若，今若魯鹵也。」萬有力，病此

言，遂以局殺湣公于蒙澤。大夫仇牧聞之，以兵造宮門，萬搏牧，牧齒著門，闔死。奇死法

因殺太宰華督，乃更立公子游為君。諸公子犇蕭，公子禦說犇亳。萬弟南宮牛將兵

圍亳。冬，蕭及宋之諸公子共擊殺南宮牛，弑宋新君游，而立湣公弟禦說。是為桓公。

宋萬奔陳。宋人請以賂陳，陳人使婦人飲之醇酒，以革裹之。又為萬歸宋。宋人醢萬。

也。一也字用得奇桓公二年諸侯伐宋至郊而去。一三年齊桓公始霸。一二十三年迎衛

公子燬於齊立之。是爲衛文公。文公女弟爲桓公夫人。一秦穆公卽位。一秦穆公卽位一事三十

年桓公病。太子茲甫讓其庶兄目夷爲嗣。桓公義太子意。竟不聽。一三十一年春桓

公卒。太子茲甫立。是爲襄公。以其庶兄目夷爲相。未葬。而齊桓公會諸侯于葵丘。襄

公往會。一襄公七年。宋地震。星如雨。與雨俱下。六鵠退蜚。風疾也。一序得八年齊桓

公卒。宋欲爲盟會。一十二年春。宋襄公爲鹿上之盟。以求諸侯於楚。楚人許之。公子

目夷諫曰。小國爭盟。禍也不聽。秋諸侯會宋公。盟于孟。目夷曰。禍其在此乎。君欲已

甚。何以堪之。於是楚執宋襄公以伐宋。冬會于亳。以釋宋公。子魚曰。禍猶未也。十三

年夏。宋伐鄭。子魚曰。禍在此矣。四禍字四頓作四層寫妙秋楚伐宋以救鄭。襄公將戰。子魚諫曰。

天之棄商久矣。不可。冬十一月。襄公與楚成王戰于泓。楚人未濟。目夷曰。彼衆我寡。

及其未濟。擊之。公不聽。已濟。未陳。又曰。可擊。亦只用簡法公曰。待其已陳。陳成。宋人擊之。

宋師大敗。襄公傷股。國人皆怨公。公曰。君子不困人於阨。不鼓不成列。子魚曰。兵以

勝爲功。何常言與。必如公言。卽奴事之耳。又何戰爲。一數語三折簡勁有致楚成王已救鄭。鄭

享之。去而取鄭二姬以歸。叔瞻曰：成王無禮，其不沒乎？爲禮卒於無別，有以知其不遂霸也。一是年，晉公子重耳過宋，襄公以傷於楚，欲得晉援，厚禮重耳，以馬二十乘。一十四年，夏，襄公病傷於泓而竟卒，子成公王臣立。一成公元年，晉文公卽位。一三一年，倍楚盟，親晉，以有德於文公也。一四年，楚成王伐宋，宋告急於晉。五年，晉文公救宋，楚兵去。一十九年，晉文公卒。一十一年，楚太子商臣弑其父成王代立。一弑君附見十六年，秦穆公卒。一插秦十七年，成公卒，成公弟禦殺太子及大司馬公孫固，而自立爲君。宋人共殺君禦，而立成公少子杵臼，是爲昭公。一昭公四年，宋敗長翟緣斯於長丘。一七年，楚莊王卽位。一插楚九年，昭公無道，國人不附，昭公弟鮑革賢而下士，先襄公夫人欲通於公子鮑，不可，乃助之施於國，因大夫華元爲右師，昭公出獵，夫人王姬使衛伯攻殺昭公杵臼，弟鮑革立，是爲文公。一文公元年，晉率諸侯伐宋，責以弑君，聞文公定立，乃去。一二年，昭公子因文公母弟須與武繆戴莊桓之族爲亂，文公盡誅之，出武繆之族。一四年春，鄭命楚伐宋，宋使華元將，鄭敗宋，囚華元，華元之將戰，殺羊以食士，其御羊羹不及，故怨，馳入鄭軍，故宋師敗，得囚華元，宋以兵車百

乘文馬四百匹。贖華元。未盡入。華元亡歸宋。一十四年。楚莊王圍鄭。鄭伯降楚。楚復

釋之。一 事 插 楚十六年。楚使過宋。宋有前仇。執楚使。一九月。楚莊王圍宋。十七年。楚以

圍宋。五月不解。宋城中急。無食。華元乃夜私見楚將子反。子反告莊王。王問城中何

如。曰。析骨而炊。易子而食。莊王曰。誠哉言。我軍亦有三日糧。以信故。遂罷兵去。一 用 亦

法 簡二十二年。文公卒。子共公瑕立。始厚葬。君子譏華元不臣矣。一 共公九年。華元善

楚將子重。又善晉將欒書。兩盟晉楚。一十三年。共公卒。華元為右師。魚石為左師。司

馬唐山。攻殺太子肥。欲殺華元。華元奔晉。魚石止之。至河乃還。誅唐山。乃立共公少

子成。是為平公。一 平公三年。楚共王拔宋之彭城。以封宋左師魚石。四年。諸侯共誅

魚石。而歸彭城於宋。一 三十五年。楚公子圍弑其君自立。為靈王。一 弑 君 附 見 四十四年

平公卒。子元公佐立。一 元公三年。楚公子棄疾弑靈王自立。為平王。一 弑 君 附 見 八年宋

火。一十年。元公母信。詐殺諸公子。大夫華向氏作亂。楚平王太子建來奔。見諸華氏

相攻。句 亂 句 建 去如鄭。一十五年。元公為魯昭公避季氏居外。為之求入魯。行道卒。

子景公頭曼立。一 景公十六年。魯陽虎來奔。已復去。一 二十五年。孔子過宋。宋司馬

桓魋惡之。欲殺孔子。孔子微服去。一三十年。曹倍宋。又倍晉。宋伐曹。晉不救。遂滅曹。

有之一。三十六年。齊田常弑簡公。弑君 附見三十七年。楚惠王滅陳。插楚 一事熒惑守心。

心。宋之分野也。景公憂之。司星子韋曰。可移于相。景公曰。相。吾之股肱。曰。可移于民。

景公曰。君者待民。曰。可移于歲。景公曰。歲饑。民困。吾誰為君。序法更 簡淨子韋曰。天高聽

卑。君有君人之言三。熒惑宜有動。於是候之。果徙三度。一六十四年。景公卒。宋公子

特攻殺太子而自立。是為昭公。昭公者。元公之曾庶孫也。昭公父公孫糾。糾父公子

禚。秦禚。秦即元公少子也。補序世 次詳景公殺昭公父糾。故昭公怨。殺太子而自立。一昭

公四十七年卒。子悼公購由立。悼公八年卒。子休公田立。休公二十三年卒。子辟公

辟兵立。辟公三年卒。子剔成立。剔成四十一年。剔成弟偃攻襲剔成。剔成敗奔齊。偃

自立為宋君。一君偃十一年。自立為王。東敗齊。取五城。南敗楚。取地三百里。西敗魏

軍。乃與齊魏為敵國。盛血以韋囊。縣而射之。命曰射天。淫于酒。婦人羣臣諫者。輒射

之。於是諸侯皆曰。桀宋。宋其復為紂所為。不可不誅。告齊伐宋。王偃立四十七年。齊

湣王與魏楚伐宋。殺王偃。遂滅宋而三分其地。



太史公曰。孔子稱微子去之。箕子爲之奴。比干諫而死。殷有三仁焉。春秋譏宋之亂。自宣公廢太子而立弟。國以不寧者十世。襄公之時。修仁行義。欲爲盟主。其大夫正考父美之。故追道契湯高宗。殷所以興。作商頌。襄公既敗于泓。而君子或以爲多。傷中國闕禮義。褒之也。宋襄之有禮讓也。

首段序三仁處夾插並序具見章法餘俱以簡淨勝不爲枝蔓可以救煩冗雜亂之病爲作誌家法

### 晉世家

唐叔虞者。周武王子。而成王弟。

先提兩句

初武王與叔虞母會時。夢天謂武王曰。余命女

生子名虞。余與之唐。及生子。文在其手曰虞。故遂因命之曰虞。

應武王子以夢兆起奇

武王

崩。成王立。唐有亂。周公誅滅唐。成王與叔虞戲。削桐葉爲珪。以與叔虞。曰。以此封若

史佚。因請擇日立叔虞。成王曰。吾與之戲耳。史佚曰。天子無戲言。言則史書之。禮成

之樂歌之。

添兩佳句

於是遂封叔虞於唐。唐在河汾之東。方百里。故曰唐叔虞。

應成王弟

姓姬

氏。字子于。

至此始點出姓字

唐叔子燮。是爲晉侯。

至此始名晉侯以前曰唐也

晉侯子寧族。是爲武侯。

武侯之子服人。是爲成侯。成侯子福。是爲厲侯。厲侯子宜。曰。是爲靖侯。靖侯以來。年

紀可推。自唐叔至靖侯五世。無其年數。一總結靖侯十七年。周厲王迷惑暴虐。國人

作亂。厲王出奔于彘。大臣行政。故曰共和。一綱提十八年。靖侯卒。子釐侯司徒立。釐侯

十四年。周宣王初立。周事十八年。釐侯卒。子獻侯籍立。獻侯十一年卒。子穆侯費王

立。穆侯四年。取齊女姜氏為夫人。七年。伐條。生太子仇。十年。伐千畝。有功。生少子。名

曰成師。晉人師服曰。異哉。君之命子也。太子曰仇。仇者讐也。少子曰成師。成師大號。

成之者也。名自命也。物自定也。今適庶名反逆。此後晉其能無亂乎。以後寫曲沃

籠罩起。二十七年。穆侯卒。弟殤叔自立。太子仇出奔。殤叔三年。周宣王崩。四年。穆侯太

子仇。率其徒襲殤叔而立。是為文侯。一文侯十年。周幽王無道。犬戎殺幽王。周東徙

而秦襄公始立為諸侯。綱提三十五年。文侯仇卒。子昭侯伯立。文侯迎立平王此不序

事中蓋誤以文昭侯元年。封文侯弟成師于曲沃。分出一曲沃從此始為曲沃邑大

於翼。句翼。句晉君都邑也。找一句成師封曲沃。號為桓叔。靖侯庶孫欒賓相桓叔。桓

叔是時。年五十八矣。好德。晉國之眾皆附焉。君子曰。晉之亂其在曲沃矣。末大於本

而得民心。不亂何待。一曲沃之亂先于師服點一七年。晉大臣潘父弑其君昭侯。而

迎曲沃桓叔。桓叔欲入晉。晉人發兵攻桓叔。桓叔敗。還歸曲沃。晉人共立昭侯子平為君。是為孝侯。誅潘父。一兩節點明之後以為曲沃即并晉矣偏是孝侯八年。曲沃

桓叔卒。子緡代桓叔。是為曲沃莊伯。曲沃夾序孝侯十五年。曲沃莊伯弑其君晉孝侯于

翼。晉人攻曲沃莊伯。莊伯復入曲沃。晉人復立孝侯子郟為君。是為鄂侯。曲沃欲并晉晉人不

從。鄂侯二年。魯隱公初立。借春秋提綱鄂侯六年卒。曲沃莊伯聞鄂侯卒。乃興兵伐晉。周

平王使虢公將兵伐曲沃莊伯。莊伯走保曲沃。晉人共立鄂侯子光。是為哀侯。曲沃欲并

晉周人晉人不從。三哀侯二年。曲沃莊伯卒。子稱代莊伯立。是為曲沃武公。曲沃事哀侯六年

魯弑其君隱公。弑君附見哀侯八年。晉侵陘庭。陘庭與曲沃武公謀。九年。伐晉於汾旁。鹵

哀侯。晉人乃立哀侯子小子為君。是為小子侯。曲沃欲并晉晉人不從四小子元年。曲沃武公使

韓萬殺所鹵晉哀侯。曲沃益彊。晉無如之何。曲沃事晉小子之四年。曲沃武公誘召

晉小子。殺之。周桓王使虢仲伐曲沃武公。武公入於曲沃。乃立晉哀侯弟緡為晉侯。

曲沃欲并晉周一。晉人不從。五。晉侯緡四年。宋執鄭祭仲而立突為鄭君。宋事晉侯十九年。齊

人管至父弑其君襄公。弑君附見晉侯二十八年。齊桓公始霸。齊事曲沃武公伐晉侯緡。

滅之。盡以其寶器。賂獻于周釐王。前有周王不從。此先放倒周王。釐王命曲沃武公為晉君。列為諸

侯。於是盡併晉地而有之。曲沃并晉凡五節之後方始。接上前係分流至此始滙。曲沃武公已即位三十七年

矣。更號曰晉武公。晉武公始都晉國。前即位曲沃。通年三十八年。先提武公。即位收。武公稱

者。先晉穆侯曾孫也。曲沃桓叔孫也。桓叔者始封曲沃。武公莊伯子也。再提武公世。系收直接桓。

叔始封。再收。自桓叔始封曲沃。以至武公滅晉也。凡六十七歲而卒。代晉為諸侯。一收。

筆先作五節。遞入此故作三層收。束方盡。取齊女至此為一篇。武公代晉二歲卒。與曲沃通年即位。凡三十九年

而卒。子獻公詭諸立。獻公元年。周惠王弟頹攻惠王。惠王出奔。居鄭之櫟邑。周事。一。

五年。伐驪戎。得驪姬。驪姬弟女俱愛幸之。八年。士蔿說公曰。故晉之羣公子多。不誅

亂且起。乃使盡殺諸公子。而城聚都之。命曰絳。始都絳。九年。晉羣公子既亡。奔虢。虢

以其故。再伐晉。弗克。十年。晉欲伐虢。士蔿曰。且待其亂。頹住。十二年。驪姬生奚齊。獻公

有意廢太子。乃曰。曲沃。吾先祖宗廟所在。而蒲邊秦。屈邊翟。不使諸子居之。我懼焉。

於是使太子申生居曲沃。公子重耳居蒲。公子夷吾居屈。獻公與驪姬子奚齊居絳。

晉國以此知太子不立也。欲說廢太子。事先逗一筆。太子申生。其母齊桓公女也。曰齊姜。早死。申

生同母女弟。爲秦穆公夫人。重耳母。翟之狐氏女也。夷吾母。重耳母女弟也。獻公子

八人。而太子申生重耳夷吾皆有賢行。及得驪姬。乃遠此三子。一追提一段似作開文實則照前文遙

伏後十六年。晉獻公作二軍。公將上軍。太子申生將下軍。趙夙御戎。畢萬爲右。伐滅

霍。滅魏。滅耿。還爲太子城曲沃。賜趙夙耿。賜畢萬魏。以爲大夫。三晉始士蔿曰。太子不

得立矣。分之都城。而位以卿。先爲之極。又安得立。不如逃之。無使罪至。爲吳太伯。不

亦可乎。猶有令名。太子不從。一頓卜偃曰。畢萬之後必大。間接畢萬盈數也。魏大名

也。以是始賞。天開之矣。天子曰兆民。諸侯曰萬民。今命之大。以從盈數。其必有衆。初

畢萬卜仕於晉國。遇屯之比。辛廖占之曰。吉。屯固比入。吉孰大焉。其後必蕃昌。一萬畢

事亦作開十七年。晉侯使太子申生伐東山。里克諫。獻公曰。太子奉冢祀社稷之粢

事照映盛。以朝夕視君膳者也。故曰冢子。君行則守。有守則從。從曰撫軍。守曰監國。古之制

也。夫率師專行謀也。警軍旅。君與國政之所圖也。非太子之事也。師在制命而已。稟

命則不威。專命則不孝。故君之嗣適。不可以帥師。君失其官。率師不威。將安用之。公

曰。寡人有子。未知其太子誰立。里克不對而退。見太子。太子曰。吾其廢乎。里克曰。太

子勉之。教以軍旅。不共是懼。何故廢乎。且子懼不孝。毋懼不得立。脩己而不責人。則

免於難。太子帥師。公衣之偏衣。佩之金玦。里克謝病。不從太子。太子遂伐東山。頓住左國

甚詳然此紀一代之事勢不得詳故止取里克一說其詞正也。十九年。獻公曰。始吾先君莊伯武公之誅晉亂。而虢

常助晉伐我。又匿晉亡公子。果為亂。弗誅。後遣子孫憂。乃使荀息。以屈產之乘。假道

於虞。虞假道。遂伐虢。取其下陽以歸。頓獻公私謂驪姬曰。吾欲廢太子。以奚齊代

之。間接太子驪姬泣曰。太子之立。諸侯皆已知之。而數將兵。百姓附之。奈何以賤妾之

故。廢適立庶。君必行之。妾自殺也。一路寫廢太子已有端倪乃公意逼之而驪姬反復颺開非颺開也反剔一段至後一句合轉事勢

然文勢亦然也。驪姬詳譽太子。而陰令人譖惡太子。而欲立其子。恐錯認驪姬好意故即點明帶轉二十

一年。驪姬謂太子曰。君夢見齊姜。映前齊姜太子速祭曲沃。歸釐於君。太子於是祭其母

齊姜于曲沃。上其薦胙於獻公。獻公時出獵。置胙於宮中。驪姬使人置毒藥胙中。居

二日。獻公從獵來還。宰人上胙。獻公欲饗之。驪姬從旁止之。曰。胙所從來遠。宜

試之。祭地。地墳與犬。犬死。與小臣。小臣死。驪姬泣曰。太子何忍也。其父而欲弑代之。

況他人乎。即照著自已婉而妙且君老矣。旦暮之人。曾不能待而欲弑之。兩欲弑之淋漓謂獻之甚如聞其聲

公曰。添四句妙前是自泣自歎之辭至此乃謂獻公也

太子所以然者。不過以妾及奚齊之故。妾願子母辟

之他國。若早自殺。毋徒使母子為太子所魚肉也。始君欲廢之。妾猶恨之。至於今。妾

殊自失於此。一句即打入前颺得開此合得重也妙文

太子聞之。奔新城。獻公怒。乃誅其傅杜原款。或謂

太子曰。為此藥者。乃驪姬也。太子何不自辭明之。太子曰。吾君老矣。非驪姬。寢不安。

食不甘。即辭之。君且怒之。左曰姬必有罪便說煞矣易且怒之妙不必然之辭也史公妙筆

不可。或謂太子曰。可奔

他國。太子曰。被此惡名以出人。誰入我。我自殺耳。十二月戊申。申生自殺於新城。一

此時重耳夷吾來朝。重耳夷吾恰來朝接入甚便

人或告驪姬曰。二公子怨驪姬。譖殺太子。驪姬

恐。因譖二公子。申生之藥。胙二公子知之。二子聞之。句恐。驪姬恐二子恐相映成妙

重耳走蒲。夷

吾走屈。保其城。自備守。初。獻公使士蔦為二公子築蒲屈城。追插

弗就。夷吾以告公。

公怒。士蔦。士蔦謝曰。邊城少寇。安用之。退而歌曰。狐裘蒙茸。一國三公。吾誰適從。卒

就城。及申生死。二子亦歸。保其城。二十二年。獻公怒二子。不辭而去。果有謀矣。間

乃

使兵伐蒲。蒲人之宦者勃鞞。命重耳促自殺。重耳踰垣。宦者追斬其衣袂。重耳遂奔

翟。使人伐屈。屈城守不可下。頓是歲也。晉復假道於虞。以伐虢。間接伐虢事

虞之大夫

宮之奇諫虞君曰。晉不可假道也。是且滅虞。虞君曰。晉我同姓。不宜伐我宮之奇曰。

太伯虞仲。太王之子也。太伯亡去。是以不嗣。虢仲虢叔。王季之子也。為文王卿士。其

記勳在王室。藏於盟府。將虢是滅。何愛於虞。且虞之親。能親於桓莊之族乎。桓莊之

族何罪。盡滅之。虞之與虢。唇之與齒。唇亡則齒寒。虞公不聽。遂許晉宮之奇。以其族

去虞。其冬。晉滅虢。虢公醜奔周。還。襲滅虞。鹵虞公。及其大夫井伯。百里奚。以媵秦穆

姬。而脩虞祀。荀息牽曩所遺虞屈產之乘馬。奉之獻公。獻公笑曰。馬則吾馬。齒亦老

矣。一二十三年。獻公遂發賈華等伐屈。間接屈城守事屈潰。夷吾欲奔翟。冀芮曰。不可。重耳

已在矣。今往。晉必移兵伐翟。翟畏晉。禍且及。不如走梁。梁近於秦。秦彊。吾君百歲後

可以求入焉。遂奔梁。頓住一夷吾。二十五年。晉伐翟。又接入重耳翼以重耳故。亦擊晉於齧桑。

晉兵解而去。一當此時。晉彊。西有河西。與秦接境。北邊翟。東至河內。又間點數句一為獻公構禍

之階。亦為重耳。霸業之根。驪姬弟生悼子。點一句伏。二十六年。夏。齊桓公大會諸侯於葵丘。晉獻公

病。行後。未至。逢周之宰孔。宰孔曰。齊桓公益驕。不務德而務遠畧。諸侯弗平。君第無

會。毋如晉何。獻公亦病。復還歸。病甚。乃謂荀息曰。吾以奚齊為後。年少。諸大臣不服。



恐亂起。子能立之乎。荀息曰。能。獻公曰。何以爲驗。對曰。使死者復生。生者不慚。爲之驗。死者豈能復生。何以爲之。驗似欺。心語實是。瀝血語也。加三字妙。於是遂屬奚齊于荀息。荀息爲相。主國政。秋九月。獻公卒。里克邳鄭欲內重耳。以三公子之徒作亂。謂荀息曰。三怨將起。秦晉輔之。子將何如。荀息曰。吾不可負先君言。十月。里克殺奚齊於棗次。獻公未葬也。荀息將

死之。或曰。不如立奚齊弟悼子而傅之。應前悼子荀息立悼子而葬。獻公十一月。里克弒

悼子於朝。荀息死之。君子曰。詩所謂白圭之玷。猶可磨也。斯言之玷。不可爲也。其荀

息之謂乎。不負其言。一初。獻公將伐驪戎。卜曰。齒牙爲禍。奇語及破驪戎。獲驪姬。愛之

竟以亂晉。驪姬兆亂。正未已也。中里克等已殺奚齊悼子。緊使人迎公子重耳於翟

欲立之。重耳謝曰。負父之命。出奔。父死。不得脩人子之禮。侍喪。重耳何敢入。大夫其

更立他子。還報里克。里克使迎夷吾於梁。夷吾欲往。呂省卻芮曰。內猶有公子可立

者。而外求。難信。計非之秦。輔彊國之威以入。恐危。即重耳不入意也。重耳託辭。故文呂卻陰謀。故實。乃使卻

芮厚賂秦。約曰。卽得入。請以晉河西之地予秦。乃遣里克書曰。誠得立。請遂封子於

汾陽之邑。秦穆公乃發兵。送夷吾於晉。齊桓公聞晉內亂。亦率諸侯如晉。秦兵與夷

吾

吾

吾亦至晉。齊乃使隰朋會秦。俱入夷吾。立為晉君。是為惠公。齊桓公至晉之高梁而

還歸。四節用四乃惠公夷吾元年。使邳鄭謝秦曰。始夷吾以河西地許君。今幸得

入立。大臣曰。地者先君之地。君亡在外。何以得擅許秦者。寡人爭之。弗能得。故謝秦。

亦不與里克汾陽邑而奪之權。前用兩句乃字並起四月。周襄王使周公忌父會齊

秦大夫。共禮晉惠公。惠公以重耳在外。畏里克為變。賜里克死。謂曰。微里子。寡人不

得立。雖然。子亦殺二君一大夫。為子君者。不亦難乎。里克對曰。不有所廢。君何以興。

欲誅之。其無辭乎。答殺君大夫乃言為此。臣聞命矣。答寡人得立遂伏劍而死。於是

邳鄭使謝秦。未還。故不及難。找邳鄭一筆明甚伏晉君改葬恭太子申生。秋。狐突之下國。遇

申生。申生與載而告之曰。夷吾無禮。余得請于帝。將以晉與秦。秦將祀余。狐突對曰。

臣聞神不食非其宗。君其祀母。乃絕乎。君其圖之。申生曰。諾。吾將復請帝。後十日。新

城西偏。將有巫者見我焉。許之。遂不見。及期而往。復見。申生告之曰。帝許罰有罪矣。

弊於韓。韓原也兒乃謠曰。恭太子更葬矣。後十四年。晉亦不昌。昌乃在兄。奇事以奇語結邳鄭

使秦。間聞里克誅。乃說秦繆公曰。呂省卻稱冀芮。實為不從。若重賂與謀。出晉君入

重耳事必就。秦繆公許之。使人與歸報。晉厚賂三子。三子曰：幣厚言甘。此必邳鄭賣

我於秦。遂殺邳鄭。及里克。邳鄭之黨七輿大夫。邳鄭子豹奔秦。言伐晉。繆公弗聽。一

頓 住。惠公之立。倍秦地。及里克。誅七輿大夫。國人<sub>一</sub>不附。又提明一 二年。周使召公過

禮。晉惠公。惠公禮倨。召公譏之。一四年。晉饑。乞糴於秦。繆公問百里奚。百里奚曰：天

菑流行。國家代有。救菑恤鄰。國之道也。與之。邳鄭子豹曰：伐之。繆公曰：其君是惡。其

民何罪。卒與粟。自雍屬絳。五年。秦饑。請糴於晉。晉君謀之。慶鄭曰：以秦得立。已而倍

其地約。晉饑而秦貸我。今秦饑。請糴與之。何疑而謀之。七字作兩 虢射曰：往年天以

晉賜秦。秦弗知取而貸我。今天以秦賜晉。晉其可以逆天乎。遂伐之。惠公用虢射謀

不與。秦粟而發兵。且伐秦。又提明兩句正寫秦之 秦大怒。亦發兵伐晉。六年春。秦繆

公將兵伐晉。晉惠公謂慶鄭曰：秦師深矣。奈何。鄭曰：秦內君。君倍其賂。晉饑。秦輸粟

秦饑。而晉倍之。乃欲因其饑伐之。其深不亦宜乎。又說一遍前 晉卜御右。慶鄭皆吉。

公曰：鄭不孫。乃更令步陽御戎。家僕徒為右。進兵。九月壬戌。秦繆公。晉惠公合戰。韓

原。惠公馬驚不行。秦兵至。公窘。召慶鄭為御。鄭曰：不用卜。句敗。句不亦當乎。遂去。更

令梁繇靡御。虢射為右。輅秦繆公。繆公壯士冒敗晉軍。晉軍敗。遂失秦繆公。反獲晉公以歸。秦將以祀上帝。晉君姊為繆公夫人。衰經涕泣。公曰。得晉侯。將以為樂。今乃如此。且吾聞箕子見唐叔之初封。曰。其後必當大矣。晉庸可滅乎。乃與晉侯盟。王城而許之歸。晉侯亦使呂省等報國人曰。孤雖得歸。毋面目見社稷。卜日立子圉。晉人聞之。皆哭。一言之善。遂足感動人如此。秦繆公問呂省。晉國和乎。對曰。不和。小人懼失君亡親。不

憚立子圉。曰。必報讐。寧事戎狄。其君子則愛君而知罪。以待秦命。曰。必報德。有此二故。不和。左傳固妙。然在此不得。不簡。於是秦繆公更舍晉惠公。餽之七牢。十一月。歸晉侯。晉侯至

國。誅慶鄭。修政教。謀曰。重耳在外。諸侯多利內之。欲使人殺重耳於狄。重耳聞之。如齊。一八年。使太子圉質秦。初。惠公亡在梁。梁伯以其女妻之。生一男一女。梁伯卜之。

男為人臣。女為人妾。故名男為圉。女為妾。女陪故。一後不見十年。秦滅梁。梁伯好土功。治城溝。民力罷怨。其眾數相驚曰。秦寇至。民恐惑。秦竟滅之。一完梁事。併十三年。晉惠公

病。內有數子。太子圉曰。吾母家在梁。梁今秦滅之。我外輕於秦。而內無援于國。君即不起病。大夫輕更立他公子。乃謀與其妻俱亡歸。秦女曰。子一國太子。辱在此。秦使

婢子侍以固子之心。子亡矣。我不從子。亦不敢言。子圉遂亡歸晉。十四年九月。惠公

卒。太子圉立。是為懷公。一子圉之亡。秦怨之。乃求公子重耳。欲內之。子圉之立。畏秦

之伐也。乃令國中諸從重耳亡者。與期。期盡不到者。盡滅其家。狐突之子毛及偃。從

重耳在秦。弗肯召。懷公怒。囚狐突。突曰。臣子事重耳。有年數矣。今召之。是教之反君

也。何以教之。懷公卒殺狐突。一秦繆公乃發兵送內重耳。使人告欒卻之黨。為內應。

殺懷公於高梁。入重耳。重耳立。是為文公。自伐驪戎至晉文公重耳。晉獻公之子

也。結完出奔入國事重鋪也。敘一番為文公出色自少好士。年十七。年譜有賢士五人。曰趙衰。狐偃。咎犯。文

公舅也。賈佗。先軫。魏武子。先列諸公自獻公為太子時。重耳固已成人矣。獻公即位。

重耳年二十一。年譜獻公十三年。以驪姬故。重耳備蒲城守秦。獻公二十一年。獻公

殺太子申生。驪姬讒之。句恐。句不辭。獻公而守蒲城。獻公二十二年。獻公使宦者履

鞮。趣殺重耳。重耳踰垣。宦者逐斬其衣袪。重耳遂奔狄。狄其母國也。遙應前乃知母

一段非開文也。是時重耳年四十三。年譜從此五士。其餘不名者數十人。五士頂上。不名者

至狄。狄伐咎如。得二女。以長女妻重耳。生伯儵。叔劉。以少女妻趙衰。生盾。居狄五歲。

四年譜

而晉獻公卒。里克已殺奚齊。悼子乃使人迎欲立重耳。重耳畏殺。因固謝。不敢入。已而晉更迎其弟夷吾。立之。是為惠公。惠公七年。畏重耳。乃使宦者履鞮與壯士

欲殺重耳。重耳聞之。乃謀趙衰等曰。始吾奔狄。非以為可用。興以近易通。故且休足。

休足久矣。固願徙之大國。夫齊桓公好善。志在霸王。收恤諸侯。今聞管仲隰朋死。此

亦欲得賢佐。盍往乎。於是遂行。一以上就文公年譜將前事重說一遍。非贅也。蓋為重耳重立一小傳體也。大中現小。此于世家中另

出一格。以下詳序歷國求入。即伏下報施。張本奔狄。重耳謂其妻曰。待我二十五年不來。乃嫁。其妻笑曰。句

犁。句。犁。即。嘻。字。歎。詞。也。二十五年。吾冢上柏大矣。雖然。妾待子。語。淨。重耳居狄。凡十二年。而去。年譜

五。過。衛。二。過。衛。衛文公不禮。去。過五鹿。句。饑。句。而從野人乞食。野人盛土器中。進之。重

耳怒。趙衰曰。土者有土也。君其拜受之。至齊。至。齊。齊桓公厚禮。而以宗女妻之。有馬

二十乘。重耳安之。重耳至齊。二。歲。六。年。譜。而桓公卒。會豎刁等為內亂。齊孝公之立。諸

侯兵數至。留齊。凡五歲。七。年。譜。重耳愛齊女。母去心。趙衰咎犯。乃於桑下謀行。齊女侍

者在桑上。聞之。以告其主。其主乃殺侍者。勸重耳趣行。重耳曰。人生安樂。孰知其他。

必死於此。不能去。齊女曰。子一國公子。窮而來此。數士者。以子為命。子不疾反國。報

勞臣而懷女德。竊爲子羞之。且不求。何時得功。轉一句乃與趙衰等謀。醉重耳。載以

行。寫閨房事與翟女對照行遠而覺。重耳大怒。引戈欲殺咎犯。咎犯曰。殺臣成子。偃之願也。重

耳曰。事不成。我食舅氏之肉。咎犯曰。事不成。犯肉腥臊。何足食。乃止。遂行。過曹。過曹四

曹共公不禮。欲觀重耳駢脇。曹大夫釐負羈曰。晉公子賢。又同姓。窮來過我。奈何不

禮。共公不從其謀。負羈乃私遺重耳食。置璧其下。重耳受其食。還其璧。去過宋。過宋五

宋襄公新困兵於楚。傷于泓。聞重耳賢。乃以國禮禮於重耳。宋司馬公孫固善於舅

犯。曰。宋小國。新困。不足以求入。更之大國。乃去。過鄭。過鄭六鄭文公弗禮。鄭叔瞻諫其

君曰。晉公子賢。而其從者皆國相。且又同姓。鄭之出自厲王。而晉之出自武王。鄭君

曰。諸侯亡公子。過此者衆。安可盡禮。叔瞻曰。君不禮。不如殺之。且後爲國患。鄭君不

聽。重耳去之楚。之楚七楚成王以適諸侯禮待之。重耳謝不敢當。趙衰曰。子亡在外。十

餘年。小國輕子。況大國乎。今楚大國。而固遇子。子其母讓。此天開子也。天開子一遂以客

禮見之。成王厚遇重耳。重耳甚卑。成王曰。子即反國。何以報寡人。重耳曰。羽毛齒角

玉帛。君王所餘。未知所以報。王曰。雖然。何以報不穀。重耳曰。即不得已。與君王以兵

車會平原廣澤。請辟王三舍。刪得簡淨楚將子玉怒曰。王遇晉公子至厚。今重耳言不孫。

請殺之。成王曰。晉公子賢而困於外久。從者皆國器。此天所置。庸可殺乎。天所置二且言

何以易之。言無以易其言其答是也居楚數月。而晉太子圉亡。秦怨之。聞重耳在楚。乃召之。成

王曰。楚遠更數國。乃至晉。秦晉接境。秦君賢。子其勉行。厚送重耳。重耳至秦。至秦八一段只

逐段平序繆公以宗女五人妻重耳。故子圉妻與往。重耳不欲受。司空季子曰。其國且伐

况其故妻乎。且受以結秦親。而求入。子乃拘小禮。忘大醜乎。遂受。繆公大歡。與重耳

飲。趙衰歌黍苗詩。繆公曰。知子欲急反國矣。趙衰與重耳下。再拜曰。孤臣之仰君。如

百穀之望時雨。是時。晉惠公十四年。秋。惠公以九月卒。子圉立。十一月葬。惠公十二

月。晉國大夫欒卻等聞重耳在秦。皆陰來勸重耳。趙衰等反國。為內應。甚眾。於是秦

繆公乃發兵。與重耳歸晉。經過七八節至此乃入晉聞秦兵來。亦發兵拒之。然皆陰知公子重

耳入也。唯惠公之故貴臣呂卻之屬。不欲立重耳。先伏重耳出亡。凡十九歲。而得入

時。年六十二矣。年譜八至此始收晉人多附焉。一文公元年春。秦送重耳。至河。咎犯曰。臣從

君周旋天下。過亦多矣。臣猶知之。況於君乎。請從此去矣。重耳曰。若反國。所不與子



犯共者。河伯視之。乃投璧河中。以與子犯盟。是時介子推從。在船中。乃笑曰。天實開  
公子。天開公而子犯以爲己功。而要市於君。固足羞也。吾不忍與同位。乃自隱。渡河。  
子推事作兩節寫或傳聞之異詞也。秦兵圍令狐。晉軍於廬柳。二月辛丑。咎犯與秦晉大夫盟於郇。王  
寅。重耳入於晉師。丙午。入於曲沃。丁未。朝於武宮。卽位爲晉君。是爲文公。羣臣皆往。  
應晉人懷公圉奔高梁。戊申。使人殺懷公。一懷公故大臣呂省卻芮。本不附文公。應  
多附文公立。恐誅。乃欲與其徒謀燒公宮。殺文公。文公不知。始嘗欲殺文公。宦者履鞮  
前知其謀。遙欲以告文公。解前罪。求見文公。文公不見。使人讓曰。蒲城之事。女斬予袪。  
其後我從狄君獵。女爲惠公來求殺我。惠公與女期。三日至。而女一日至。何速也。女  
其念之。宦者曰。臣刀鋸之餘。不敢以二心事君。倍主。故得罪於君。君已反國。其母蒲  
翟乎。且管仲射鉤。桓公以霸。今刑餘之人。以事告。而君不見。禍又且及矣。於是見之。  
遂以呂卻等告文公。文公欲召呂卻。呂卻等黨多。文公恐初入國。國人賣己。乃爲微  
行。會秦繆公於王城。國人莫知。三月己丑。呂卻等果反。焚公宮。不得文公。文公之衛  
徒與戰。呂卻等引兵欲奔。秦繆公誘呂卻等。殺之河上。晉國復。而文公得歸。夏。迎夫

人於秦。秦所與文公妻者。卒為夫人。至此因思待二十五年者醉秦送三千人為衛。

以備晉亂。一文公脩政。施惠百姓。賞從亡者及功臣。大者封邑。小者尊爵。未盡行賞。

頓周襄王以弟帶難。出居鄭地。來告急晉。晉初定。欲發兵。恐他亂起。是以賞從亡未

至。隱者介子推。觀下四項受賞則文公決不應忘介子推故補一筆為前人圓說。隱者則接舟中云云乃自隱也。推亦不言祿。祿亦

不及。推曰。獻公子九人。唯君在矣。惠懷無親。外內棄之。天未絕晉。必將有主。主晉祀

者。非君而誰。天實開之。天未絕晉。二三子以為己力。不亦誣乎。竊人之財。猶曰是盜。

況貪天之功。以為己力乎。下冒其罪。上賞其姦。上下相蒙。難與處矣。其母曰。盍亦求

之以死。誰懟。推曰。尤而效之。罪有甚焉。且出怨言。不食其祿。母曰。亦使知之。若何。對

曰。言身之文也。身欲隱。安用文之。文之是求顯也。其母曰。能如此乎。與女偕隱。至死

不復見。與前一意。前畧此詳。豈前自隱此不求祿而終身不見乎。介子推從者。憐之。乃懸書宮門。曰。龍欲上天。五

蛇為輔。龍已升雲。四蛇各入其宇。一蛇獨怨。終不見處所。如歌如謠。詞亦奇甚。文公出。見其書。

曰。此介子推也。吾方憂王室。未圖其功。前應使人召之。則亡。遂求所在。聞其入綿上山

中。於是文公環綿上山中而封之。以為介推田。號曰介山。以記吾過。且旌善人。一從

亡賤臣壺叔曰。君三行賞。賞不及臣。敢請罪。文公報曰。夫導我以仁義。防我以德惠。

此受上賞。何以不及介推。豈真以憂王室而輔我以行。卒以成立。此受次賞。矢石之

難。汗馬之勞。此復受次賞。若以力事我。而無補吾缺者。此受次賞。三賞之後。故且及

子。晉人聞之。皆說。一二年。春。秦軍河上。將入王。趙衰曰。求霸莫如入王。尊周。周。晉同

姓。晉不先入王。後秦入之。毋以令于天下。方今尊王。晉之資也。晉文公入國後入王

三月甲辰。晉乃發兵至陽樊。圍温。入襄王于周。四月。殺王弟帶。周襄王賜晉河內陽

樊之地。一四年。楚成王及諸侯圍宋。宋公孫固如晉告急。先軫曰。報施定霸。於今在

矣。救宋以定霸狐偃曰。楚新得曹。而初婚于衛。若伐曹衛。楚必救之。則宋免矣。於是

晉作三軍。作三軍即插于此趙衰舉卻縠將中軍。卻臻佐之。使狐偃將上軍。狐毛佐

之。命趙衰為卿。中又插趙衰欒枝將下軍。先軫佐之。荀林父御戎。魏犇為右。往伐。冬

十二月。晉兵先下山東。而以原封趙衰。五年。春。晉文公欲伐曹。假道于衛。衛人弗許。

還自河南度。侵曹。伐衛。正月。取五鹿。應得土二月。晉侯齊侯盟于斂孟。衛侯請盟。晉

晉人不許。衛侯欲予楚。國人不欲。故出其君以說晉。衛侯居襄牛。公子買守衛。楚救

衛不卒。不卒作其過不終解亦可晉侯圍曹。三月丙午，晉師入曹，數之以其不用釐負羈言，而用

美女乘軒者三百人。負羈應前美女乘軒添出令軍毋入僖負羈宗家，以報德。一楚圍宋，宋復

告急。晉文公欲救，則攻楚為楚嘗有德，不欲伐也。欲釋宋，宋又嘗有德于晉，患之。前應

先軫曰：執曹伯，分曹衛地，以與宋。楚急曹衛，其勢宜釋宋。於是文公從之，而楚成王

乃引兵歸。楚將子玉曰：王遇晉至厚，今知楚急曹衛而故伐之，是輕王。王曰：晉侯亡

在外十九年，困日久矣，果得反國，險阨盡知之，能用其民，天之所開，不可當。天之所開五史

公于重耳之入國用天開者五蓋文公之艱難歷遍終至于霸豈非天乎故三致意焉子玉請曰：非敢必有功，願以間執讒慝

之口也。賈語楚王怒，少與之兵。於是子玉使宛春告晉，請復衛侯而封曹，臣亦釋

宋。咎犯曰：子玉無禮矣。君取一，臣取二，勿許。先軫曰：定人之謂禮。楚一言定三國，子

一言而亡之，我則無禮，不許楚，是棄宋也。不如私許曹衛以誘之，執宛春以怒楚，既

戰而後圖之。折語亦晉侯乃囚宛春于衛，且私許復曹衛。曹衛告絕于楚，楚得臣怒，擊

晉師。晉師退。軍吏曰：為何退？文公曰：昔在楚，約退三舍，可倍乎？前應楚師欲去，得臣不

肯。四月戊辰，宋公、齊將、秦將與晉侯次城濮。己巳，與楚兵合戰。楚兵敗，得臣收餘兵

去一甲午。晉師還。至衡雍。作王宮于踐土。先伏初鄭助楚。句。楚敗。句。懼。句。使人請盟。

晉侯與鄭伯盟。一五月丁未。獻楚俘於周。駟介百乘。徒兵千。天子使王子虎命

晉侯爲伯。賜大輅。彤弓矢百。旅弓矢千。秬鬯一卣。珪瓚。虎賁三千人。晉侯三辭。然後

稽首受之。周作晉文侯命。王若曰。父義和。不顯文武。能慎明德。昭登于上。布聞在下。

維時上帝。集厥命于文武。恤朕身。繼予一人。永其在位。於是晉文公稱伯。又黜一

九年吐氣也。癸亥。王子虎盟諸侯于王庭。晉焚楚軍。火數日不息。文公歎左右曰。勝楚而

君猶憂。何文公曰。吾聞能戰勝安者。唯聖人。是以懼。且子玉猶在。庸可喜乎。子玉之

敗而歸。楚成王怒其不用其言。貪與晉戰。讓責子玉。子玉自殺。晉文公曰。我擊其外。

楚誅其內。內外相應。於是乃喜。一喜一懼相映成致。六月。晉人復入衛侯。一壬午。晉侯度河

北歸國。行賞。狐偃爲首。或曰。城濮之事。先軫之謀。文公曰。城濮之事。偃說我母失信。

先軫曰。軍事勝爲右。吾用之以勝。然此一時之說。偃言萬世之功。奈何以一時之利。

而加萬世功乎。是以先之一冬。晉侯會諸侯于溫。欲率之朝周。力未能。恐其有畔者。

乃使人言周襄王。狩于河陽。壬申。遂率諸侯朝王于踐土。應前築王宮于踐土則河

孔子讀史記至文公曰。諸侯無召王。王狩河陽者。春秋諱之也。一丁丑。諸侯圍許。曹

伯臣或說晉侯曰。齊桓公合諸侯而國異姓。今君為會而滅同姓。曹叔振鐸之後。晉

唐叔之後。合諸侯而滅兄弟。非禮。晉侯說復曹伯。一於是晉始作三行。荀林父將中

行。先穀將右行。先蔑將左行。前作三軍。此作三行。七年。晉文公秦繆公共圍鄭。以其無禮于文

公亡過時。及城濮時。鄭助楚也。雙應。圍鄭欲得叔瞻。叔瞻聞之。自殺。鄭持叔瞻告晉。晉

曰。必得鄭君而甘心焉。鄭恐。乃間令使謂秦繆公曰。亡鄭厚晉。于晉得矣。而秦未為

利。君何不解鄭得為東道交。秦伯說。罷兵。晉亦罷兵。一九年冬。晉文公卒。晉文公重耳。晉獻公

之子也。至此是一篇。子襄公歡立。一是歲。鄭伯亦卒。鄭人或賣其國於秦。秦繆公發兵往襲鄭。

十二月。秦兵過我郊。一襄公元年春。秦師過周。無禮。王孫滿譏之。兵至滑。鄭賈人弦

高將市于周。遇之。以十二牛勞秦師。秦師驚而還。滅滑而去。晉先軫曰。秦伯不用蹇

叔。反其衆心。此可擊。欒枝曰。未報先君施于秦。擊之不可。先軫曰。秦侮吾孤。伐吾同

姓。何德之報。遂擊之。襄公墨衰經。兵事不可凶服入。故以墨染衰也。四月。敗秦師于殽。鹵秦三將。孟

明視。西乞術。白乙。丙。以歸。遂墨以葬文公。衰不再作。故即。文公夫人秦女。謂襄公曰。

秦欲得其三將戮之。公許遣之。先軫聞之。謂襄公曰。患生矣。軫乃追秦將。秦將渡河。已在船中。頓首謝。卒不反。後三年。秦果使孟明伐晉。報殺之敗。取晉汪以歸。四年。秦繆公大興兵伐我。渡河。取王官。封殺尸而去。晉恐。不敢出。遂城守。五年。晉伐秦。取新城。報王官役也。秦殺之敗。因有報殺之役。晉王官之敗。因有報王官之役。寫秦晉之報復。六年。趙衰成子。欒貞子。咎季子。犯霍伯。皆卒。趙盾代趙衰執政。一七年。八月。襄公卒。太子夷臯少。晉人以難故。欲立長君。趙盾曰。立襄公弟雍。好善而長。先君愛之。且近于秦。近在于秦也。故下秦送之。秦故好也。立善則固。事長則順。奉愛則孝。結舊好則安。賈季曰。如其弟樂辰。嬴嬖于二君。立其子。民必安之。趙盾曰。辰嬴賤。班在九人下。其子何震之有。且爲二君嬖淫也。爲先君子不能求大。而出在小國。僻也。母淫子僻。無威。陳小而遠。無援。將何可乎。此節俱以短語壘句跌。使士會如秦。迎公子雍。賈季亦使人召公子樂于陳。趙盾廢賈季。以其殺陽處父。殺陽處父。事不明。十月。葬襄公。一十一月。賈季犇翟。是歲。秦繆公亦卒。一靈公元年。四月。秦康公曰。昔文公之入也。無衛。故有呂卻之患。乃多與公子雍。衛太子母繆嬴。日夜抱太子以號泣于朝。曰。先君何罪。其嗣亦何罪。舍適而外求君。將安置此。一段號于

朝責諸大夫也。出朝則抱以適趙盾所。頓首曰：先君奉此子而屬之子。曰：此子材，吾受其賜。

不材，吾怨子。今君卒，言猶在耳，而棄之，若何？一段出朝適趙盾所責盾也。趙盾與諸大夫皆患繆

嬴。雙接且畏誅，乃背所迎而立太子夷臯，是為靈公。發兵以距秦，送公子雍者，趙盾為

將往擊秦，敗之令狐。先蔑隨會亡犇秦，秋齊宋衛鄭曹許君皆會趙盾盟于扈。以靈

公初立故也。一四年伐秦，取少梁，秦亦取晉之郟。一六年秦康公伐晉，取羈馬。晉侯

怒，使趙盾趙穿卻缺擊秦，大戰河曲。趙穿最有功。趙盾背秦遂致秦晉一連兵故接寫于此。七年晉六

卿患隨會之在秦，常為晉亂，乃詳令魏壽餘反晉降秦，秦使隨會之魏，因執會以歸。

晉一八年周頃王崩，公卿爭權，故不赴。晉使趙盾以車八百乘平周亂而立匡王。一

是年楚莊王初即位。楚事一插序十二年齊人弒其君懿公。弒君一附見十四年靈公壯。應抱太子

事侈，句厚斂以雕牆，從臺上彈人，觀其避丸也。宰夫肺熊蹯不熟，靈公怒，殺宰夫。使

婦人持其屍出，棄之過朝。趙盾隨會前數諫，不聽。前數諫厚斂雕牆等事也。已又見死人手，二人

前諫，隨會先諫。此則見死人手而諫宰夫不聽靈公患之。使鉏麇刺趙盾，盾閨門開，

居處節，鉏麇退，歎曰：殺忠臣，棄君命，罪一也。遂觸樹而死。初，盾常田首山，見桑下有

居處節，鉏麇退，歎曰：殺忠臣，棄君命，罪一也。遂觸樹而死。初，盾常田首山，見桑下有

居處節，鉏麇退，歎曰：殺忠臣，棄君命，罪一也。遂觸樹而死。初，盾常田首山，見桑下有

居處節，鉏麇退，歎曰：殺忠臣，棄君命，罪一也。遂觸樹而死。初，盾常田首山，見桑下有



餓人。追插入餓人示昧明也。疊一餓盾與之食。食其半。問其故。曰。宣三年。未知母之

存。不願遺母。盾義之。益與之飯肉。已而為晉宰夫。趙盾弗復知也。剔得明九月。晉靈

公飲趙盾酒。伏甲將攻盾。公宰示昧明知之。上接恐盾醉不能起。而進曰。君賜臣觴。三

行。可以罷。欲以去趙盾。令先毋及難。益加五字盾既去。靈公伏士未會。為縱狗先縱齧

狗。名敖。明為盾搏殺狗。盾曰。棄人用狗。雖猛何為。然不知明之為陰德也。又勒一句

已而靈公縱伏士出。接士逐趙盾。示昧明反擊靈公之伏士。伏士不能進。而竟脫盾

盾。問其故。曰。我桑下餓人。問其名。弗告。明亦因亡去。盾遂犇。寫得拉雜奔湊未出晉

境。乙丑。盾昆弟將軍趙穿。襲殺靈公於桃園。而迎趙盾。趙盾素貴。得民和。靈公少。句

侈。民不附。應前故為弑。易盾復位。晉太史董狐書曰。趙盾弑其君。以視於朝。盾曰。

弑者趙穿。我無罪。太史曰。子為正卿。而亡不出境。反不誅國亂。非子而誰。孔子聞之。

曰。董狐。古之良史也。書法不隱。宣子。良大夫也。為法受惡。惜也。出疆乃免。靈公壯

是一趙盾使趙穿迎襄公弟黑臀于周。而立之。是為成公。一成公者。文公少子。其母

周女也。點得壬申。朝於武宮。一成公元年。賜趙氏為公族。一伐鄭。鄭倍晉故也。一三

年。鄭伯初立。附晉而棄楚。楚怒。伐鄭。晉往救之。一六年。伐秦。鹵秦將赤。一七年。成公與楚莊王爭疆。會諸侯于扈。陳畏楚。不會。晉使中行桓子伐陳。因救鄭。與楚戰。敗楚師。一是年。成公卒。子景公據立。一景公元年。春。陳大夫夏徵舒弑其君靈公。一弑君附見二年。楚莊王伐陳。誅徵舒。一楚事三年。楚莊王圍鄭。鄭告急。晉使荀林父將中軍。隨會將上軍。趙朔將下軍。卻克欒書先穀韓厥鞏朔佐之。一重點六月。至河。聞楚已服鄭。鄭伯肉袒與盟而去。荀林父欲還。先穀曰。凡來救鄭。不至不可。將率離心。卒度河。楚已服鄭。欲飲馬於河。爲名而去。楚與晉軍大戰。鄭新附楚。畏之。反助楚攻晉。晉軍敗走河。爭度。船中人指甚衆。楚鹵我將智罃歸。而林父曰。臣爲督將軍。敗當誅。請死。景公欲許之。隨會曰。昔文公之與楚戰。城濮。成王歸。殺子玉。而文公乃喜。今楚已敗我師。又誅其將。是助楚殺仇也。乃止。四年。先穀以首計而敗晉軍河上。恐誅。乃犇翟與翟謀伐晉。晉覺。乃族穀穀。先軫子也。一著一筆以五年。伐鄭。爲助楚故也。是時楚莊王疆。以挫晉兵河上也。一六年。楚伐宋。宋來告急。晉欲救之。伯宗謀曰。楚大方開之。不可當。乃使解揚。給爲救宋。鄭人執與楚。楚厚賜。使反其言。令宋急下。解揚給

許之卒致晉君言。楚欲殺之。或諫。乃歸解揚。一七年。晉使隨會滅赤狄。一八年。使卻

克於齊。齊頃公母從樓上觀而笑之。所以然者。卻克僂而魯使蹇衛使眇。故齊亦令

人如之。以導客。刪得簡而卻克怒。歸至河上。曰。不報齊者。河伯視之。至國。請君欲伐

齊。景公問知其故。曰。子之怨。安足以煩國。弗聽。魏文子請老休。辟卻克。克執政。一九

年。楚莊王卒。楚事插序應楚莊晉伐齊。齊使太子彊為質於晉。晉兵罷。一十一年。

春。齊伐魯。取隆。魯告急衛。衛與魯皆因卻克告急於晉。晉乃使卻克。欒書。韓厥。以兵

車八百乘。與魯衛共伐齊。夏。與頃公戰於鞏。傷困頃公。頃公乃與其右易位。下取飲

以得脫去。序得明淨齊師敗走。晉追北至齊。頃公獻寶器以求平。不聽。卻克曰。必得

蕭桐姪子為質。左作叔齊使曰。蕭桐姪子。頃公母。猶晉君母。奈何必得之。不

義。刪亦請復戰。晉乃許與平而去。一楚申公巫臣盜夏姬以犇晉。晉以巫臣為邢大

夫。一十二年冬。齊頃公如晉。欲上尊。晉景公為王。景公讓不敢。一晉始作六卿。韓厥

鞏朔。趙穿。荀躄。趙盾。皆為卿。一智罃自楚歸。一十三年。魯成公朝晉。晉弗敬。魯

怒去。倍晉。一晉伐鄭。取汜。一十四年。梁山崩。問伯宗。伯宗以為不足怪也。一只一十

六年楚將子反怨巫臣滅其族巫臣怒遺子反書曰必令子罷於犇命乃請使吳令

其子為吳行人教吳乘車用兵吳晉使通約伐楚一十七年誅趙同趙括族滅之以何

不著趙朔韓厥曰趙衰趙盾之功豈可忘乎奈何絕祀牽前後作一節寫乃復令趙庶子武為趙

後復與之邑一十九年夏景公病立其太子壽曼為君是為厲公後月餘景公卒一

厲公元年初立欲和諸侯與秦桓公夾河而盟歸而秦倍盟與翟謀伐晉三年使呂

相讓秦讓秦事不載因與諸侯伐秦至涇敗秦於麻隧鹵其將成差一五年三卻讒伯宗

殺之伯宗以好直諫得此禍國人以是不附厲公一六年春鄭倍晉與楚盟晉怒欒

書曰不可以當吾世而失諸侯乃發兵厲公自將五月渡河聞楚兵來救范文子請

公欲還卻至曰發兵誅逆見彊辟之無以令諸侯遂與戰癸巳射中楚共王目楚兵

敗于鄢陵子反收餘兵拊循欲復戰晉患之共王召子反其侍者監陽穀進酒子反

醉不能見王怒讓子反子反死王遂引兵歸晉由此威諸侯欲以令天下求霸一 文襲

公之餘威晉至此猶彊盛厲公多外嬖姬句歸句欲盡去羣大夫而立諸姬兄弟寵姬兄曰胥童

嘗與卻至有怨及欒書又怨卻至不用其計而遂敗楚上接乃使人間謝楚楚來詐厲

公曰。鄢陵之戰。實至召楚。欲作亂。內子周立之。會與國不具。是以事不成。厲公告欒書。欒書曰。其殆有矣。願公試使人之周。微考之。子周入周。事前不見。果使卻至於周。欒書又使公子周見卻。至卻至。不知見賣也。厲公驗之。信然。遂怨卻。至欲殺之。八年。厲公獵。與姬飲。卻至。殺豕奉進。宦者奪之。卻至射殺宦者。公怒曰。季子欺予。將誅三卻。未發也。卻錡欲攻公。曰。我雖死。公亦病矣。卻至曰。信不反君。智不害民。勇不作亂。失此三者。誰與我。我死耳。十二月壬午。公令胥童以兵八百人。襲攻殺三卻。胥童因以劫欒書。中行偃于朝。曰。不殺二子。患必及公。公曰。一旦殺三卿。寡人不忍益也。對曰。人將忍君。一句。隋險。公弗聽。謝欒書等以誅卻氏罪。大夫復位。二子頓首曰。幸甚。幸甚。公使胥童為卿。閏月乙卯。厲公游匠驪氏。欒書中行偃。以其黨襲捕厲公。囚之。殺胥童。而使人迎公子周於周而立之。是為悼公。悼公元年。正月庚申。欒書中行偃弒厲公。葬之以一乘車。厲公囚六日。句死。句死十日。庚午。智罈迎公子周來至絳。刑雞與大夫盟而立之。是為悼公。前是迎來此則。既至而立之也。辛巳。朝武宮。二月乙酉。卽位。一悼公周者。其大父捷。晉襄公少子也。不得立。號為桓叔。桓叔最愛。桓叔生惠伯。談。談生悼公周。周之立。年

十四矣。立後補出。世系年歲。悼公曰。大父。句父。句皆不得立。而辟難於周。客死焉。公子周入周。事至此乃補。

序文章不可捉摸。史記豈易讀哉。寡人自以疎遠。毋幾為君。今大夫不忘文襄之意。而惠立桓叔之

後。賴宗廟大夫之靈。得奉祭祀。豈敢不戰戰乎。大夫其亦佐寡人。於是逐不臣者七

人。脩舊功。施德惠。收文公入時功臣。後一秋。伐鄭。鄭師敗。遂至陳。一三年。晉會諸侯。

悼公問羣臣可用者。祁奚舉解狐。解狐。奚之仇。復問。舉其子祁午。君子曰。祁奚可謂

不黨矣。外舉不隱仇。內舉不隱子。刪得。一簡淨。方會諸侯。悼公弟楊干亂行。魏絳戮其僕。

悼公怒。或諫公。公卒賢絳。任之政。使和戎。戎大親附。二事。一虛寫。十一年。悼公曰。自吾用

魏絳。九合諸侯。和戎狄。魏子之力也。賜之樂。三讓。乃受之。一冬。秦取我櫟。一十四年。

晉使六卿率諸侯伐秦。度涇。大敗秦軍。至棫林而去。一十五年。悼公問治國於師曠。

師曠曰。唯仁義為本。一冬。悼公卒。子平公彪立。一平公元年。伐齊。齊靈公與戰。靡下。

齊師敗走。晏嬰曰。君亦毋勇。何不止戰。遂去。晉追。遂圍臨菑。盡燒屠其郭中。東至膠

南。至沂。齊皆城守。晉乃引兵歸。一六年。魯襄公朝晉。一。敗秦。收齊。文公餘威。晉欒逞有罪。犇齊。

八年。齊莊公微遣欒逞於曲沃。以兵隨之。齊兵上太行。欒逞從曲沃中反。襲入絳。不

戒平公欲自殺。范獻子止公。以其徒擊逞。逞敗。走曲沃。曲沃攻逞。逞死。遂滅欒氏宗。

逞者欒書孫也。其入絳。與魏氏謀。齊莊公聞逞敗。乃還。取晉之朝歌。去。以報臨菑之

役也。一十年。齊崔杼弑其君莊公。弑君附見。晉因齊亂。伐敗齊於高唐。去。報太行之役

也。一十四年。吳延陵季子來使。與趙文子。韓宣子。魏獻子語。曰。晉國之政。卒歸此三

家矣。一十九年。齊使晏嬰如晉。與叔嚮語。叔嚮曰。晉季世也。公厚賦為臺池。而不恤

政。政在私門。其可久乎。晏子然之。一晉虛寫二事為六卿擅之始。晉從此衰矣。二十二年。伐燕。一二十

六年。平公卒。子昭公夷立。一昭公六年卒。六卿彊。公室卑。虛子頃公去疾立。頃公六

年。周景王崩。王子爭立。晉六卿平王室亂。立敬王。一十九年。魯季氏逐其君昭公。昭公

居乾侯。逐君附見。一十一年。衛宋使使請晉納魯君。季平子私賂范獻子。獻子受之。乃謂晉

君曰。季氏無罪。不果入魯君。一十二年。晉之宗家。祁傒孫。叔嚮子。著宗家字見相惡

於君。六卿欲弱公室。乃遂以法盡滅其族。而分其邑為十縣。各令其子為大夫。晉益

弱。六卿皆大。六卿一皆大。十四年。頃公卒。子定公午立。一十年。魯陽虎犇晉。趙鞅

簡子舍之。一十二年。孔子相魯。綱提十五年。趙鞅使邯鄲大夫午。不信。欲殺午。午與中

行寅。范吉射親攻趙鞅。鞅走保晉陽。定公圍晉陽。荀櫟韓不信魏侈與范中行爲仇。

乃移兵伐范中行。范中行反。晉君擊之。敗范中行。范中行走朝歌。保之。韓魏爲趙鞅

謝晉君。乃赦趙鞅復位。一二十二年。晉敗范中行氏。二子犇齊。一三十年。定公與吳

王夫差會黃池。爭長。趙鞅時從。卒長吳。一三十一年。齊田常弑其君簡公。而立簡公

弟驁爲平公。一 弑君 附見三十三年。孔子卒。一三十七年。定公卒。子出公鑿立。一出公十

七年。知伯與趙韓魏共分范中行地以爲邑。六卿并 而爲四出公怒。告齊魯。欲以伐四卿。四

卿恐。遂反攻。出公出。公犇齊。道死。故知伯乃立昭公。曾孫驕爲晉君。是爲哀公。一哀

公大父雍。晉昭公少子也。號爲戴子。戴子生忌。世系亦 補序忌善知伯。早死。故知伯欲盡

并晉。未敢。乃立忌子驕爲君。當是時。晉國政皆決知伯。晉哀公不得有所制。知伯遂

有范中行地。最彊。一 欲寫知氏之滅 先寫其最彊哀公四年。趙襄子。韓康子。魏桓子。共殺知伯。盡

并其地。一 四卿又并 而爲三十八年。哀公卒。子幽公柳立。幽公之時。晉畏。反朝韓趙魏之君。

獨有絳曲沃。餘皆入三晉。晉極 弱十五年。魏文侯初立。一十八年。幽公淫婦人。夜竊出

邑中。盜殺幽公。魏文侯以兵誅晉亂。立幽公子止。是爲烈公。一烈公十九年。周威烈



王錫趙韓魏皆命為諸侯。一晉之諸臣智氏卻氏欒氏先氏賈氏荀氏范二十七年

烈公卒。子孝公頤立。一孝公九年、魏武侯初立、襲邯鄲、不勝而去。一十七年、孝公卒。

子靜公俱酒立。是歲齊威王元年也。一靜公二年、魏武侯、韓哀侯、趙敬侯、滅晉後而

三分其地。靜公遷為家人。晉絕不祀。

太史公曰、晉文公、古所謂明君也。亡居外十九年、至困約、及即位而行賞、尚亡介子

推。況驕主乎。只將介推事靈公既弑、其後成景致嚴、至厲大刻、大夫懼誅禍作、悼公

以後日衰。六卿專權、故君道之御其臣下、固不易哉。

晉世家比他世加倍濃郁蓋有曲沃事驪姬事文公出亡事趙盾事可以出色也吾愛其中提文公另作起結中藏小文一篇尤為奇格○吾讀孫月峯批評每嫌史公此篇刪改左傳佳語不知左傳逐篇立格故易好世家包羅衆事為難工何也世家事多故不得刪煩就簡一也且事多則左不盡載欲削句學左則不能若一段左傳文法一段史公筆仗則夾插難看故不盡載欲削句就我二也月峯此言亦未為設身處地耳○悼公以後晉既漸衰文亦漸衰蓋無可寫故未免草草也

### 楚世家

楚之先祖。出自帝顓頊高陽。高陽者黃帝之孫昌意之子也。一提一高陽生稱。稱生

卷章。卷章生重黎。重黎為帝嚳高辛居火正。甚有功能。光融天下。帝嚳命曰祝融。一

楚之世系自微漸盛。逐節寫來祝融一盛。共工氏作亂。帝嚳使重黎誅之。而不盡。帝乃以庚寅日誅重黎。

而以其弟吳回為重黎後。復居火正。為祝融。一吳回生陸終。陸終生子六人。坼剖而

產焉。奇事。其長一曰昆吾。二曰參胡。三曰彭祖。四曰會人。五曰曹姓。六曰季連。芊姓。楚

其後也。楚之世系自高陽分出稱一枝至重黎又分出吳回。昆吾氏夏之時嘗為

一枝至陸終又分出季連一枝始為楚之祖序法詳。侯伯桀之時湯滅之。彭祖氏殷之時嘗為侯伯。殷之末世滅彭祖氏。帶敘完昆吾彭

義下乃接入季連實序楚事。季連生附沮。附沮生宄熊。其後中微。或在中國。或在蠻彝。弗能紀其

世處亦畧。周文王之時季連之苗裔曰鬻熊。鬻熊子事文王。蚤卒。其子曰熊麗。熊

麗生熊狂。熊狂生熊繹。熊繹當周成王之時舉文武勤勞之後嗣。而封熊繹于楚蠻。

封以子男之田。姓芊氏。居丹陽。熊繹一再盛。楚子熊繹與魯公伯禽衛康叔子牟。晉侯燮

齊太公子呂伋俱事成王。又點出諸賢以熊繹助色。熊繹生熊艾。熊艾生熊黜。熊黜生熊勝。熊勝以弟熊楊為後。熊楊生熊渠。熊渠生子三人。當周夷王之時王室微。諸侯或不朝。相伐。熊渠甚得江漢間民和。乃興兵伐庸。楊粵。至于鄂。熊渠曰。我蠻彝也不與中

國之號諡。乃立其長子康。爲句亶王。中子紅。爲鄂王。少子執疵。爲越章王。皆在江上。

楚蠻之地。熊渠三盛及周厲王之時。暴虐。熊渠畏其伐楚。亦去其王。一後爲熊母康。母康

蚤死。熊渠卒。子熊摯。紅立。一死故熊渠卒而立中子紅也。摯紅卒。其弟弒而代立。

曰熊延。熊延生熊勇。熊勇六年。而周人作亂。攻厲王。厲王出奔彘。綱提熊勇十年卒。弟

熊嚴爲後。一熊嚴十年卒。有子四人。長子伯霜。中子仲雪。次子叔堪。少子季狗。熊嚴

卒。長子伯霜代立。是爲熊霜。一熊霜元年。周宣王初立。一熊霜六年卒。三弟爭立。仲

雪死。叔堪亡。避難於濮。而少弟季狗立。是爲熊狗。一熊狗十六年。鄭桓公初封於鄭。

一鄭事。序二十二年。熊狗卒。子熊罥立。一熊罥九年卒。子熊儀立。是爲若敖。一若敖二

十年。周幽王爲犬戎所弒。閻東徙。而秦襄公始立。爲諸侯。一綱提。二十七年。若敖卒。子

熊坎立。是爲霄敖。一霄敖六年卒。子熊詢立。是爲蚡冒。一蚡冒十三年。晉始亂。以曲

沃之故。一晉事。序蚡冒十七年卒。蚡冒弟熊通弒蚡冒子而代立。是爲楚武王。一武王

十七年。晉之曲沃莊伯。弒主國晉孝侯。一弒君。附見十九年。鄭伯弟段作亂。一鄭事。序二十一

年。鄭侵天子之田。一鄭事。序二十三年。衛弒其君桓公。一弒君。附見二十九年。魯弒其君隱

公。一附見三十二年、宋太宰華督弑其君殤公。一附見三十五年、楚伐隨。隨曰：我無

罪。楚曰：我蠻彝也。今諸侯皆為叛，相侵或相殺。我有敝甲，欲以觀中國之政。請王室

尊吾號。寫得情態俱好隨人為之周，請尊楚。王室不聽。還報楚。三十七年、楚熊通怒曰：吾先

鬻熊，文王之師也。早終，成王舉我先公，乃以子男田。令居楚。蠻彝皆率服，而王不加

位。我自尊耳。乃自立為武王，與隨人盟而去。于是始開濮地而有之。武王熊通四盛五十一

年、周召隨侯，數以立楚為王。楚怒，以隨背己，伐隨。武王卒師中而兵罷。一子文王熊

貲立。始都郢。一文王二年、伐申。過鄧，鄧人曰：楚王易取，鄧侯不許也。一六年、伐蔡。鹵

蔡哀侯以歸，已而釋之。一楚彊陵江漢間小國，小國皆畏之。一十一年、齊桓公始霸。楚

亦始大。一十二年、伐鄧滅之。一十三年、卒。子熊羆立。是為杜敖。一杜敖五年、欲殺其

弟熊惲。惲犇隨，與隨襲弑杜敖，代立。是為成王。一成王惲元年、初即位，布德施惠，結

舊好於諸侯，使人獻天子。天子賜胙，曰：鎮爾南方，彞越之亂，無侵中國。於是楚地千

里。成王惲五盛十六年、齊桓公以兵侵楚。至陘山，楚成王使將軍屈完以兵禦之。與桓公

盟。桓公數以周之賦不入王室。楚許之。乃去。一序十八年、成王以兵北伐許。許君肉

袒謝。乃釋之。一二十二年伐黃。一二十六年滅莒。一三十三年宋襄公欲爲盟會。召楚。楚王怒曰。召我。我將好往。曩辱之。遂行至孟。遂執辱宋公。已而歸之。一三十四年。鄭文公南朝楚。一楚成王北伐宋。敗之泓。射傷宋襄公。襄公遂病創死。一三十五年。晉公子重耳過楚。成王以諸侯客禮饗。而厚送之于秦。一三十九年。魯僖公來請兵。以伐齊。楚使申侯將兵伐齊。取穀。置齊桓公子雍焉。齊桓公七子皆犇楚。楚盡以爲上大夫。一滅夔。夔不祀。祝融鬻熊故也。一應前夔卽熊摯後也夏伐宋。宋告急於晉。晉救宋。成王罷歸。將軍子玉請戰。成王曰。重耳亡居外久。卒得反國。天之所開。不可當。子玉固請。乃與之少師而去。晉果敗子玉于城濮。成王怒。誅子玉。一畧四十六年。初。成王將以商臣爲太子。語令尹子上。子上曰。君之齒未也。而又多內寵。句絀。句乃亂也。楚國之舉。常在少者。且商臣蠱目而豺聲。忍人也不可立也。王不聽。立之。後又欲立子職。而絀太子商臣。商臣聞而未審也。告其傅潘崇曰。何以得其實。崇曰。饗王之寵姬江芊。而勿敬也。商臣從之。江芊怒曰。宜乎王之欲殺若而立職也。商臣告潘崇曰。信矣。崇曰。能事之乎。曰。不能。能亡去乎。曰。不能。能行大事乎。曰。能。用短句三調冬十月。商臣以

宮衛兵圍成王。成王請食熊蹯而死。不聽。丁未。成王自絞殺。商臣代立。是為穆王。穆

王立。以其太子宮予潘崇。太子宮即商臣為太子所居之宮也。使為太師。掌國事。一。穆王三年。滅江。一

四年。滅六蓼。六蓼。皐陶之後。一。八年。伐陳。一。十三年。卒。子莊王侶立。一。莊王即位。三

年。不出號令。日夜為樂。令國中曰。有敢諫者。死無赦。伍舉入諫。莊王左抱鄭姬。右抱

越女。坐鐘鼓之間。故作飾色。伍舉曰。願有進隱。曰。有鳥在于阜。三年不蜚。不鳴。是何鳥也。

莊王曰。三年不蜚。蜚將冲天。三年不鳴。鳴將驚人。舉退矣。吾知之矣。翫文勢便應罷酒聽政矣。下又

作一頓托居數月。淫益甚。頓一大夫蘇從。乃入諫。王曰。若不聞令乎。對曰。殺身以明君

臣之願也。於是乃罷淫樂。聽政。所誅者數百人。所進者數百人。任伍舉。蘇從以政。國

人大悅。一。是歲。滅庸。一。六年。伐宋。獲五百乘。一。八年。伐陸渾戎。遂至洛。觀兵于周郊。

周定王使王孫滿勞楚王。楚王問鼎。小大輕重。對曰。在德不在鼎。莊王曰。子無阻九

鼎。楚國折鉤之喙。足以為九鼎。添折鉤句俊甚王孫滿曰。嗚呼。君王其忘之乎。昔虞夏之盛。

遠方皆至。貢金九牧。鑄鼎象物。百物而為之備。使民知神姦。桀有亂德。鼎遷于殷。載

祀六百。殷紂暴虐。鼎遷于周。德之休明。雖小必重。其姦回昏亂。雖大必輕。文勢緊鍊昔成

王定鼎于邲。鄢。卜世三十。卜年七百。天所命也。周德雖衰。天命未改。鼎之輕重。未可問也。楚王乃歸。一九年。相若敖氏。人或讒之王。恐誅。反攻王。王擊滅若敖氏之族。一十三年。滅舒。一十六年。伐陳。殺夏徵舒。徵舒弑其君。故誅之也。已破陳。卽縣之。羣臣皆賀。申叔時使齊。句來。句不賀。王問。對曰。鄙語曰。牽牛徑人田。田主取其牛。徑者則不直矣。取之牛。不亦甚乎。比左明白甚且王以陳之亂。而率諸侯伐之。以義伐之。而貪其縣。亦何以復令于天下。莊王乃復陳國。後一十七年春。楚莊王圍鄭。三月。克之。入自皇門。鄭伯肉袒牽羊以逆。曰。孤不天。不能事君。君用懷怒。以及敝邑。孤之罪也。敢不唯命是聽。賓之南海。若以臣妾賜諸侯。亦唯命是聽。若君不忘厲宣桓武。不絕其社稷。使改事君。孤之願也。非所敢望也。敢布腹心。楚羣臣曰。王弗許。莊王曰。其君能下人。必能信用其民。庸可絕乎。莊王自手旗。左右麾軍。添手旗事助色引兵去三十里而舍。遂許之平。潘厓入盟。子良出質。一夏六月。晉救鄭。與楚戰。大敗。晉師河上。遂至衡雍而歸。一二十年。圍宋。以殺楚使也。圍宋五月。城中食盡。易子而食。析骨而炊。宋華元出告以情。莊王曰。君子哉。遂罷兵去。一畧二十三年。莊王卒。子共王審立。一共王十六

年。晉伐鄭。鄭告急。共王救鄭。與晉兵戰鄆陵。晉敗楚。射中共王目。共王召將軍子反。

子反嗜酒。從者監陽穀進酒。句醉。句王怒。射殺子反。遂罷兵歸。一序三十一年。共王

卒。子康王招立。一康王立十五年卒。子員立。是為鄭敖。一康王寵弟公子圍。子比。子

皙棄疾。先立三句為鄭敖三年。以其季父康王弟公子圍為令尹。主兵事。四年。圍使

鄭道聞王疾而還。十二月己酉。圍入問王疾。絞而弑之。遂殺其子莫。及平夏。使使赴

於鄭。伍舉問曰。誰為後。對曰。寡大夫圍。伍舉更曰。共王之子。圍為長。赴鄭是實伍舉

問詞而使對不如子比奔晉而圍立。是為靈王。一靈王三年六月。楚使使告晉欲會

諸侯。諸侯皆會楚于申。伍舉曰。昔夏啟有鈞臺之饗。商湯有景亳之命。周武王有盟

津之誓。成王有岐陽之蒐。康王有豐宮之朝。穆王有塗山之會。齊桓有召陵之師。晉

文有踐土之盟。八疊君其何用。靈王曰。用桓公。時鄭子產在焉。於是晉宋魯衛不往。

靈王已盟。有驕色。伍舉曰。桀為有仍之會。有緡叛之。紂為黎山之會。東虢叛之。幽王

為太室之盟。戎翟叛之。上有八句下復三君其慎終。一七月。楚以諸侯兵伐吳。圍朱

方。八月。克之。囚慶封。滅其族。以封狗。曰無效。齊慶封弑其君而弱其孤。以盟諸大夫。



封反曰莫如楚共王庶子圍弑其君兄之子員而代之立。峭峻於是靈王使棄疾殺

之一七年就章華臺下令內亡人實之八年使公子棄疾將兵滅陳一十年召蔡侯

醉而殺之使棄疾定蔡因為陳蔡公一十一年伐徐以恐吳靈王次于乾谿以待之

王曰齊晉魯衛其封皆受寶器我獨不今吾使使周求鼎以為分其予我乎析父對

曰其予君王哉昔我先王熊繹辟在荆山華露藍蕞以處草莽好涉山林以事天子

唯是桃弧棘矢以共王事齊王舅也晉及魯衛王母弟也楚是以無分而彼皆有周

今與四國服事君王將唯命是從豈敢愛鼎。一作靈王曰昔我皇祖伯父昆吾舊許

是宅今鄭人貪其田不我予今我求之其予我乎對曰周不愛鼎鄭安敢愛田。一作

只好句靈王曰昔諸侯遠我而畏晉今吾大城陳蔡不羹賦皆千乘諸侯畏我乎對

曰畏哉。三靈王喜曰析父善言古事焉。一段意全在後而史記即此住何也蓋借

過之詞也史公自十二年春楚靈王樂乾谿不能去也國人苦役。願初靈王會兵于

申。又追敘別事合入接上頭緒不亂。僂越大夫常壽過殺蔡大夫觀起起子從亡在吳乃勸吳王伐

楚為間越大夫常壽過而作亂為吳間使矯公子棄疾命召公子比於晉至蔡與吳

越兵欲襲蔡。令公子比見棄疾。與盟于鄧。遂入殺靈王太子祿。立子比為王。公子子

哲為令尹。棄疾為司馬。先除王宮。觀從從師于乾谿。令楚眾曰。國有王矣。先歸。復爵

邑田室。後者遷之。楚眾皆潰。去靈王而歸。應國人靈王聞太子祿之死也。自投車

下。而曰。人之愛子。亦如是乎。侍者曰。甚是。王曰。余殺人之子多矣。能無及此乎。右尹

曰。請待于郊。以聽國人。王曰。眾怒不可犯。曰。且入大縣。而乞師於諸侯。王曰。皆叛矣。

又曰。且奔諸侯。以聽大國之慮。王曰。大福不再。祇取辱耳。三段排句法變於是王乘舟將欲

入鄢。右尹度王不用其計。懼俱死。亦去。王亡。靈王于是獨傍徨山中。野人莫敢入。王

行。遇其故鎗人。謂曰。為我求食。我已不食三日矣。鎗人曰。新王下法。有敢饒王從

王者。罪及三族。折且又無所得食。兩段一長一短變法王因枕其股而臥。鎗人又以土自代。逃

去。王覺而弗見。遂饑。弗能起。故作一頓事窮矣芊尹申無宇之子申亥曰。吾父再犯

王命。王弗誅。恩孰大焉。乃求王。遇王饑于釐澤。奉之以歸。夏五月癸丑。王死。申亥家

申亥以二女從死。并葬之。完靈王事是時楚國雖已立比為王。一段序靈王事已將楚事

中忙接也。畏靈王復來。又不聞靈王死。接上故觀從謂初王比曰。不殺棄疾。雖得國。猶受

禍。王曰。余不忍。從曰。人將忍王。王不聽。乃去棄疾歸。國人每夜驚曰。靈王入矣。乙卯

夜。棄疾使船人從江上走呼曰。靈王至矣。國人愈驚。兩驚字對右尹請待于郊。又使

曼成然告初王比。及令尹子皙曰。王至矣。國人將殺君。數句作兩節此司馬將至矣。

君蚤自圖。無取辱焉。衆怒如水火。不可救也。此是告子初王及子皙遂自殺。一丙辰。

棄疾即位為王。一改名熊居。是為平王。平王以詐弑兩王而自立。總恐國人及諸侯

畔之。乃施惠百姓。復陳蔡之地。而立其後如故。歸鄭之侵地。存恤國中。修政教。一吳

以楚亂故。獲五率以歸。吳事平王謂觀從。恣爾所欲。欲為卜尹。王許之。一初。共王

有寵子五人。無適立。乃望祭羣神。請神決之。使主社稷。而陰與巴姬埋璧於室內。召

五公子齊而入。康王跨之。靈王肘加之。子比子皙皆遠之。平王幼。抱而入。再拜壓紐。

句法俱好。故康王以長立。至其子失之。圍為靈王。及身而弑。子比為王。十餘日。子皙不得

立。又俱誅。四子皆絕。無後。唯獨棄疾後立為平王。竟續楚祀。如其神符。為疾得

段一初。子比自晉歸。韓宣子問叔向曰。子比其濟乎。對曰。不就。宣子曰。同惡相求。如市

賈焉。何為不就。對曰。無與同好。誰與同惡。取國有五難。有寵無人。一也。有人無主。二

也。有主無謀。三也。有謀而無民。四也。有民而無德。五也。先出五無字子比在晉十三年矣。

晉楚之從。不聞通者。可謂無人矣。族盡親叛。可謂無主矣。無釁而動。可謂無謀矣。為

羈終世。可謂無民矣。亡無愛徵。可謂無德矣。又出五無字王虐而无忌。子比涉五難以弑

君。誰能濟之。有楚國者。其棄疾乎。君陳蔡。方城外屬焉。苛慝不作。盜賊伏隱。私欲不

違。民無怨心。先神命之。國民信之。芊姓有亂。必季實立。楚之常也。子比之官。則右尹

也。數其貴寵。則庶子也。以神所命。則又遠之。民無懷焉。將何以立。句法句句頂下接一氣而下宣子

曰。齊垣。晉文不亦是乎。對曰。齊垣。衛姬之子也。有寵於釐公。有鮑叔牙賓。須無隰朋

以為輔。有莒衛以為外主。有高國以為內主。從善如流。施惠不倦。有國不亦宜乎。又出

五有字與上五無字照映昔我文公。狐季姬之子也。有寵于獻公。好學不倦。生十七年。有士五人。

有先大夫子餘。子犯以為腹心。有魏犢。賈佗以為股肱。有齊宋。秦楚以為外主。有欒

卻狐。先以為內主。又出五有字照映亡十九年。守志彌篤。惠懷棄民。民從而與之。故文公有

國不亦宜乎。齊桓晉文作兩比對子比無施於民。無援於外。兩無字去晉。晉不送。歸楚。楚不迎。

何以有國。子比果不終焉。卒立者棄疾。如叔向言也。一補序一段上神決是一層此

又是一層插。閒事作波瀾。平王二年。使費無忌如秦。為太子建娶婦。婦好。句來。句未至。無忌先歸。

說平王曰。秦女好。可自娶。為太子更求。平王聽之。卒自娶秦女。生熊珍。更為太子娶。

太子建。事作五層寫。娶秦女。是第一節。是時伍奢為太子太傅。無忌為少傅。無忌無寵于太子。常讒惡。

太子建。無忌讒太。太子建。時年十五矣。其母蔡女也。無寵于王。王稍益疎外建也。六年。使

太子建居城父守邊。無寵疏外。無忌又日夜讒太子建於王曰。自無忌入秦女。太子

怨。亦不能無望于王。王少自備焉。且太子居城父。擅兵外交諸侯。且欲入矣。又讒太

節。平王召其傅伍奢責之。伍奢知無忌讒。乃曰。王奈何以小臣疏骨肉。無忌曰。今不

制後悔也。無忌又讒是五節。曲於是王遂囚伍奢。而召其二子。而告以免父死。乃令

司馬奮揚召太子建。欲誅之。太子聞之。亡犇宋。無忌曰。伍奢有二子。不殺者。為楚國

患。盍以免其父召之。必至於。是王使使謂奢。能致二子。則生。不能將死。奢曰。尚至。胥

不至。王曰。何也。先立至不。奢曰。尚之為人。句廉。句死節。慈孝而仁。聞召而免父。必至。

不顧其死。胥之為人。智而好謀。勇而矜功。知來必死。必不來。後出必至。必不。然為楚

國憂者。必此子。又單收。於是王使人召之曰。來。句吾免爾父。伍尚謂伍胥曰。聞父免

而莫奔。不孝也。父戮莫報。無謀也。度能任事。智也。三也。字一句說伍尙一子其行矣。

我其歸死。伍尙遂歸。伍胥彎弓屬矢。出見使者。爲子胥曰。父有罪。何以召其子。爲將

射。使者還走。遂出奔吳。伍奢聞之。曰。胥亡。楚國危哉。前應楚人遂殺伍奢及尙。一十年。

楚太子建母在居巢。開吳。吳使公子光伐楚。遂敗陳蔡。取太子建母而去。楚恐。城郢

一此城郢實。初。吳之邊邑卑梁。與楚邊邑鍾離。小童爭桑。兩家交怒。相攻。滅卑梁人。卑梁

大夫怒。發邑兵攻鍾離。楚王聞之。怒。發國兵。滅卑梁。吳王聞之大怒。亦發兵。使公子

光。因建母家攻楚。遂滅鍾離。居巢。楚乃恐而城郢。此因城郢追序其初因卑梁爭

十三年。平王卒。將軍子常曰。太子珍少。且其母。乃前太子建所當娶也。前應欲立令尹

子西。子西。平王之庶弟也。有義。先點有義後子西曰。國有常法。更立則亂。此國法不

言之。則致誅。如有言立子西乃立太子珍。是爲昭王。一昭王元年。楚衆不說。費無忌。

以其讒。亡太子建。殺伍奢。子尙。與卻宛。宛之宗。姓伯氏。子嚭。及子胥。皆奔吳。吳兵數

侵楚。楚人怨無忌甚。楚令尹子常。誅無忌。以說衆。衆乃喜。自太子建事四年。吳三

公子奔楚。楚封之以扞吳。一五年。吳伐取楚之六潛。一七年。楚使子常伐吳。吳大敗。

楚于豫章。一十年冬，吳王闔閭、伍子胥、伯嚭與唐蔡俱伐楚。楚大敗。吳兵遂入郢。辱平王之墓。說得雅以伍子胥故也。此先提入郢辱墓作一案虛吳兵之來，楚使子常以兵迎之。夾

漢水。吳伐敗子常。子常亡奔鄭。楚兵奔吳，乘勝逐之。五戰及郢。己卯，昭王出奔。庚

辰，吳人入郢。此乃實序吳兵初來以至入郢之事作兩重寫前城郢則先實後虛此則先虛後實昭王亡也。至雲夢，雲夢不

知其王也。射傷王。王走郢。郢公之弟懷曰：「平王殺吾父，今我殺其子，不亦可乎？」郢公

止之。然恐其弑昭王，乃與王出奔隨。吳王聞昭王往，即進擊隨。謂隨人曰：「周之子孫

封於江漢之間者，楚盡滅之，欲殺昭王。」王從臣子綦乃深匿王，自以為王。謂隨人曰：

「以我予吳，隨人卜予吳，不吉，乃謝吳王曰：『昭王亡不在隨。』吳請入自索之，隨不聽。吳

亦罷去。」一昭王之出郢也。此時事多故用昭王亡也昭王之出郢也提清序去便覺楚楚使申包胥請救於秦。秦以

車五百乘救楚。楚亦收餘散兵，與秦擊吳。十一年六月，敗吳於稷。一會吳王弟夫概

又插入一事以會字領入見吳王兵傷敗，乃亡歸，自立為王。闔閭聞之，引兵去楚。歸擊夫概。夫概

敗奔楚。楚封之堂谿，號為堂谿氏。一楚昭王滅唐。九月，歸入郢。前入郢出郢至此收十二年

吳復伐楚，取番。楚恐去郢。郢字餘波北徙都鄒。一十六年，孔子相魯。綱提二十年，楚滅頓，滅

胡二十一年。吳王闔閭伐越。越王句踐射傷吳王。遂死。吳由此怨越而不西伐楚。

二十七年春。吳伐陳。楚昭王救之。軍城父。十月。昭王病于軍中。有赤雲如鳥。夾日而

飛。昭王問周太史。太史曰。是害於楚王。然可移于將相。將相聞是言。乃請自以身禱

于神。插入一語助色昭王曰。將相。孤之股肱也。今移禍庸去是身乎。句弗聽。卜而河為崇。大

夫請禱。河昭王曰。自吾先王受封。望不過江漢。而河非所獲罪也。止不許。孔子在陳。

聞是言曰。楚昭王通大道矣。其不失國宜哉。一作論斷俊永昭王病甚。乃召諸公子

大夫曰。孤不佞。再辱楚國之師。今乃得以天壽終。孤之幸也。讓其弟公子申為王。不

可。又讓次弟公子結。亦不可。乃又讓次弟公子閻。五讓。乃後許為王。壘句法老

讓也將戰。庚寅。昭王卒于軍中。子閻曰。王病甚。舍其子。讓羣臣。臣所以許王以廣王意

也。今君王卒。臣豈敢忘君王之意乎。句乃與子西子綦謀。伏師閉塗。字法迎越女之

子章立之。是為惠王。然後罷兵歸葬昭王。一惠王二年。子西召故平王太子建之子

勝於吳。以為巢大夫。號曰白公。白公好兵而下士。欲報仇。六年。白公請兵令尹子西

伐鄭。亦先立案初。白公父建亡在鄭。鄭殺之。白公亡走吳。子西復召之。故以此怨鄭。



欲伐之。欲伐鄭報仇註脚子西許而未爲發兵。八年，晉伐鄭。鄭告急楚。楚使子西救鄭。受賂

而去。白公勝怒。簡淨乃遂與勇力死士石乞等襲殺令尹子西。子綦於朝。因劫惠王。置之高府。欲弑之。惠王從者屈固負王亡走昭王夫人宮。白公自立爲王。月餘。會葉公

來救楚。楚惠王之徒與共攻白公。殺之。惠王乃復位。一是歲也。滅陳而縣之。一十三

年。吳王夫差彊陵齊晉。一來伐楚。十六年。越滅吳。一四十二年。楚滅蔡。一四十四年

楚滅杞。與秦平。一是時越已滅吳。而不能正江淮北。楚東侵。廣地至泗上。一五十七

年。惠王卒。子簡王中立。一簡王元年。北伐滅莒。一八年。魏文侯。韓武子。趙桓子。始列

爲諸侯。綱提二十四年。簡王卒。子聲王當立。一聲王六年。盜殺聲王。子悼王熊疑立。一

悼王二年。三晉來伐楚。至乘丘而還。一四年。楚伐周。鄭殺子陽。一十九年。伐韓。取負黍。

一十一年。三晉伐楚。敗我大梁榆關。楚厚賂秦。與之平。一二十一年。悼王卒。子肅王

臧立。一肅王四年。蜀伐楚。取茲方。於是楚爲扞關以距之。一十年。魏取我魯陽。一十

一年。肅王卒。無子。立其弟熊良夫。是爲宣王。一宣王六年。周天子賀秦獻王。秦始復

疆。而三晉益大。魏惠王。齊威王。尤疆。一插諸侯事三十三年。秦封衛鞅于商。南侵楚。一

作照映

是年宣王卒。子威王熊商立。一威王六年。周顯王置文武胙於秦惠王。一秦事插序

秦之盛楚之衰也七年。齊孟嘗君父田嬰欺楚。楚威王伐齊。敗之於徐州。而令齊必逐田嬰。

田嬰恐。張丑偽謂楚王曰。王所以戰勝于徐州者。田盼子不用也。論下文意當曰田

用也。今只說田盼因田盼帶盼子者。有功於國而百姓為之用。二嬰子弗善。而用申

紀三折申紀者。大臣不附。百姓不為用。故王勝之也。四折今王逐嬰子。嬰子逐盼子。必用

矣。五折多故勝折復搏其士卒。以與王遇。必不便于王矣。楚王因勿逐也。一十一年。威王

卒。子懷王熊槐立。一魏聞楚喪。伐楚。取我陘山。一懷王元年。張儀始相秦。惠王。一四

年。秦惠王初稱王。一秦事插序六年。楚使柱國昭陽將兵而攻魏。破之于襄陵。得八邑。又

移兵而攻齊。齊王患之。陳軫適為秦使。齊王曰。為之奈何。陳軫曰。王勿憂。請令罷

之。即往見昭陽軍中。曰。願聞楚國之法。破軍殺將者。何以貴之。先立一峯好昭陽曰。

其官為上柱國。封上爵執珪。陳軫曰。其有貴於此者乎。又進一昭陽曰。令尹陳軫曰。

今君已為令尹矣。此國冠之上。句句臣請得譬之。人有遺其舍人。一卮酒者。舍人相

謂曰。數人飲此。不足以徧。請遂畫地為蛇。蛇先成者。獨飲之。一一人曰。吾蛇先成。二

舉酒而起曰。吾能爲之足。三層及其爲之足。而後成人奪之酒而飲之。曰。蛇固無足。今

爲之足。是非蛇也。四層以層疊作致今君相楚而攻魏。破軍殺將。功莫大焉。冠之上。不可以

加矣。前應今又移兵而攻齊。攻齊勝之。官爵不加於此。攻之不勝。身死爵奪。有毀于楚。

此爲蛇爲足之說也。一句警入好不若引兵而去。以德齊。此持滿之術也。昭陽曰。善。引兵

而去。一燕韓君初稱王。一燕韓事插序爲楚先稱王故也秦使張儀與楚齊魏相會盟。齧桑。一十

年。蘇秦約從山東六國兵攻秦。楚懷王爲從長。至函谷關。秦出兵擊六國。六國兵皆

引而歸。齊獨後。一略序十二年。齊湣王伐敗趙魏軍。秦亦伐敗韓與齊爭長。一齊事插序十

六年。秦欲伐齊。而楚與齊從親。秦惠王患之。乃宣言張儀免相。使張儀南見楚王。謂

楚王曰。敝邑之王。所甚說者。無先大王。雖儀之所甚願爲門闌之厮者。亦無先大王。

敝邑之王。所甚憎者。無先齊王。雖儀之所甚憎者。亦無先齊王。兩層作四段雙疊文致好而大王

和之。是以敝邑之王。不得事王。而令儀亦不得爲門闌之厮也。王爲儀閉關而絕齊。

今使使者從儀。西取故秦所分楚商於之地方六百里。如是。則齊弱矣。是北弱齊。西

德于秦。私商於以爲富。此一計而三利俱至也。文法警絕說來可聽懷王大悅。乃置相璽於張

儀曰。與置酒。宣言。吾復得吾商於之地。正為不得商於故先裝羣臣皆賀而陳軫獨

弔。懷王曰。何故。陳軫對曰。秦之所為重王者。以王之有齊也。點高興一番是反剔法今地未可得而齊交

先絕。是楚孤也。二夫秦又何重孤國哉。必輕楚矣。三且先出地而後絕齊。則秦計不

為。先絕齊而後責地。則必見欺于張儀。四見欺於張儀。則王必怨之。五怨之。是西起

秦患。北絕齊交。六西起秦患。北絕齊交。則兩國之兵必至。一段俱臣故弔。楚王弗聽。

一因使一將軍。西受封地。張儀至秦。佯醉墜車。稱病不出。一三月地不可得。遲處楚

王曰。儀以吾絕齊為尚薄邪。乃使勇士宋遺。北辱齊王。儀傳作借齊王大怒。折楚符

而合于秦。秦齊交。合張儀乃起朝。極快謂楚將軍曰。子何不受地。從某至某。廣袤六

里。楚將軍曰。臣之所以見命者。六百里不聞六里。即以歸報懷王。懷王大怒。興師將

伐秦。陳軫又曰。伐秦非計也。不如因賂之一名都。與之伐齊。是我亡于秦。取償于齊

也。吾國尚可全。正今王已絕於齊。而責欺于秦。是吾合秦齊之交。而來天下之兵也。

國必大傷矣。一反前作六轉楚王不聽。遂絕和于秦。發兵西攻秦。秦亦發兵擊之。十

七年春。與秦戰丹陽。楚大敗我軍。斬甲士八萬。鹵我大將軍屈匄。裨將軍逢侯丑等。

七十餘人。遂取漢中之郡。楚懷王大怒。乃悉國兵。復襲秦。戰于藍田。大敗楚軍。韓魏

聞楚之困。乃南襲楚。至于鄧。楚聞。乃引兵歸。一十八年。秦使使約。復與楚親。分漢中

之半以和楚。儀傳作黔中楚王曰。願得張儀。不願得地。張儀聞之。請之。楚秦王曰。楚且甘

心於子。奈何。不如儀傳詳然儀傳一人故張儀曰。臣善其左右。靳尚。靳尚又能得事

於楚王。幸姬鄭袖。袖所言無不從者。一轉且儀以前使。負楚以商於之約。今秦楚大戰。

有惡。臣非面自謝楚。不解。二轉且大王在楚。不宜敢取儀。三轉誠殺儀。以便國。臣之願也。

儀遂使楚。句至。句懷王不見。因而囚張儀。欲殺之。儀私于靳尚。靳尚為請懷王曰。拘

張儀。秦王必怒。天下見楚無秦。必輕王矣。又謂夫人鄭袖曰。秦王甚愛張儀。而王欲

殺之。今將以上庸之地六縣賂楚。以美人聘楚王。以宮中善歌者為之媵。楚王重地

秦女必貴。而夫人必斥矣。用兩必字文勢益緊語勢益危夫人不若言而出之。鄭袖卒言張儀于王

而出之。儀出。懷王因善遇儀。儀因說楚王以畔從約。而與秦合親。約婚姻。張儀已去。

亦約畧序。屈原使從齊來。諫王曰。何不誅張儀。懷王悔。使人追儀。弗及。作臨去餘波

而實意盡。齊至此。是歲。秦惠王卒。一二十年。齊潛王欲為從長。惡楚之與秦合。前秦患楚與齊

是。一。此。是。歲。秦。惠。王。卒。一。二。十。年。齊。潛。王。欲。為。從。長。惡。楚。之。與。秦。合。合。此。齊。患。楚。與。齊。

秦合迭乃使使遺楚王書曰寡人患楚之不察于尊名也只一句今秦惠王死武王立

張儀走魏樛里疾公孫衍用而楚事秦夫樛里疾善乎韓而公孫衍善乎魏楚必事

秦韓魏恐必因二人求合于秦則燕趙亦宜事秦四國爭事秦則楚為郡縣矣所謂不察

于尊名也王何不與寡人并力收韓魏燕趙與為從而尊周室以案兵息民令于天下莫

敢不樂聽則王名成矣此所謂尊名也王率諸侯並伐破秦必矣王取武關蜀漢之地私吳

越之富而擅江海之利韓魏割上黨西薄函谷則楚之疆百萬也前誘以名且王欺此誘以利

于張儀亡地漢中兵銚藍田天下莫不代王懷怒今乃欲先事秦願大王孰計之將

張儀近事一激文法矯健楚王業已欲和於秦見齊王書猶豫不決一下其議羣臣羣臣或言和

秦或曰聽齊昭睢曰王雖東取地于越不足以刷恥必且取地于秦而後足以刷恥

於諸侯一層王不如深善齊韓以重樛里疾如是則王得韓齊之重以求地矣二層秦破

韓宜陽而韓猶復事秦者以先王墓在平陽而秦之武遂去之七十里以故尤畏秦

三層不然秦攻三川趙攻上黨楚攻河外韓必亡楚之救韓不能使韓不亡然存韓者

楚也四層韓已得武遂于秦以河山為塞所報德莫如楚厚臣以為其事王必疾五層齊

之所信于韓者。以韓公子昧爲齊相也。韓已得武遂于秦。王甚善之。使之以齊韓重

樗里疾。六層疾得齊韓之重。其主弗敢棄疾也。今又益之以楚之重。樗里子必言秦。復

與楚之侵地矣。七層層層發於是懷王許之。竟不合秦而合齊。以善韓。一二十四年

倍齊而合秦。一 倍齊事只秦昭王初立。乃厚賂於楚。楚往迎婦。一二十五年。懷王入

與秦昭王盟約于黃棘。秦復與楚上庸。一二十六年。齊韓魏爲楚負其從親而合於

秦。三國共伐楚。楚使太子入質於秦而請救。秦乃遣客卿通將兵救楚。三國引兵去。

一二十七年。秦大夫有私與楚太子鬪。楚太子殺之而亡歸。一二十八年。秦乃與齊

韓魏共攻楚。殺楚將唐昧。取我重丘而去。一二十九年。秦復攻楚。大破楚。楚軍死者

二萬。殺我將軍景缺。懷王恐。乃使太子爲質于齊以求平。一三十年。秦復伐楚。取八

城。秦昭王貽楚王書曰。始寡人與王約爲弟兄。盟於黃棘。太子爲質。至驩也。太子陵

殺寡人之重臣。不謝而亡去。寡人誠不勝怒。使兵侵君王之邊。今聞君王乃令太子

質於齊以求平。寡人與楚接境壤界。故爲婚姻。所從相親久矣。而今秦楚不驩。則無

以令諸侯。寡人願與君王會武關。面相約。結盟而去。寡人之願也。敢以聞下執事。命辭

質而直。楚懷王見秦王書，患之，欲往，恐見欺，無往，恐秦怒。作兩昭睢曰：王毋行，而發兵

自守耳。秦虎狼不可信，有并諸侯之心。懷王子子蘭勸王行，曰：奈何絕秦之驩心？亦

兩調於是往會秦昭王，昭王詐令一將軍伏兵武關，號為秦王。楚王至，則閉武關，遂與

西至咸陽，朝章臺，如蕃臣，不與亢禮。楚懷王大怒，悔不用昭子言。結完昭子秦因畱楚王

要以割巫黔中之郡。楚王欲盟，秦欲先得地。楚王怒曰：秦詐我，而又彊要我以地，不

復許秦。秦因畱之。楚大臣患之，乃相與謀曰：吾王在秦，不得還，要以割地，而太子為

質于齊。齊秦合謀，則楚無國矣。句乃欲立懷王子在國者。昭睢曰：王與太子俱困於

諸侯，而今又倍王命而立其庶子，不宜。乃詐赴於齊。齊潛王謂其相曰：不若畱太子

以求楚之淮北。一相曰：不可。郢中立王，是吾抱空質而行不義于天下也。二或曰：不

然。郢中立王，因與其新王市，曰：予我下東國，吾為王殺太子。不然，將與三國共立之。

然則東國必可得矣。三層以三節作齊王卒用其相計，而歸楚太子。太子橫至，立為

王。是為頃襄王。乃告于秦，曰：賴社稷神靈，國有王矣。頓頃襄王橫元年，秦要懷王

不可得地。楚立王以應秦。接上秦昭王怒，發兵出武關，攻楚，大敗楚軍，斬首五萬，取



析十五城而去。一二年，楚懷王亡，逃歸。秦覺之，遮楚道。懷王恐，乃從間道走趙，以求歸。趙主父在代，其子惠王初立，行王事。句恐句不敢入楚。王欲走魏，秦追至，遂

與秦使復之秦。懷王遂發病。頃襄王三年，懷王卒于秦。秦歸其喪於楚。楚人皆憐之。

如悲親戚。諸侯由是不直秦。秦楚絕。自昭王遺書至此是一篇六年，秦使白起伐韓

于伊闕，大勝，斬首二十四萬。秦乃遣楚王書曰：楚倍秦，秦且率諸侯伐楚，爭一旦之

命。願王之飭士卒，得一樂戰。遣詞楚頃襄王患之，乃謀復與秦平。一七年，楚迎婦于

秦。秦楚復平。一十一年，齊秦各自稱為帝。月餘，復歸帝為王。齊秦事十四年，楚頃

襄王與秦昭王好會于宛，結和親。一十五年，楚王與秦、三晉、燕共伐齊，取淮北。一十

六年，與秦昭王好會于鄢。其秋，復與秦王會穰。一十八年，楚人有好以弱弓微繳，加

歸雁之上者，頃襄王聞，召而問之。對曰：小臣之好射，騏鴞羅鷲，小矢之發也。何足為

大王道也。問弋事一且稱楚之大，因大王之賢，所弋非直此也。進一昔者三王以弋

道德，五霸以弋戰國。兩句冒三王道德三故秦魏燕趙者，騏鴞也；齊魯韓魏者，青首

也。鄒費邾邳者，羅鷲也。外其餘則不足射者，見鳥六雙。以王何取。奇王何不以聖人

為弓以勇士為繳時張而射之

奇更

此六雙者可得而囊載也其樂非特朝夕之樂也

其獲非特鳧雁之實也

一段論冒總序下乃分序射列國事

王朝張弓而射魏之大梁之南加其右臂

而徑屬之於韓則中國之路絕而上蔡之郡壞矣還射圉之東解魏左肘而外擊定

陶則魏之東外棄而大宋方與二郡者舉矣且魏斷二臂顛越矣膺擊郟國大梁可

得而有也王請繳蘭臺飲馬西河定魏大梁此一發之樂也

一段繳還魏韓郟文法雄奇

若王之

于弋誠好而不厭

又宕一句

則出寶弓鑿新繳射矚鳥於東海

插弋事

還蓋長城以為防朝

射東莒夕發泃丘夜加卽墨顧據午道則長城之東收而泰山之北舉矣西結境于

趙而北達於燕三國布抵則從不待約而可成也北遊日於燕之遼東而南登望于

越之會稽此再發之樂也若夫泗上十二諸侯左縈而右拂之可一旦而盡也

帶泗諸

侯一句法變此段繳還齊趙燕其魯鄒費邳暗帶于泗上十二諸侯內

今秦破韓以為長憂得列城而不敢守也伐魏

而無功擊趙顧病

顧字索隱作反字解是

則秦魏之勇力屈矣楚之故地漢中析酈可得而復

有也王出寶弓鑿新繳

插弋事

涉酈塞而待秦之倦也山東河內可得而一也勞民休

衆南面稱王矣故曰秦為大鳥負海內而處東面而立左臂據趙之西南右臂傅楚

鄢郢。膺擊韓魏。垂頭中國。處既形便。勢有地利。奮翼鼓。抵方三千里。則秦未可得獨招而夜射也。一鳥一段更爲奇肆此段繳還秦秦爲大。欲以激怒襄王。故對以此言。襄王因召與語。遂

言曰。夫先王爲秦所欺。而客死于外。怨莫大焉。今以匹夫有怨。尙有報萬乘。白公子

胥是也。今楚之地。方五千里。帶甲百萬。猶足以踊躍中野也。而坐受困。臣竊爲大王

弗取也。一篇文字只作數語收雖於是頃襄王遣使於諸侯。復爲從。欲以伐秦。秦聞

之。發兵來伐楚。一自楚人弱弓微繳至此是一篇此是文人虛楚欲與齊韓連和伐

秦。因欲圖周。周王赧使武公謂楚相昭子曰。三國以兵割周郊地。以便輸而南器。以

尊楚。臣以爲不然。一句即振夫弑共主。臣世君。大國不親。以衆脅寡。小國不附。一大

國不親。小國不附。不可以致名實。二名實不得。不足以傷民。夫有圖周之聲。非所以

爲號也。只此昭子曰。乃圖周。則無之一。兩語雖然。周何故不可圖也。對曰。軍不五。不攻

城不十。不圍。句奇峭想夫一周爲二十。晉公之所知也。索隱周爲天下之所韓嘗以

二十萬之衆。辱於晉之城下。銳士死。中士傷。而晉不拔。公之無百韓以圖周。此天下

之所知也。一夫怨結於兩周。以塞鄒魯之心。交絕于齊。聲失天下。其爲事危矣。二夫

危兩周以厚三川。方城之外。必為韓弱矣。三層下何以知其然也。西周之地。絕長補

短。不過百里。名為天下共主。裂其地。不足以肥國。得其衆。不足以勁兵。雖無攻之。無

應作然字方通。名為弑君。然而好事之君。喜攻之。臣發號用兵。未嘗不以周為終始。是何也。

見祭器在焉。欲器之至。而忘弑君之亂。今韓以器之在楚。臣恐天下以器讐楚也。句一

振轉疾如轉丸。臣請譬之。夫虎肉臊。其兵利身。人猶攻之也。若使澤中之麋。蒙虎之皮。人之

攻之。必萬之於虎。又下一譬文法奇句法。峭列楚之地。足以肥國。誣楚之名。足以尊主。對周裂地

四今子將以欲誅殘天下之共主。居三代之傳器。吞三翻六翼。以高世主。非貪而何。

周書曰。欲起無先。故器南則兵至矣。收得乾淨勁捷此於是楚計輟不行。一十九年。

秦伐楚。楚軍敗。割上庸漢北地予秦。一二十年。秦將白起拔我西陵。一二十一年。秦

將白起。遂拔我郢。燒先王墓夷陵。楚襄王兵散。遂不復戰。東北保于陳城。一二十二

年。秦復拔我巫黔中郡。一二十三年。襄王乃收東地兵。得十餘萬。復西。取秦所拔我

江旁十五邑。以為郡距秦。一二十七年。使三萬人助三晉伐燕。復與秦平。而入太子

為質于秦。楚使左徒侍太子於秦。一三十六年。頃襄王病。太子亡歸。秋。頃襄王卒。太

子熊元代立。是爲考烈王。一考烈王以左徒爲令尹。封以吳。號春申君。一考烈王元年。納州于秦以平。是時楚益弱。一六年。秦圍邯鄲。趙告急楚。楚遣將軍景陽救趙。一

七年。至新中。秦兵去。一十二年。秦昭王卒。楚王使春申君弔祠於秦。一十六年。秦莊

襄王卒。秦王趙政立。秦事一插序。二十二年。與諸侯共伐秦。不利而去。楚東徙都壽春。命

曰郢。一二十五年。考烈王卒。子幽王悍立。李園殺春申君。一幽王三年。秦魏伐楚。秦

相呂不韋卒。一十九年。秦滅韓。一十年。幽王卒。同母弟猶代立。是爲哀王。哀王立二月

餘。哀王庶兄負芻之徒。襲殺哀王。而立負芻爲王。一是歲。秦鹵趙王遷。一王負芻元

年。燕太子丹。使荆軻刺秦王。秦事一插序。二年。秦使將軍伐楚。大破楚軍。亡十餘城。一三

年。秦滅魏。秦事一插序。四年。秦將王翦破我軍於蘄。而殺將軍項燕。一五年。秦將王翦蒙武

遂破楚國。鹵楚王負芻。滅楚。名爲楚郡云。以上只作序事。點完

太史公曰。楚靈王方會諸侯於申。誅齊慶封。作章華臺。求周九鼎之時。志小天下。及

餓死于申亥之家。爲天下笑。操行之不得。悲夫。勢之於人也。可不慎。與棄疾以亂立。

嬖淫秦女。甚乎哉。幾再亡國。單提靈王作咏歎而末借棄疾一點儔永之極

諸世家止序周一代之事或不及周一代之事趙魏等是也越始于禹而楚則始于高辛益遠矣數尺之書欲載二千年之事不得不用簡法然一用簡法未免太羹玄酒不成文章故前後只略序點完而于靈王以後襄王以前數段出色正是善用巧者也○前序世系絕古峭有法可為譜牒之例

### 越王句踐世家

越王句踐其先禹之苗裔而夏后帝少康之庶子也封于會稽以奉守禹之祀文身

斷髮披草萊而邑焉後二十餘世至于允常越以前不通中國無事可序也允常之時與吳王闔廬

戰而相怨伐允常卒子句踐立是為越王一簡淨入得元年吳王闔廬聞允常死乃興師

伐越越王句踐使死士挑戰三行至吳陳呼而自剄吳師觀之越因襲擊吳師吳師

敗于檣李射傷吳王闔廬闔廬且死告其子夫差曰必毋忘越頓住且三年句踐

聞吳王夫差日夜勒兵且以報越越欲先吳未發往伐之范蠡諫曰不可臣聞兵者

凶器也戰者逆德也爭者事之末也陰謀逆德好用凶器試身於所未三句排下即

好上帝禁之行者不利越王曰吾已決之矣遂興師吳王聞之悉發精兵擊越敗之

夫椒越王乃以餘兵五千人保棲于會稽吳王追而圍之越王謂范蠡曰以不聽子

故至於此為之奈何蠡對曰持滿者與天定傾者予人節事者以地卑辭厚禮以遺

之不許而身與之市。排三句下亦以奇峭句踐曰諾乃令大夫種行成於吳膝行頓

首曰君王亡臣句踐使陪臣種敢告下執事句踐請為臣妻為妾。一篇大詞命只吳

王將許之子胥言於吳王曰天以越賜吳勿許也種還以報句踐句踐欲殺妻子燔

寶器觸戰以死。欲作行成先作一種止句踐曰夫吳太宰嚭貧可誘以利請問行言

之於是句踐乃以美女寶器令種問獻吳太宰嚭嚭受乃見大夫種於吳王種頓首

言曰願大王赦句踐之罪盡入其寶器不幸不赦句踐將盡殺其妻子燔其寶器五

千人觸戰必有富也。因上勢又一颺作一颺語因說吳王曰越以服為臣若將赦之此國之利也

吳王將許之。又作一頓子胥進諫曰今不滅越後必悔之句踐賢君種蠡良臣若反國將

為亂吳王弗聽卒赦越罷兵而歸。寫行成事一數折方結句踐之困會稽也喟然歎曰吾終於

此乎種曰湯繫夏臺文王囚羸里晉重耳犇翟齊小白犇莒其卒王霸由是觀之何

遽不為福乎。罷兵後不直接嘗膽事倒插會吳既赦越。間越王句踐反國乃苦身

焦思置膽於坐坐臥即仰膽飲食亦嘗膽也曰女忘會稽之恥邪身自耕作夫人自

織食不加肉衣不重采折節下賢人厚遇賓客振貧弔死與百姓同其勞。伏一段

為報吳

張本欲使范蠡治國政。蠡對曰：兵甲之事，種不如蠡；鎮撫國家，親附百姓，蠡不如種。於

是舉國政屬大夫種，而使范蠡與大夫柘稽行成，為質於吳。先提種蠡者非衡量種蠡也。此時正需鎮撫，故

種留尚不用甲兵，故蠡行也。二歲而吳歸蠡。一句踐自會稽歸。間接七年，拊循其士，民士民欲用以

報吳。大夫逢同諫曰：國新流亡，今乃復殷給，繕設備利，吳必懼。懼則難必至，且鷺鳥

之擊也，必匿其形。今夫吳兵加齊晉，怨深於楚越，名高天下，實害周室，德少而功多，

必淫自矜，為越計莫若結齊。親楚附晉，以厚吳。吳之志廣，必輕戰。是我連其權，三國

伐之，越承其弊，可克也。句踐曰：善。伐吳事刻刻陰謀節節頓住情。事如此文法如此此第一頓。居二年，吳王將

伐齊。子胥諫曰：未可。臣聞句踐食不重味，與百姓同苦樂，此人不死，必為國患。吳有

越腹心之疾，齊與吳疥癩也。願王釋齊先越。吳王勿聽。第二頓。遂伐齊，敗之艾陵，鹵齊

高國以歸。讓子胥。子胥曰：王毋喜，王怒，子胥欲自殺。王聞而止之。寫子胥自殺亦先作一颺。越

大夫種曰：臣觀吳王政驕矣，請試嘗之。貸粟以卜其事，請貸。吳王欲與子胥諫，勿與。

王遂與之。越乃私喜。子胥言曰：王不聽諫，後三年，吳其墟乎。第三頓。太宰嚭聞之，乃

數與子胥爭越議。因讒子胥曰：伍員貌忠而實忍人，其父兄不顧，安能顧王。讒人之言如許。



宛曲王前欲伐齊。員彊諫已而有功。用是反怨王。王不備伍員。員必爲亂。與逢同共謀。

讒之王。王始不從。殺子胥又乃使子胥於齊。聞其託子於鮑氏。王乃大怒。兩颺之後

曰。伍員果欺寡人。欲反。使人賜子胥屬鏤劍以自殺。子胥大笑曰。我令爾父霸。我又

立若。若初欲分吳國半予我。我不受已。今若反以讒誅我。五我字三若嗟乎嗟乎。一

人固不能獨立。又跌出報使者曰。必取吾眼置吳東門。以觀越兵入也。又跌出一波

緩愈緊。此數語吳世家伍傳已詳。此又以簡峭取勢風雲千變之妙。於是吳任嚭政。一頓居三年。句踐召范蠡曰。

吳已殺子胥。導諛者衆可乎。對曰。未可。第五頓至明年春。吳王北會諸侯於黃池。吳國

精兵從王。惟獨老弱與太子留守。句踐復問范蠡。蠡曰。可矣。乃發習流二千。教士四

萬人。君子六千人。諸御千人。伐吳。吳師敗。遂殺吳太子。吳告急於王。王方會諸侯於

黃池。懼天下聞之。乃祕之。吳王已盟黃池。乃使人厚禮以請成。越自度亦未能滅

吳。乃與吳平。第六頓其後四年。越復伐吳。吳士民罷弊。輕銳盡死於齊晉。而越大破

吳。因而留圍之。三年。凡伐吳事作六吳師敗。越遂復棲吳王於姑蘇之山。吳王使公

孫雄肉袒膝行而前。請成。越王曰。孤臣夫差。敢布腹心。異日嘗得罪於會稽。夫差不

敢逆命。得與君王成以歸。今君王舉玉趾而誅孤臣。孤臣惟命是聽。意者亦欲如會

稽之赦孤臣之罪乎。行成詞越質吳。婉各自成妙。句踐不忍欲許之。范蠡曰。會稽之事。天以越賜

吳。吳不取。今天以吳賜越。越其可逆天乎。即用伍胥舊語。一折明透。且夫君王蚤朝晏罷。非為吳

邪。謀之二十二年。一旦而棄之。可乎。折二。且夫天與弗取。反受其咎。伐柯者。其則不遠。

君忘會稽之厄乎。三折明透之極。句踐曰。吾欲聽子言。吾不忍其使者。范蠡乃鼓進兵曰。王

已屬政於執事。使者去不者。且得罪。吳使者泣而去。句踐憐之。乃使人謂吳王曰。吾

置王甬東。君百家。吳王謝曰。吾老矣。不能事君王。遂自殺。乃蔽其面曰。吾無面以見

子胥也。并帶收完吳事。越王乃葬吳王。而誅太宰嚭。一句踐已平吳。乃以兵北渡淮。與齊晉

諸侯會于徐州。致貢於周。周元王使人賜句踐胙。命為伯。句踐已去。渡淮南。以淮上

地與楚。歸吳所侵宋地於宋。與魯泗東方百里。當是時。越兵橫行於江淮東。諸侯畢

賀。號稱霸王。極寫越之盛。為會稽吐氣。一虛一盈。天之道也。范蠡遂去。自齊遺大夫種書曰。蜚鳥盡。良弓

藏。狡兔死。走狗烹。越王為人長頸鳥喙。可與共患難。不可與共樂。子何不去。書詞奇矯。為人

用熟不覺其妙。種見書稱病不朝。人或讒種且作亂。越王乃賜種劍曰。子教寡人伐吳七術。

寡人用其三而敗吳。其四在子。四字奇附子爲我從先王試之。語奇矯刻入種遂自殺。一自首至此

是一句踐卒。子王鮒與立。一王鮒與卒。子王不壽立。一王不壽卒。子王翁立。一土翁

卒。子王翳立。一王翳卒。子王之侯立。一王之侯卒。子王無疆立。一王無疆時。越興師。

北伐齊。西伐楚。與中國爭疆。當楚威王之時。越北伐齊。齊威王使人說越王曰。越不

伐楚。大不王。小不霸。兩句正文下即疾轉圖越之所爲不伐楚者。爲不得晉也。韓魏也韓魏

固不攻楚。三轉韓之攻楚。覆其軍。殺其將。則葉陽翟危。魏亦覆其軍。殺其將。則陳上蔡

不安。四轉故二晉之事。越也不至於覆軍。殺將。馬汗之力不效。五轉所重於得晉者。何也

反掉一轉故二晉之事。越也不至於覆軍。殺將。馬汗之力不效。五轉所重於得晉者。何也

如風又是一種筆法越王曰。所求於晉者。不至頓刃接兵。而況于攻城圍邑乎。覆答

將軍殺。願魏以聚大梁之下。願齊之試兵南陽莒地。以聚常剡之境。則方城之外。不南

淮泗之間。不東。商於析酈宋胡之地。夏路以左。不足以備秦。江南泗上。不足以待越

矣。壘句一氣瀉下勢如建瓴則齊秦韓魏得志於楚也。是二晉不戰而分地。不耕而獲之。不此之

爲而頓刃於河山之間。以爲齊秦用。所待者如此。其失計。奈何。其以此王也。齊使者

曰。幸也。越之不亡也。吾不貴其用智之如目見豪毛。而不見其睫也。一轉今王知晉之

失計而不自知越之過。是日論也。二轉王所待於晉者。非其汗馬之力也。又非可與合

軍連和也。將待之以分楚衆也。三轉今楚衆已分。何待於晉。口舌快利如風。旋如刃之截。越王曰。奈

何。曰。楚三大夫張九軍。北圍曲沃於中。以至無假之關者。三千七百里。景翠之軍。北

聚魯齊南陽。分有大此者乎。一轉且王之所求者。鬪晉楚也。晉楚不鬪。越兵不起。是知

二五而不知十也。二轉此時不攻楚。臣以是知越大不王。小不霸。復讐。三轉龐長沙。楚之

粟也。竟澤陵。楚之材也。越窺兵通無假之關。此四邑者。不上貢事於郢矣。四轉臣聞之。

圖王不王。其敝可以伯。然而不伯者。王道失也。故願大王之轉攻楚也。一句收於是越

遂釋齊而伐楚。楚威王興兵而伐之。大敗越。殺王無疆。盡取故吳地。至浙江。北破齊

於徐州。而越以此散。諸族子爭立。或為王。或為君。濱於江南海上。服朝於楚。後七世

至閩君搖。佐諸侯平秦。漢高帝復以搖為越王。以奉越後。東越閩君皆其後也。一事越

完○王無疆。至此是一篇范蠡事越王句踐。附傳既苦身戮力。與句踐澆謀二十餘年。竟滅吳。報

會稽之恥。北渡兵於淮。以臨齊晉。號令中國。以尊周室。句踐以霸。而范蠡稱上將軍。

越事已詳入范傳。只作現成說。還反國。范蠡以為大名之下。難以久居。且句踐為人。可與同患。難與

處安。爲書辭。句踐曰。臣聞主憂臣勞。主辱臣死。昔者君王辱於會稽。所以不死。爲此

事也。今既以雪恥。臣請從會稽之誅。書詞亦詳婉句踐曰。孤將與子分國而有之。不然。將

加誅于子。范蠡曰。君行。令臣行。意只六字妙乃裝其輕寶珠玉。自與其私徒屬。乘舟浮海

以行。終不反。於是句踐表會稽山。以爲范蠡奉邑。完范蠡伯越事范蠡浮海出齊。變姓名。

自謂鴟夷子皮。耕於海畔。苦身戮力。父子治產。居無幾何。致產數千萬。齊人聞其賢

以爲相。范蠡喟然歎曰。居家則致千金。居官則至卿相。此布衣之極也。久受尊名。不

祥。應前是范蠡一生學問乃歸相印。盡散其財。以分與知友鄉黨。而懷其重寶。間行以去。止于

陶。以爲此天下之中。交易有無之路。通爲生可以致富矣。於是自謂陶朱公。頓復約

要。父子耕畜。廢居。候時轉物。逐什一之利。居無何。則致貲累巨萬。天下稱陶朱公。一

自稱陶朱公天下稱陶朱公作兩層寫朱公居陶。生少子。爲後棄財之故少子及壯。而朱公中男殺人。

囚於楚。朱公曰。殺人而死。職也。然吾聞千金之子。不死於市。不說告其少子。往視之。

即不死市之故乃裝黃金千溢。置褐器中。載以一牛車。偏子細且遣其少子。且頓

與莊生云云也乃裝黃金千溢。置褐器中。載以一牛車。事詳寫且遣其少子。住下

一峯朱公長男固請欲行。朱公不聽。長男曰。家有長子。曰家督。今弟有罪。大人不

遣。乃遣少弟。是吾不肖。欲自殺。其母為言曰。今遣少子。未必能生中子也。而先空亡

長男。奈何。未必真自殺。未必真亡。長男為不得已。遣長男之故。爾。朱公不得已而遣長子。了。為一封書。遣故所

善莊生。曰。至。則進千金于莊生。所聽其所為。慎無與爭事。更不長男既行。亦自私齎

數百金。先伏至楚。莊生家負郭。披藜藿。到門。居甚貧。然長男發書。進千金。如其父言。

莊生曰。可疾去矣。慎毋留。即弟出。勿問所以然。愈不了了三段。俱作不了語。先為後文伏脈。有欲行又止之妙。長

男既去。不過莊生而私留。以其私齎。獻遺楚國貴人用事者。又伏住莊生雖居窮閭。

然以廉直聞於國。自楚王以下。皆師尊之。始點明及朱公進金。非有意受也。欲以成

事後。復歸之。以為信耳。故金至。謂其婦曰。此朱公之金。有如病不宿。誠後復歸。勿動。

就事論事。莊生反覆小人耳。然或而朱公長男不知其意。以為殊無短長也。又外

奇士也。故史公內為周旋一筆。路疑團。寫得鶻深。莊生間時入見楚王。言某星宿某。此則害於楚。楚王素信莊生。曰

今為奈何。莊生曰。獨以德為可以除之。楚王曰。生休矣。寡人將行之。王乃使使者封

三錢之府。亦不楚貴人驚告朱公。長男曰。王且赦。忽然曰。何以也。曰。每王且赦。常封

三錢之府。昨暮王使使封之。乃明封朱公長男以為赦。弟固當出也。重千金。虛棄莊

生無所爲也。應殊無短長乃復見莊生。莊生驚曰：「若不去邪？」長男曰：「固未也。初爲事弟。」

今議自赦。故辭生去。莊生知其意，欲復得其金，曰：「若自入室取金，長男即自入室取。」

金持去，獨自歡幸。欲得金，莊生知其欲得金入室取，金兩人情事。默會。○獨自歡幸爲重棄金之故，亦不說出。莊生羞爲兒子所

賣，乃入見楚王曰：「臣前言某星事，王言欲以修德報之。今臣出道路，皆言陶之富人。」

朱公之子殺人，囚楚。其家多持金錢賂王左右，故王非能恤楚國而赦。乃以朱公子

故也。楚王大怒曰：「寡人雖不德耳，奈何以朱公之子故而施惠乎？」令論殺朱公子。明

日遂下赦令。朱公長男竟持其弟喪歸。竟字奇，若以爲固然者妙。至其母邑，人盡哀之。唯朱公

獨笑。盡哀獨笑，相映成致。曰：「吾固知必殺其弟也。」轉彼非不愛其弟，顧有所不能忍者也。殺弟

先說大槩，不說明頓住。是少與我居，見苦爲生難，故重棄財。至如少弟者，生而見我富，乘堅驅

良，逐狡兔，豈知財所從來，故輕去之，非所惜者。殺弟之故，尚不說。明且列其事，再頓。前日吾所爲欲遣

少子，固爲其能棄財故也。而長者不能，故卒以殺其弟。事之理也，無足悲者。兩頓之

即明一路疑團至此始豁。吾日夜固以望其喪之來也。又找一句以信其必然。故范蠡三徙成名於天下，

非苟去而已。所止必成名。所重在成名不重在致財故，又此點明。卒老死於陶，故世傳曰：「陶朱公。」與上

陶朱公天下稱陶  
朱公兩句相應

太史公曰。禹之功大矣。漸九川。定九州。至于今。諸夏艾安。及苗裔句踐。苦身焦思。終滅彊吳。北觀兵中國。以尊周室。號稱霸王。句踐可不謂賢哉。蓋有禹之遺烈焉。范蠡三遷。皆有榮名。名垂後世。臣主若此。欲毋顯得乎。

戰國諸公喜談吳越間事。故左國而外。與吳越春秋。越絕書。闡發已盡。即史公削畧存大意。更為明淨輕妙。○王無疆一段。純是策士之言。以轉折勝。如波塘千頃。清而不佻。○范蠡畧其大事。反以少子殺人一段。作致節節頓住。語語不明了。後乃一瀉即明。益見其妙。

### 鄭世家

鄭桓公友者。周厲王少子。而宣王庶弟也。宣王立二十二年。友初封于鄭。一封三十歲。百姓皆便愛之。幽王以為司徒。和集周民。周民皆說。河雒之間。人便思之。世系中另是。一種。為司徒。一歲。一歲。頂為司徒。下見王。幽王以褒后故。王室治多邪。諸侯或畔序法。於是桓公問太史伯曰。王室多故。予安逃死乎。太史伯對曰。獨雒之東。土河濟之南。可居。一頓。公曰。何以對。曰。地近虢郟。虢郟之君。貪而好利。百姓不附。今公為司徒。民



皆愛公。公誠請居之。虢郟之君見公方用事。輕分公地。公誠居之。虢郟之民皆公之民也。正意已完下。又生出兩峯。公曰。吾欲南之江上。何如。對曰。昔祝融爲高辛氏火正。其功大矣。而其于周未有興者。楚其後也。周衰。楚必興。句興。句非鄭之利也。公曰。吾欲居西方。何如。對曰。其民貪而好利。難久居。兩段一煩。一簡妙。公曰。周衰。何國興者。對曰。齊秦晉楚乎。夫齊姜姓。伯夷之後也。伯夷佐堯典禮。秦嬴姓。伯翳之後也。伯翳佐舜。懷柔百物。及楚之先。皆嘗有功于天下。而周武王克紂後。成王封叔虞於唐。其地阻險。以此有德。與周衰竝。亦必興矣。桓公曰。善。又泛論一段。天下後世。事如指諸掌。文亦緊鍊。於是卒言王東徙。其民雒東。而虢郟果獻十邑。竟國之一。國之一。字奇。二歲。犬戎殺幽王於驪山下。并殺桓公。鄭人共立其子掘突。是爲武公。武公十年。娶申侯女爲夫人。曰武姜。生太子寤生。生之難。及生。夫人弗愛。後生少子叔段。段生易。夫人愛之。一二十七年。武公疾。夫人請公欲立段爲太子。公弗聽。一是歲。武公卒。寤生立。是爲莊公。一莊公元年。封弟段于京。號太叔。祭仲曰。京大於國。非所以封庶也。莊公曰。武姜欲之。我弗敢奪也。段至京。繕治甲兵。與其母武姜謀襲鄭。一二十二年。段果襲鄭。武姜爲內應。莊公發兵伐段。段走。伐京。

京人畔段。段出走。鄆。鄆潰。段出奔共。於是莊公遷其母武姜於城穎。誓言曰：不至黃

泉。母相見也。居歲餘，已悔，思母。穎谷之考叔有獻於公。公賜食。考叔曰：臣有母，請君

食。賜臣母。莊公曰：我甚思母，惡負盟，奈何？考叔曰：穿地至黃泉，則相見矣。於是遂從

之見母。此段固不如左佳，然刪一繁為簡，正見煅煉之妙。二十四年，宋繆公卒，公子馮奔鄭，鄭侵周地，取禾

一二十五年，衛州吁弑其君桓公自立，與宋伐鄭，以馮故也。一二十七年，始朝周桓

王。桓王怒其取禾弗禮也。一二十九年，莊公怒周弗禮，與魯易祊許田。一三十三年，

宋殺孔父。宋事一插序三十七年，莊公不朝周。周桓王率陳蔡虢衛伐鄭，莊公與祭仲、高

渠彌發兵自救。王師大敗，祝瞻射中王臂，祝瞻請從之。鄭伯止之曰：犯長且難之，況

敢陵天子乎？乃止。夜令祭仲問王疾。一三十八年，北戎伐齊，齊使求救，鄭遣太子忽

將兵救齊。齊釐公欲妻之，忽謝曰：我小國，非齊敵也。時祭仲與俱，勸使取之，曰：君多

內寵，太子無大援，將不立。三公子皆君也。情句所謂三公子者，太子忽、其弟突、次弟子

亶也。一即三公子句帶出，忽突亶四十二年，鄭莊公卒，初祭仲甚有寵于莊公，莊公

使為卿，公使娶鄧女，生太子忽。使祭仲為公娶鄧女也故祭仲立之，是為昭公。莊公又娶宋雍

氏女。生厲公突。法倒插雍氏有寵于宋。宋莊公聞祭仲之立忽。乃使人誘召祭仲。而執

之。曰。不立突。將死。亦執突以求賂焉。祭仲許宋。與宋盟。以突歸。立之。昭公忽聞祭仲

以宋要立其弟突。九月辛亥。忽出奔衛。己亥。突至鄭。句立句是為厲公一厲公四年。

祭仲專國政。厲公患之。陰使其壻雍糾。欲殺祭仲。糾妻祭仲女也。知之。謂其母曰。父

與夫孰親。母曰。父一而已。人盡夫也。女乃告祭仲。祭仲反殺雍糾。戮之於市。厲公無

祭祭仲何。添一怒糾曰。謀及婦人。死固宜哉。一夏。厲公出居邊邑櫟。祭仲迎昭公。忽

六月乙亥。復入鄭。即位。一秋。鄭厲公突。因櫟人殺其大夫單伯。遂居之。諸侯聞厲公

出奔。伐鄭。弗克而去。一宋頗予厲公兵。自守於櫟。鄭以故亦不伐櫟。應完一宋事。昭公二

年。自昭公為太子時。法倒插父莊公欲以高渠彌為卿。太子忽惡之。莊公弗聽。卒用渠

彌為卿。及昭公即位。懼其殺己。冬十月辛卯。渠彌與昭公出獵。射殺昭公於野。祭仲

與渠彌不敢入厲公。乃更立昭公弟子亶為君。是為子亶也。無諡號。一子亶元年。七

月。齊襄公會諸侯于首止。鄭子亶往會。高渠彌相從。祭仲稱疾不行。所以然者。亦用

法子亶自齊。襄公為公子之時。嘗會鬪。相仇。及會諸侯。祭仲請子亶無行。子亶曰。齊

強而厲公居櫟。卽不往。是率諸侯伐我。內厲公。我不如往。往何遽必辱。且又何至是。

又插一卒行。於是祭仲恐齊并殺之。故稱疾。子亶至。不謝齊侯。齊侯怒。遂伏甲而殺

子亶。高渠彌亡歸。歸與祭仲謀。召子亶弟公子嬰於陳而立之。是為鄭子。一是歲。齊

襄公使彭生醉拉殺魯桓公。一齊事鄭子八年。齊人管至父等作亂。弑其君襄公。一

弑君十二年。宋人長萬弑其君湣公。一附見鄭祭仲死。十四年。故鄭亡。厲公突在櫟

者。使人誘劫鄭大夫甫瑕。要以求入。瑕曰。舍我。我為君殺鄭子而入。君厲公與盟。乃

舍之。六月甲子。瑕殺鄭子。及其二子。而迎厲公突。突自櫟復入。卽位。初。內蛇與外蛇

鬪於鄭南門中。倒插內蛇死。居六年。厲公果復入。入而讓其伯父原曰。我亡國外居。

伯父無意入我。亦甚矣。原曰。事君無二心。人臣之職也。原知罪矣。遂自殺。厲公於是

謂甫瑕曰。子之事君。有二心矣。就勢一掉遂誅之。瑕曰。重德不報。誠然哉。厲公突後

元年。齊桓公始霸。一五年。燕衛與周惠王弟頹伐王。王出奔溫。立弟頹為王。一六年。

惠王告急鄭。厲公發兵擊周王子頹。弗勝。於是與周惠王歸。王居于櫟。一七年。春。鄭

厲公與虢叔襲殺王子頹。而入惠王于周。一秋。厲公卒。子文公躒立。一厲公初立。四

歲亡居櫟。居櫟十七歲。復入立七歲。與亡凡二十八年。厲公總序一段變法文公十七年。齊

桓公以兵破蔡。遂伐楚。至召陵。齊事一插序二十四年。文公之賤妾曰燕姑。夢天與之蘭。

曰。余為伯儵。句余。句爾祖也。倒句法情以是為爾子。蘭有國香。以夢告文公。文公幸之。而

予之草蘭。為符。遂生子。名曰蘭。有先序近事倒插前事者以上數段是也。有先序

文法三十六年。晉公子重耳過。文公弗禮。文公弟叔詹曰。重耳賢且又同姓。窮而過君。

不可無禮。文公曰。諸侯亡公子過者多矣。安能盡禮之。詹曰。君如弗禮。遂殺之。弗殺。

使即反國。為鄭憂矣。文公弗聽。一三十七年。春。晉公子重耳反國。句立。句是為文公。

一秋。鄭入滑。滑聽命。已而反與衛。於是鄭伐滑。周襄王使伯棼請滑。鄭文公怨惠王。

之亡在櫟。而文公父厲公入之。而惠王不賜厲公爵祿。又追序前事又恐襄王之與衛滑。

故不聽襄王請。而囚伯棼。王怒。與翟人伐鄭。弗克。一冬。翟攻伐襄王。襄王出奔鄭。鄭

文公居王于汜。一三十八年。晉文公入襄王。成周。一四十一年。助楚擊晉。自晉文公

之過無禮。故背晉助楚。一四十二年。晉文公與秦穆公共圍鄭。討其助楚攻晉者。及

文公過時之無禮也。應前初。鄭文公有三夫人。寵子五人。皆以罪蚤死。公怒。灑。概左傳作瑕是

逐羣公子。子蘭奔晉。從晉文公圍鄭。時蘭事晉文公甚謹。愛幸之。乃私於晉。以求入

鄭為太子。一晉於是欲得叔詹為僇。鄭文公恐。不敢謂叔詹言。詹聞。言於鄭君曰。臣

謂君。君不聽臣。前應。晉卒為患。然晉所以圍鄭。以詹。詹死而赦鄭國。詹之願也。乃自殺。

鄭人以詹尸與晉。晉文公曰。必欲一見鄭君。辱之而去。鄭人患之。乃使人私於秦曰。

破鄭益晉。非秦之利也。秦兵罷。一晉文公欲入蘭為太子。間接。以告鄭。鄭大夫石癸曰。

吾聞姑姓。乃后稷之元妃。其後當有興者。子蘭母。其後也。且夫人子盡已死。餘庶子。

無如蘭賢。今圍急。晉以為請。利孰大焉。遂許晉。與盟。卒而立子蘭為太子。前應。晉兵乃

罷去。一四十五年。文公卒。子蘭立。是為繆公。繆公元年春。秦繆公使三將。將兵欲襲

鄭。至滑。逢鄭賈人弦高。詐以十二牛勞軍。故秦兵不至而還。晉敗之於穀。一序。初。往

年。鄭文公之卒也。鄭司城繒賀。以鄭情賣之。秦兵故來。倒插三年。鄭發兵從晉伐秦。

敗秦兵於汪。一往。年。楚太子商臣。弑其父成王代立。一事。倒插。於此。變法。二十一年。

與宋華元伐鄭。接上商華元殺羊食士。不與其御羊斟。怒以馳鄭。鄭囚華元。宋贖華

元。元亦亡去。一序。晉使趙穿以兵伐鄭。二十二年。鄭繆公卒。子夷立。是為靈公。一

靈公元年春。楚獻黿于靈公。子家。子公將朝靈公。子公之食指動。謂子家曰。佗日指動。必食異物。及入。見靈公進黿羹。子公笑曰。果然。靈公問其笑故。具告靈公。靈公召之。獨弗予羹。子公怒。染其指。嘗之而出。刪得簡直公怒。欲殺子公。子公與子家謀。先夏。弑靈公。一鄭人欲立靈公弟去疾。去疾讓曰。必以賢。則去疾不肖。必以順。則公子堅長。堅者。靈公庶弟。去疾之兄也。又註一句於是乃立子堅。是爲襄公。一襄公立。將盡去繆氏。繆氏者。殺靈公子公之族家也。與上文同相。去疾曰。必去繆氏。我將去之。乃止。皆以爲大夫。一襄公元年。楚怒鄭受宋賂。縱華元伐鄭。鄭背楚。與晉親。一五年。楚復伐鄭。晉來救之。一六年。子家卒。國人復逐其族。以其弑靈公也。完弑靈公案七年。鄭與晉盟。鄆陵。一八年。楚莊王以鄭與晉盟。來伐。圍鄭。三月。鄭以城降楚。楚王入自黃門。鄭襄公肉袒擊羊以迎。曰。孤不能事邊邑。使君王懷怒。以及敝邑。孤之罪也。敢不唯命是聽。君王遷之江南。及以賜諸侯。亦唯命是聽。若君王不忘厲宣王。桓武公。哀不忍絕。其社稷。錫不毛之地。使復得改事君王。孤之願也。然非所敢望也。敢布腹心。唯命是聽。莊王爲却三十里而後舍。與楚世家畧楚羣臣曰。自郢至此。士大夫亦久勞矣。今得國。

舍之。何如。添一莊王曰。所為伐。伐不服也。今已服。尚何求乎。卒去。晉聞楚之伐鄭。發

兵救鄭。其來持兩端。故遲。比至河。楚兵已去。晉將率。或欲渡。或欲還。卒渡河。莊王聞

還擊晉。鄭反助楚。大破晉軍于河上。一十年。晉來伐鄭。以其反晉而親楚也。一十一

年。楚莊王伐宋。宋告急于晉。晉景公欲發兵救宋。伯宗諫晉君曰。天方開楚。未可伐

也。乃求壯士。得霍人解揚。字子虎。解揚附傳誑楚。令宋毋降。過鄭。鄭與楚親。乃執解揚而

獻楚。楚王厚賜。與約。使反其言。令宋趨降。三要乃許。於是楚登解揚樓車。令呼宋。遂

負楚約。而致其晉君命曰。晉方悉國兵以救宋。宋雖急。慎毋降楚。晉兵今至矣。楚莊

王大怒。將殺之。解揚曰。君能制命。為義。臣能承命。為信。受吾君命以出。有死無隕。莊

王曰。若之許我。已而背之。其信安在。解揚曰。所以許王。欲以成吾君命也。將死。顧謂

楚軍曰。為人臣。毋忘盡忠得死者。又借此楚王諸弟皆諫。王赦之。於是赦解揚。使歸

晉爵之。為上卿。一人。解揚事不入晉。楚世家反。因鄭。十八年。襄公卒。子悼公潰立。一悼

公。元年。鄒公惡鄭于楚。悼公使弟踰於楚。自訟不直。楚囚踰。於是鄭悼公來與晉

平。遂親踰私於楚子反。子反言歸踰於鄭。一二年。楚伐鄭。晉兵來救。一是歲。悼公卒。



立其弟踰。是爲成公。一。成公三年。楚共王曰。鄭成公。孤有德焉。使人來與盟。成公私與盟。一。秋。成公朝晉。晉曰。鄭私平於楚。執之。使欒書伐鄭。一。四年。春。鄭患晉圍。公子如乃立成公庶兄繻爲君。其四月。晉聞鄭立君。乃歸成公。鄭人聞成公歸。亦殺君繻。迎成公。晉兵去。一。十年。背晉盟。盟於楚。晉厲公怒。發兵伐鄭。楚共王救鄭。晉楚戰鄆陵。楚兵敗。晉射傷楚共王目。俱罷而去。一。十三年。晉悼公伐鄭。兵于洧上。鄭城守。晉亦去。一。十四年。成公卒。子憚立。是爲釐公。一。釐公五年。鄭相子駟朝釐公。釐公不禮。子駟怒。使廚人藥殺釐公。赴諸侯。曰。釐公暴病卒。立釐公子嘉。嘉時年五歲。是爲簡公。一。簡公元年。諸公子謀欲誅相子駟。子駟覺之。反盡誅諸公子。一。二年。晉伐鄭。鄭與盟。晉去。一。冬。又與楚盟。子駟畏誅。故兩親晉楚。一。明註三年。相子駟欲自立爲君。公子子孔使尉止殺相子駟而代之。子孔又欲自立。子產曰。子駟爲不可誅之。今又效之。是亂無時息也。於是子孔從之。而相鄭。一。簡公四年。晉怒鄭與楚盟。伐鄭。鄭與盟。楚共王救鄭。敗晉兵。簡公欲與晉平。楚又囚鄭使者。一。十二年。簡公怒相子孔專國權。誅之。而以子產爲卿。一。十九年。簡公如晉。請衛君還。而封子產以六邑。子產讓。受

其三邑。二十二年，吳使延陵季子於鄭。見子產，如舊交。謂子產曰：鄭之執政者侈。

難將至。政將及子，子為政必以禮。不然，鄭將敗。子產厚遇季子。略二十三年，諸公

子爭寵相殺。又欲殺子產。公子或諫曰：子產，仁人。鄭所以存者，子產也。勿殺。乃止。

二十五年，鄭使子產於晉。問平公疾。平公曰：卜而曰實沈、臺駘為祟。史官莫知，敢問。

對曰：高辛氏有二子，長曰閼伯，季曰實沈，居曠林，不相能也。日操干戈以相征伐。后

帝弗臧，遷閼伯於商丘，主辰。商人是因，故辰為商星。遷實沈於大夏，主參。唐人是因，

服事夏商。其季世曰唐叔虞。當武王邑姜方娠，太叔夢帝謂己：余命而子曰虞，乃與

之唐。屬之參，而蕃育其子孫。及生，有文在其掌，曰虞。遂以命之。及成王，滅唐而國太

叔焉。故參為晉星。兩對商略晉詳由是觀之，則實沈、參神也。昔金天氏有褒子，曰昧，為玄冥

師。生允格、臺駘。臺駘能業其官，宣汾洮，障大澤，以處太原。帝用嘉之，國之汾川，沈姒

蓐黃，實守其祀。今晉主汾川而滅之，由是觀之，則臺駘、汾洮神也。實沈、臺駘作兩一段序用闕伯、允

格陪闕伯、實序允格、虛然是二者不害君身。山川之神，則水旱之菑。禘之日，月星辰之神，則雪

霜風雨不時。禘之若君疾，飲食哀樂，女色所生也。平公及叔嚮曰：善。博物君子也。厚

爲之禮於子產。一二十七年夏，鄭簡公朝晉。一冬，畏楚靈王之彊，又朝楚。子產從。一  
二十八年，鄭君病，使子產會諸侯，與楚靈王盟於申，誅齊慶封。一三十六年，簡公卒。  
子定公寧立。一秋，定公朝晉昭公。一定公元年，楚公子棄疾弒其君靈王而自立，爲  
平王。欲行德諸侯，歸靈王所侵鄭地于鄭。一四年，晉昭公卒，其六卿彊，公室卑，子產  
謂韓宣子曰：爲政必以德，毋忘所以立。一序六年，鄭火，公欲禳之，子產曰：不如修德。  
一序八年，楚太子建來奔。一十年，太子建與晉謀襲鄭，鄭殺建，建子勝奔吳。一十一  
年，定公如晉，晉與鄭謀誅周亂臣，入敬王于周。一十三年，定公卒，子獻公蠆立。一獻  
公十三年，卒，子聲公勝立。一當是時，晉六卿彊，侵奪鄭，鄭遂弱。一聲公五年，鄭相子  
產卒，鄭人皆哭泣，悲之如亡親戚。子產者，鄭成公少子也，爲人仁愛人，事君忠厚。孔  
子嘗過鄭，與子產如兄弟云。及聞子產死，孔子爲泣曰：古之遺愛也。兄事子產。一子  
雖已入循吏傳於此，再出色一番，若論若贊妙。八年，晉范中行氏反晉，告急于鄭，鄭救之。晉伐鄭，敗鄭軍于  
鐵。一十四年，宋景公滅曹。一宋事二十年，齊田常弒其君簡公，而常相於齊。一弒君  
二十二年，楚惠王滅陳。一楚事孔子卒。一二十六年，晉知伯伐鄭，取九邑。一三十七

年、聲公卒。子哀公易立。一哀公八年、鄭人弑哀公而立聲公弟丑。是為共公。一共公三年、晉滅知伯。晉事插序三十年、共公卒。子幽公已立。一幽公元年、韓武子伐鄭、殺幽公。鄭人立幽公弟駘。是為緡公。一緡公十五年、韓景侯伐鄭、取雍丘。鄭城京。一十六年、鄭伐韓、敗韓兵于負黍。一二十年、韓趙魏立為諸侯。綱提一二十三年、鄭圍韓之陽翟。一二十五年、鄭君殺其相子陽。一二十七年、子陽之黨共弑緡公駘而立幽公弟乙為君。是為鄭君。一鄭君乙立二年、鄭負黍反、復歸韓。一十一年、韓伐鄭、取陽城。一二十一年、韓哀侯滅鄭并其國。

太史公曰：語有之。以權利合者、權利盡而交疎。甫瑕是也。甫瑕雖以劫殺鄭子內厲公、厲公終背而殺之。此與晉之里克何異。守節如荀息、身死而不能存奚齊、變所從來亦多故矣。此贊以跌宕因甫瑕以及里克。因以里克而及荀息。杳然無際。

鄭為小國、間于晉楚之間、故事務繁多、俱用簡法、畧點如盆花、几石妍媚、可觀、另是一種手眼。

### 趙世家

趙氏之先與秦共祖。先提一句至中衍為帝大戊御。其後世蜚廉有子二人而命其

一子曰惡來。事紂。爲周所殺。其後爲秦。分二支。秦一支是客。惡來弟曰季勝。其後爲趙。一支是

主一季勝生孟增。孟增幸於周成王。是爲宅皋狼。皋狼生衡父。衡父生造父。造父幸

於周繆王。造父取驥之乘匹。與桃林盜驪驂騮。獻之繆王。繆王使造父御。西巡

狩。見西王母。樂之。忘歸。而徐偃王反。繆王日馳千里馬。攻徐偃王。大破之。乃賜造父

以趙城。由此爲趙氏。一。束。自造父已下六世。至奄父。世系詳曰公仲。周宣王時。伐戎。爲

御。及千畝戰。奄父脫宣王。奄父生叔帶。叔帶之時。周幽王無道。去周如晉。事晉文侯。

始建趙氏於晉國。一。束。自叔帶以下。趙宗益興。五世而生趙夙。又總一筆承上起

詳趙夙。晉獻公之十六年。伐霍。魏耿而趙夙爲將。伐霍。霍公求犇齊。晉大旱。卜之曰

霍太山爲祟。使趙夙召霍君於齊。復之。以奉霍太山之祀。晉復穰。晉獻公賜趙夙耿

夙。生共孟。當魯閔公之元年也。插魯事。提綱共孟生趙衰。字子餘。趙衰卜事晉獻公。及諸

公子。莫吉。卜事公子重耳。吉。卽事重耳。重耳以驪姬之亂。亡奔翟。趙衰從。翟伐廡咎

如。得二女。翟以其少女妻重耳。長女妻趙衰。而生盾。初。重耳在晉時。趙衰妻亦生趙

同。趙括。趙嬰齊。趙衰從重耳。出亡。凡十九年。得反國。重耳爲晉文公。趙衰爲原大夫。

居原任國政。文公所以反國及霸。多趙衰計策。語在晉事中。略趙衰既反晉。晉之妻

固要迎翟妻。而以其子盾為適嗣。晉妻三子皆下事之。晉襄公之六年而趙衰卒。諡

為成季。趙衰從重耳。事畧序簡核。趙盾代成季任國政。二年而晉襄公卒。太子夷皋年少。盾為國

多難。欲立襄公弟雍。雍時在秦。使使迎之。太子母日夜啼泣。頓首謂趙盾曰。先君何

罪。釋其適子而更求君。趙盾患之。恐其宗與大夫襲誅之。廼遂立太子。是為靈公。發

兵距所迎襄公弟於秦者。靈公既立。趙盾益專國政。提一句為靈公立十四年。益驕。下宮張本。

趙盾驟諫。靈公弗聽。及食熊蹯。膈不熟。殺宰人。持其尸出。趙盾見之。靈公由此懼。欲

殺盾。盾素仁愛人。嘗食桑下餓人。反扞救盾。盾以得亡。未出境。而趙穿弒靈公。而立

襄公弟黑臀。是為成公。趙盾復反。任國政。君子譏盾為正卿。亡不出境。反不討賊。故

太史書曰。趙盾弒其君。趙盾事亦畧序。以晉景公時。而趙盾卒。諡為宣孟。子朔嗣。趙

朔。晉景公之三年。朔為晉將。下軍救鄭。與楚莊王戰河上。朔娶晉成公姊為夫人。先

提一。晉景公之三年。大夫屠岸賈欲誅趙氏。又提一句。下乃初。趙盾在時。夢見叔帶持

要而哭。甚悲。已而笑。附手且歌。盾卜之。兆絕而後好。趙史援占之曰。此夢甚惡。非君

之身。乃君之子。然亦君之咎。至孫趙將世益衰。一段插入屠岸賈者。間接始有寵於靈公。及

至於景公。而賈為司寇。將作難。乃治靈公之賊。以致趙盾。寫出私意徧告諸將曰。盾雖不

知。猶為賊首。以臣弑君。子孫在朝。何以懲罪。請誅之。韓厥曰。靈公遇賊。趙盾在外。吾

先君以為無罪。故不誅。轉一今諸君將誅其後。是非先君之意。轉二而今妄誅。妄誅為之

亂臣。轉三有大事而君不聞。是無君也。屠岸賈不聽。韓厥告趙朔趣亡。朔不肯。曰。子必

不絕趙祀。朔死不恨。韓厥許諾。稱疾不出。賈不請而擅與諸將攻趙氏於下宮。不請擅與

伏下殺趙朔。趙同。趙括。趙嬰齊。皆滅其族。趙朔妻成公姊。開接章法之妙有遺腹。走公宮匿。

頓住下趙朔客曰公孫杵臼。杵臼謂朔友人程嬰曰。胡不死。一客一友人已程嬰曰。

朔之婦有遺腹。若幸而男。吾奉之。即女也。吾徐死耳。又頓住下居無何。而朔婦免身。

生男。屠岸賈聞之。索於宮中。夫人置兒袴中。祝曰。趙宗滅乎。若號。即不滅。若無聲。及

索兒。竟無聲。又頓住下已脫。程嬰謂公孫杵臼曰。今一索不得。後必且復索之。奈何。

公孫杵臼曰。立孤與死。孰難。應上胡程嬰曰。死易。立孤難耳。公孫杵臼曰。趙氏先君

遇子厚。子彊為其難者。吾為其易者。一樁大事說得輕倩妙請先死。頓住乃二人謀取他人嬰兒

負之衣以文葆。匿山中。程嬰出。謬謂諸將軍曰。嬰不肖。不能立趙孤。誰能與我千金。

吾告趙氏孤處。諸將皆喜。許之。發師隨程嬰。攻公孫杵臼。杵臼謬曰。小人哉程嬰。昔

下宮之難。不能死。與我謀。匿趙氏孤兒。今又賣我。縱不能立。而忍賣之乎。一反跌語。氣如生。

抱兒呼曰。天乎。天乎。趙氏孤兒何罪。請活之。獨殺杵臼可也。又作一反跌。諸將不許。

遂殺杵臼與孤兒。諸將以為趙氏孤兒良已死。大喜。然趙氏真孤。乃反在。數語一托。一段文法。

精神程嬰卒。與俱匿山中。居十五年。晉景公疾。卜之。大業之後。不遂者為崇。景公問

韓厥。厥知趙孤在。乃曰。大業之後。在晉絕祀者。其趙氏乎。夫自中衍者。皆嬴姓也。中

衍人。面鳥喙。降佐殷帝大戊。中衍形事。於此補出。及周天子。皆有明德。下及幽厲。無道。而叔帶

去。周適晉。事先君文侯。至於成公。世有立功。未嘗絕祀。今吾君獨滅趙宗。國人哀之。

故見龜策。唯君圖之。景公問趙尙有後子孫乎。韓厥具以實告。於是景公乃與韓厥

謀立趙孤兒。一謀匿。一謀立對照。召而匿之宮中。諸將入問疾。景公因韓厥之衆。以脅諸將。而

見趙孤。趙孤名曰武。一段止說趙孤。至此始出名字。諸將不得已。乃曰。昔下宮之難。屠岸賈為之。矯

以君命。并命羣臣。前應。非然。孰敢作難。折。微君之疾。羣臣固且請立趙後。今君有命。羣



臣之願也。於是召趙武程嬰。徧拜諸將。遂反與程嬰趙武攻屠岸賈。滅其族。復與趙

武田邑如故。及趙武冠為成人。程嬰乃辭諸大夫。謂趙武曰。昔下宮之難。皆能死我

非不能死。我思立趙氏之後。今趙武既立為成人。復故位。我將下報趙宣孟與公孫

杵臼。事奇語奇復得奇筆寫出妙趙武啼泣頓首固請曰。武願苦筋骨以報子至死。而子忍去我

死乎。程嬰曰。不可。彼以我為能成事。故先我死。今我不報。是以我事為不成。遂自殺。

又借程嬰作餘波奇險華燦趙武服齊衰三年。為之祭邑。春秋祠之。世世勿絕。以上下宮之難是一篇趙氏

復位十一年。而晉厲公殺其大夫三卻。欒書畏及。乃遂弑其君厲公。更立襄公曾孫

周。是為悼公。晉由此大夫稍彊。四東大夫稍強正趙武續趙宗。二十七年。晉平公

立。平公十二年。而趙武為正卿。一十三年。吳延陵季子使於晉。曰。晉國之政。卒歸於

趙武子韓宣子。魏獻子之後矣。一趙武死。諡為文子。文子生景叔。景叔之時。齊景公

使晏嬰於晉。晏嬰與晉叔向語。嬰曰。齊之政。後卒歸田氏。叔向亦曰。晉國之政。將歸

六卿。六卿侈矣。而吾君不能恤也。兩段為趙氏有國張本趙景叔卒。生趙鞅。是為簡子。一趙

簡子在位。晉頃公之九年。簡子將合諸侯。成於周。其明年。入周敬王於周。辟弟子朝

之故也。晉頃公之十二年。六卿以法誅公族祈氏。羊舌氏。分其邑爲十縣。六卿各令其族爲之大夫。晉公室由此益弱。一 五束晉室益弱。正爲趙氏之地。後十三年。魯賊臣陽虎來奔。趙

簡子受賂。厚遇之。趙簡子疾。五日不知人。大夫皆懼。醫扁鵲視之。句出。句董安于問。

扁鵲曰。血脈治也。而何怪。在昔秦繆公嘗如此。七日而寤。寤之日。告公孫支與子輿。

曰。我之帝所甚樂。吾所以久者。適有學也。帝告我。晉國將大亂。五世不安。其後將霸。

未老而死。霸者之子。且令而國。男女無別。公孫支書而藏之。秦纘於是出矣。獻公之

亂。文公之霸。而襄公敗秦師於穀。而歸縱淫。此子之所聞。今主君之疾。與之同。不出

三日。疾必間。句間。句必有言也。先借秦事作證。如小說攤頭妙甚。居二日半。簡子寤。語大夫曰。我之

帝所甚樂。與百神遊於鈞天。廣樂九奏。萬舞不類。三代之樂。其聲動人心。有一熊欲

來。援我。帝命我射之。中熊。熊死。又有一羆來。我又射之。中羆。羆死。帝甚喜。賜我二笥。

皆有副。吾見兒在帝側。帝屬我一翟犬。曰。及而子之壯也。以賜之。帝告我。晉國且世

衰。七世而亡。嬴姓將大敗周人於范魁之西。而亦不能有也。今余思虞舜之勳。適余

將以其胄女孟姚配而七世之孫。董安于受言而書藏之。以扁鵲言告簡子。簡子賜

扁鵲田四萬畝。中一段實序他日簡子出有人當道辟之不去從者怒將刃之當道者曰

吾欲有謁於主君從者以聞簡子召之曰嘻句吾有所見子句晰也句蓋曰吾有一

是遇夢中人語妙當道者曰屏左右願有謁簡子屏人當道者曰主君之疾臣在帝

側簡子曰然有之子之見我我何為反問妙是問當道者曰帝令主君射熊與羆皆

死反從夢中人說出妙盡情事簡子曰是句且何也當道者曰晉國且有難主君首之帝令主

君滅二卿夫熊與羆皆其祖也簡子曰帝賜我二笥皆有副何也前是夢中人說此

妙當道者曰主君之子將克二國於翟皆子姓也簡子曰吾見兒在帝側帝屬我一

翟犬曰及而子之長以賜之夫兒何謂以賜翟犬變法當道者曰兒主君之子也翟犬

者代之先也主君之子且必有代及主君之後嗣且有革政而胡服并二國於翟簡

子問其姓而延之以官當道者曰臣野人致帝命耳遂不見簡子書藏之府一夢凡

序一段借秦事證一段夢中事一段異日姑布子卿見簡子簡子徧召諸子相之子

卿曰無為將軍者簡子曰趙氏其滅乎子卿曰吾嘗見一子於路殆君之子也簡子

召子毋恤毋恤至則子卿起曰此真將軍矣簡子曰此其母賤翟婢也奚道貴哉子

卿曰。天所授。雖賤必貴。一自是之後。簡子盡召諸子與語。毋恤最賢。虛簡子乃告諸

子曰。吾藏寶符於常山上。先得者賞。諸子馳之常山上。句求。句無所得。毋恤還。曰。已

得符矣。簡子曰。奏之。毋恤曰。從常山上臨代。代可取也。簡子於是知毋恤果賢。乃廢

太子伯魯。而以毋恤為太子。此又借姑布子卿借藏符事作兒賜翟犬餘。後二年。晉

定公之十四年。范中行作亂。明年春。簡子謂邯鄲大夫午曰。歸我衛士五百家。吾將

置之晉陽。邯鄲。范中行地。午許諾。歸而其父兄不聽。倍言。趙鞅捕午。囚之晉陽。乃告邯鄲人

曰。我私有誅午也。諸君欲誰立。遂殺午。范中行事有數。趙稷涉寶。以邯鄲反。晉君使

籍秦圍邯鄲。邯鄲反。是二節。荀寅。范吉射與午善。不肯助秦。而謀作亂。董安于知之。荀范作

節。十月。范中行氏伐趙鞅。鞅奔晉陽。晉人圍之。圍晉陽。是四節。范吉射。荀寅仇人。魏襄等謀

逐荀寅。以梁嬰父代之。遂吉射。以范臯繹代之。魏襄謀。逐是五節。荀躒言於晉侯曰。君命大

臣始亂者死。今三臣始亂。而獨逐鞅。用刑不均。請皆逐之。荀躒請皆逐是六節。十一月。荀躒韓

不佞。魏哆奉公命以伐范中行氏。不克。范中行氏反伐公。公擊之。范中行敗走。伐范中行

是七節。丁未。二子奔朝歌。二子奔朝歌。是八節。韓魏以趙氏為請。十二月辛未。趙鞅入絳。盟於公宮。

趙鞅入盟。其明年。知伯文子謂趙鞅曰。范中行雖信爲亂。安于發之。是安于與謀也。

晉國有法。始亂者死。夫二子已伏罪。而安于獨在。趙鞅患之。安于曰。臣死。趙氏定。晉

國寧。吾死晚矣。遂自殺。趙氏以告知伯。然後趙氏寧。殺董安于孔子聞趙簡子不請

晉君而執邯鄲午。保晉陽。故書春秋曰。趙鞅以晉陽畔。無數事縮作數趙簡子有臣

曰周舍。好直諫。周舍死。簡子每聽朝。常不悅。大夫請臯。簡子曰。大夫無罪。吾聞千羊

之皮。不如一狐之腋。諸大夫朝。徒聞唯唯。不聞周舍之鄂鄂。是以憂也。簡子由此能

附趙邑而懷晉人。六晉定公十八年。趙簡子圍范中行于朝歌。中行文子奔邯鄲。

明年。衛靈公卒。簡子與陽虎送衛太子蒯聩於衛。衛不內。居戚。晉定公二十一年。簡

子拔邯鄲。中行文子奔柏人。簡子又圍柏人。中行文子。范昭子。遂奔齊。趙竟有邯鄲

柏人。完邯鄲事范中行餘邑入於晉。趙名晉卿。實專晉權。奉邑侔於諸侯。七束趙晉定

公三十年。定公與吳王夫差爭長於黃池。趙簡子從。晉定公卒。長吳。一定公三十七

年卒。而簡子除三年之喪期而已。一是歲。越王句踐滅吳。越事晉出公十一年。知

伯伐鄭。趙簡子疾。使太子毋恤將而圍鄭。知伯醉以酒灌擊毋恤。毋恤羣臣請死之。

毋恤曰。君所以置毋恤。為能忍詢。然亦慍知伯。知伯歸。因謂簡子。使廢毋恤。簡子不

聽。毋恤由此怨知伯。由慍而怨。以漸而深。晉出公十七年。簡子卒。太子毋恤代立。是為襄子。趙

襄子元年。越圍吳。襄子降喪食。使楚隆問吳王。襄子姊。前為代王夫人。簡子既葬。未

除服。北登夏屋。請代王。使厨人操銅料。以食代王及從者。句行斟。句陰令宰人。各以

料擊殺代王及從官。遂興兵平代地。應上常山。寶符事。其姊聞之。泣而呼天。摩笄自殺。代人

憐之。所死地。名之為摩笄之山。遂以代封伯魯子周。為代成君。伯魯者。襄子兄故太

子。太子蚤死。故封其子。一應上。又點明。襄子立四年。知伯與趙韓魏。盡分其范中行故地。

晉出公怒。告齊魯。欲以伐四卿。四卿恐。遂共攻出公。出公奔齊。道死。知伯乃立昭公

曾孫驕。是為晉懿公。知伯益驕。請地韓魏。韓魏與之。請地趙。趙不與。以其圍鄭之辱。

點明接上。知伯怒。遂率韓魏攻趙。趙襄子懼。乃奔保晉陽。原過從。句後。句至於王澤。見三

人。自帶以上可見。自帶以下不可見。與原過竹二節。莫通曰。為我以是遺趙毋恤。原

過既至。以告襄子。襄子齋三日。親自剖竹。有朱書曰。趙毋恤。余霍泰山山陽侯天使

也。三月丙戌。余將使女反滅知氏。女亦立我百邑。余將賜女林胡之地。至於後世。且

有仇王亦黑龍面而鳥嘴鬢髮鬚頰大膺大胸修下而馮左衽界乘奄有河宗至于

休溷諸貉南伐晉別北滅黑姑文筆奇幻襄子再拜受三神之令三國攻晉陽歲餘引汾

水灌其城城不浸者三版城中懸釜而炊易子而食羣臣皆有外心禮益慢唯高共

不敢失禮襄子懼乃夜使相張孟同私於韓魏韓魏與合謀以三月丙戌三國反滅

知氏共分其地晉陽只略寫反借神書寫出色因韓魏二傳詳故別作機杼也於是襄子行賞高共為上張孟同曰

晉陽之難唯共無功襄子曰方晉陽急羣臣皆懈惟共不敢失人臣體是以先之一

於是趙北有代南并知氏彊於韓魏遂祠三神於百邑使原過主霍泰山祠祀一東

趙氏益強其後娶空同氏生五子襄子為伯魯之不立也不肯立子且必欲傳位與伯魯

子代成君成君先死乃取代成君子浣立為太子襄子立三十三年卒浣立是為獻

侯獻侯少即位治中牟襄子弟桓子逐獻侯自立於代一年卒國人曰桓子立非襄

子意乃共殺其子而復迎立獻侯十年中山武功初立十三年城平邑十五年獻侯

卒子烈侯籍立烈侯元年魏文侯伐中山使太子擊守之六年魏韓趙皆相立為諸

侯追尊獻子為獻侯一侯凡九段收束烈侯好音謂相國公仲連曰寡人有愛可

以貴之乎。公仲曰。富之可貴。之則否。烈侯曰。然。夫鄭歌者。槍石二人。吾賜之田八萬

畝。公仲曰。諾。不與。一頓居一月。烈侯從代來。問歌者。田。公仲曰。求。句未有可者。二頓有頃

烈侯復問。公仲終不與。三頓乃稱疾不朝。番吾君自代來。謂公仲曰。君實好善。而未知

所持。今公仲相趙。於今四年。亦有進士乎。公仲曰。未也。番吾君曰。牛畜荀欣徐越。皆

可。公仲乃進三人。及朝。烈侯復問歌者。田。何如。公仲曰。方使擇其善者。四頓忙中又

不牛畜侍烈侯以仁義。約以王道。烈侯適然。明日。荀欣侍以選練舉賢。任官使能。明

日。徐越侍以節財儉用。察度功德。所與無不充。君說。兩明日相烈侯使使謂相國曰。

歌者之田且止。官牛畜為師。荀欣為中尉。徐越為內史。賜相國衣二襲。九年。烈侯卒。

弟武公立。武公十三年。卒。趙復立烈侯太子章。是為敬侯。是歲。魏文侯卒。魏事敬侯

元年。武公子朝作亂。不克。出奔魏。趙始都邯鄲。二年。敗齊於靈丘。三年。救魏於廩丘。

大敗齊人。四年。魏敗我兔臺。築剛平以侵衛。五年。齊魏為衛攻趙。取我剛平。六年。借

兵於楚。伐魏。取棘蒲。八年。拔魏黃城。九年。伐齊。齊伐燕。趙救燕。十年。與中山戰于房

子。十一年。魏韓趙共滅晉。分其地。伐中山。又戰于中人。十二年。敬侯卒。子成侯種立。



成侯元年。公子勝與成侯爭立。爲亂。二年。六月。雨雪。三年。大戊午爲相。伐衛。取鄉邑。

七十三。魏敗我蘭。四年。與秦戰高安。敗之。五年。伐齊於野。魏敗我懷。攻鄭。敗之。以與

韓。韓與我長子。六年。中山築長城。中山事 伐魏。敗涿澤。圍魏惠王。七年。侵齊。至長城。

與韓攻周。八年。與韓分周以爲兩。九年。與齊戰阿下。十年。攻衛。取甄。十一年。秦攻魏。

趙救之石阿。十二年。秦攻魏少梁。趙救之。十三年。秦獻公使庶長國伐魏少梁。虜其

太子座。秦事 魏敗我澮。取皮牢。成侯與韓昭侯遇上黨。十四年。與韓攻秦。十五年。

助魏攻齊。十六年。與韓魏分晉。封晉君以端氏。十七年。成侯與魏惠王遇葛孽。十九

年。與齊宋會平陸。與燕會阿。二十年。魏獻榮椽。因以爲檀臺。二十一年。魏圍我邯鄲。

二十二年。魏惠王拔我邯鄲。齊亦敗魏於桂陵。二十四年。魏歸我邯鄲。與魏盟漳水

上。秦攻我蘭。二十五年。成侯卒。公子緹與太子肅侯爭立。緹敗亡奔韓。肅侯元年。奪

晉君端氏。徙處屯留。二年。與魏惠王遇於陰晉。三年。公子范襲邯鄲。不勝而死。四年。

朝天子。六年。攻齊。拔高唐。七年。公子刻攻魏首垣。十一年。秦孝公使商君伐魏。鹵其

將公子卬。秦事 趙伐魏。十二年。秦孝公卒。商君死。秦事 十五年。起壽陵。魏惠王卒。魏事

插序十六年。肅侯遊大陵。出於鹿門。大戊午扣馬曰。耕事方急。一日不作。百日不食。兩

勝句佳肅侯下車謝。十七年。圍魏黃。不克。築長城。十八年。齊魏伐我。我決河水灌之。兵

去。二十二年。張儀相秦。趙疵與秦戰。秦殺疵。河西。取我藺離石。三十三年。韓舉與

齊魏戰。死於桑丘。二十四年。肅侯卒。秦楚燕齊魏出銳師。各萬人。來會葬。子武靈王

立。以上俱散序至武靈王後又復生色矣武靈王元年。陽文君趙豹相。梁襄王與太子嗣。韓宣王與太

子倉來朝信宮。武靈王少。未能聽政。博聞師三人。左右司過三人。及聽政。未能聽政及聽政作

兩節對先問先王貴臣肥義。加其秩。加秩肥義是一事國三老年八十。月致其禮。致禮三老是一事三

年。城鄙。四年。與韓會於區鼠。五年。娶韓女為夫人。為惠后先伏八年。韓擊秦。不勝而去。五

國相王趙獨否。曰。無其實。敢處其名乎。簡淨令國人謂己曰。君九年。與韓魏共擊秦。秦

敗我。斬首八萬級。齊敗我觀澤。十年。秦取我西都及中陽。齊破燕。燕相子之為君。君

反為臣。十一年。王召公子識於韓。立以為燕王。使樂池送之。十三年。秦拔我藺。鹵將

軍趙莊。楚惠王來過邯鄲。十四年。趙何攻魏。十六年。秦惠王卒。秦事插序王遊大陵。他日

王夢見處女。鼓琴而歌。詩曰。美人熒熒兮。顏若苕之榮。命乎命乎。曾無我贏。歌詩異清情

日王飲酒樂。數言所夢。想見其狀。若宋玉賦中語吳廣聞之。因夫人而內其女娃。孟姚也。

孟姚甚有寵於王。是為惠后。十七年。王出九門。為野臺。以望齊中山之境。十八年。秦

武王與孟說。舉龍文赤鼎。絕臙而死。趙王使代相趙固。迎公子稷于燕。送歸。立為秦

王。是為昭王。十九年。春正月。大朝信宮。召肥義與議天下。五日而畢。先虛寫一筆作引是一篇文字

起處。王北畧中山之地。至于房子。遂之代。北至無窮。西至河。登黃華之上。又虛寫一段不便出胡服

事文情悠宕之妙召樓緩謀曰。我先王因世之變。以長南藩之地。屬阻漳滏之險。立長城。又

取藺郭狼。敗林人於荏。而功未遂。一段今中山在我腹心。北有燕。東有胡。西有林胡。

樓煩。秦韓之邊。而無彊兵之救。是亡社稷。奈何。一段夫有高世之名。必有遺俗之累。

吾欲胡服。一句即入便住樓緩曰善。胡服一篇亦作四節。寫先是樓緩一節。胡服之羣臣

皆不欲。於是肥義侍王曰。簡襄主之烈。計胡翟之利。為人臣者。寵有孝悌。長幼順明。

之節。通有補民益主之業。此兩者。臣之分也。一轉今吾欲繼襄主之跡。開於胡翟之鄉。

而卒世不見也。二轉為敵弱。用力少而功多。可以毋盡百姓之勞。而序往古之勳。三轉夫

有高世之功者。負遺俗之累。有獨智之慮者。任驚民之怨。今吾將胡服騎射。以教百

姓。而世必議寡人。奈何。即與樓緩之言而加詳焉。○胡服之議說第二遍語氣畧縱。肥義曰。臣聞疑事無功。疑行

無名。王既定負遺俗之慮。殆無顧天下之議矣。一夫論至德者不和於俗。成大功者

不謀於衆。二昔者舜舞有苗。禹袒裸國。非以養欲而樂志也。務以論德而約功也。三

愚者闇成事。智者覩未形。則王何疑焉。即樓緩之對。亦加詳焉。王曰。吾不疑胡服也。吾恐天下

笑我也。狂夫之樂。智者哀焉。愚者所笑。賢者察焉。世有順我者。胡服之功。未可知也。

雖驅世以笑我。胡地中山。吾必有之。胡服之議說第三遍語。於是遂胡服矣。以上兩

至此一頓。若決意胡服。無他議矣。孰知又有。簡節緊是大臣坐論語。反兩復公子成一節。哉。文情之妙。○肥義是第二節。使王縹告公子成曰。寡人胡服。將以朝

也。亦欲叔服之。先點後轉。家聽於親。而國聽於君。古今之公行也。子不反親。臣不逆君。兄

弟之通義也。今寡人作教。易服。而叔不服。吾恐天下議之也。二制國有常。利民為本。

從政有經。令行為上。明德先論於賤。而行政先信於貴。即上意而語。加階。○三轉。今胡服之意。非

以養欲而樂志也。事有所止。而功有所出。事成功立。然後善也。四今寡人恐叔之逆

從政之經。以輔叔之議。五且寡人聞之。事利國者。行無邪。因貴戚者。名不累。故願慕

公叔之義。以成胡服之功。使縹謁之。叔請服焉。胡服之議說第四遍。悠揚和。緩令人易入。是對至親之語。公子成

再拜稽首曰。臣固聞王之胡服也。臣不佞寢疾。未能趨走。以滋進也。王命之。臣敢對。因竭其愚忠。曰。臣聞中國者。蓋聰明狗智之所居也。萬物財用之所聚也。聖賢之所教也。仁義之所施也。詩書禮樂之所用也。異敏技能之所試也。遠方之所觀赴也。蠻彝之所義行也。一直滾下句法如風雨之集又一種筆法今王舍此而襲遠方之服。變古之教。易古之道。逆人之心。而怫學者。離中國。故臣願王圖之也。使者以報。王曰。吾固聞叔之疾也。我將自往請之。中又變王遂往之。公子成家。因自請之曰。夫服者。所以便用也。禮者。所以便事也。聖人觀鄉而順宜。因事而制禮。所以利其民。而厚其國也。一轉夫翦髮文身。錯臂左衽。甌越之民也。黑齒雕題。卻冠秫紩。大吳之國也。二轉故禮服莫同。其便一也。鄉異而用變。事異而禮易。三轉是以聖人。果可以利其國。不一其用。果可以便其事。不同其禮。儒者一師而俗異。中國同禮而教離。況於山谷之便乎。四轉故去就之變。知者不能一。遠近之服。聖賢不能同。窮鄉多異。曲學多辯。不知而不疑。異于己而不非者。公焉而衆求盡善也。五轉今叔之所言者。俗也。吾所言之者。所以制俗也。住而復起一段論理○六轉 吾國東有河。薄洛之水。與齊中山同之。無舟楫之用。客自常山。以至代上黨。東有燕東。

胡之境。而西有樓煩秦韓之邊。今無騎射之備。七轉故寡人無舟楫之用。夾水居之民。

將何以守河薄洛之水。變服騎射。以備燕三胡秦韓之邊。八轉且昔者簡主不塞晉陽。

以及上黨。而襄主并戎。取代以攘諸胡。此愚知所明也。先時中山負齊之彊兵。侵暴

吾地。係累吾民。引水圍鄗。微社稷之神靈。則鄗幾於不守也。先王醜之。而怨未能報

也。九轉今騎射之備。近可以便上黨之形。而遠可以報中山之怨。而叔順中國之俗。以

逆簡襄之意。惡變服之名。以忘鄗事之醜。非寡人之所望也。一段論勢。○胡服之議。說第五遍始淋漓明暢。

公子成再拜稽首曰。臣愚不達於王之義。敢道世俗之聞。臣之臯也。今王將繼簡襄

之意。以順先王之志。臣敢不聽命乎。再拜稽首。乃賜胡服。明日服而朝。於是始出胡

服令也。公子成之後。又一頓以為無遺議矣。孰知又有趙文趙造周紹趙俊。皆諫止。

王毋胡服。如故法便。省王曰。先王不同俗。何古之法。帝王不相襲。何禮之循。先立四

慮戲神農。教而不誅。黃帝堯舜。誅而不怒。及至三王。隨時制法。因事制禮。法度制令。

各順其宜。衣服器械。各便其用。一轉故禮也不必一道。而便國不必古。聖人之興也。不

相襲。而王夏殷之衰也。不易禮而滅。二轉然則反古未可非。而循禮未足多也。四轉且服

奇者志淫。則是鄒魯無奇行也。俗辟者民易。則是吳越無秀士也。轉五且聖人利身謂

之服。便事謂之禮。六夫進退之節。衣服之制者。所以齊常民也。非所以論賢者也。七轉

故齊民與俗流。賢者與變俱。故諺曰。以書御者。不盡馬之情。以古制今者。不達事之

變。循法之功。不足以高世。法古之學。不足以制今。子不及也。胡服之議說第六遍義

羣臣語一。遍是一。遂胡服。招騎射。一二十年。王略中山地。至寧葭。西略胡地。至榆中。

林胡王獻馬。復寫略地。應前歸。使樓緩之秦。仇液之韓。王賁之楚。富丁之魏。趙爵之齊。代相

趙固。主胡致其兵。此是胡服之効。○自大二十一年。攻中山。趙紹為右軍。許均為左

軍。公子章為中軍。王并將之。牛翦將車騎。趙希并將胡代。趙與之。陘合軍。曲陽。攻取

丹丘華陽。鷗之塞。王軍取鄗。石邑。封龍。東垣。中山獻四邑。和王許之。罷兵。一二十三

年。攻中山。二十五年。惠后卒。使周紹胡服。傳王子何。二十六年。復攻中山。攘地。北至

燕代。西至雲中九原。以上戰勝攻取。俱胡服之効。二十七年。五月。戊申。大朝於東宮。傳國立王子

何以為王。王廟見禮畢。出臨朝。大夫悉為臣。肥義為相國。并傳王。是為惠文王。惠文

王。惠后吳娃子也。點應前。武靈王自號為主父。主父欲令子主治國。而身胡服。將士大

夫西北略胡地。而欲從雲中九原直南襲秦。寫主父每多氣色俱用此等句於是詐自為使者入秦。

秦昭王不知已而怪其狀甚偉。非人臣之度。使人逐之。而主父馳已脫關矣。審問之。

乃主父也。秦人大驚。主父所以入秦者。欲自略地形。因觀秦王之為人也。往一筆惠

文王二年。主父行新地。遂出代。西遇樓煩王於西河。而致其兵。三年。滅中山。遷其王

於膚施。起靈壽。北地方從代。道大通。還歸。行賞。大赦。置酒。酺五日。又暢寫一筆胡服之効而極盛則衰

矣。封長子章為代安陽君。章素侈。心不服其弟所立。主父又使田不禮相章也。事正

起反作住筆妙李兌謂肥義曰。公子章彊壯而志驕。黨眾而欲大。殆有私乎。公子田不禮之

為人也。忍殺而驕。田不禮兩對二人相得。必有謀。陰賊起。一出身徼幸。論章禮只此住夫小

人有欲。輕慮淺謀。徒見其利。而不顧其害。同類相推。俱入禍門。易林佳句以吾觀

之。必不久矣。子任重而勢大。亂之所始。禍之所集也。子必先患。一段仁者愛萬物。而

智者備禍於未形。不仁不智。何以為國。一段子奚不稱疾。毋出。傳政於公子成。又一段

入母為怨府。母為禍梯。終以泛說佳句竟住肥義曰。不可。昔者主父以王屬義也。曰。毋變而度

毋異而慮。堅守一心。以沒而世。應前俱以銘贊語作態義再拜受命而籍之。今畏不禮之難。而



忘吾籍。變孰大焉。進受嚴命。退而全。負孰甚焉。變負之臣。不容於刑。諺曰。死者復

生生者不愧。吾言已在前矣。吾欲全吾言。安得全吾身。句法精且夫貞臣也。難至而

節見。忠臣也。累至而行明。兩也字句子則有賜而忠我矣。雖然。吾有語在前者也。終

不敢失。又找一李兌曰。諾。子勉之矣。吾見子已今年耳。奇涕泣而出。李兌數見公子

成。以備田不禮之事。李兌兩說一明異日肥義謂信期曰。公子與田不禮。甚可憂也。

其於義也。聲善而實惡。此爲人也不子不臣。兩對句吾聞之也。姦臣在朝。國之殘也。

讒臣在中。主之蠹也。又兩此人貪而欲大。內得主而外爲暴。矯令爲慢。以擅一旦之

命。不難爲也。禍且逮國。今吾憂之夜而忘寐。饑而忘食。盜賊出入。不可不備。自今以

來。若有召王者。必見吾面。我將先以身當之。句無故句而王乃入。信期曰。善哉。吾得

聞此也。頓四年。朝羣臣。安陽君亦來朝。主父令王聽朝。而自從旁觀。窺羣臣宗室之

禮。見其長子章。儼然也。反北面爲臣。誅於其弟。心憐之。於是乃欲分趙。而王章於代

計未決而輟。中插序事佳使俗手爲之便移在主父及王游沙丘。異宮。公子章即以

其徒與田不禮作亂。詐以主父令召王。肥義先入。殺之。高信即與王戰。公子成與李

兌自國至。乃起四邑之兵。入距難。殺公子章及田不禮。滅其黨賊。而定王室。公子成

為相。號安平君。李兌為司寇。公子章之敗。往走主父。主父開之。前事倒插入成兌因圍主

父宮。公子章死。公子成李兌謀曰。以章故圍主父。即解兵。吾屬夷矣。乃遂圍主父。令

宮中人後出者夷。宮人中悉出。主父欲出不得。又不得食。探雀穀而食之。三月餘而

餓死沙丘宮。主父定死。又補一句是一人餓死空宮乃發喪。赴諸侯。是時王少。成兌

專政。畏誅。故圍主父。結圍主父事主父初以長子章為太子。一層後得吳娃愛之。為不出者

數歲。生子何。乃廢太子章而立何為王。二層吳娃死。愛弛。故太子欲兩王之。猶豫未

決。三層故亂起。以至父子俱死。為天下笑。豈不痛乎。一作論贊一段法變。自主父封長子章至此是一篇

死。惠文王立。立五年。與燕鄭易。八年。城南行唐。九年。趙梁將與齊合軍攻韓。至魯關

下。及十年。秦自置為西帝。秦事插入十一年。董叔與魏氏伐宋。得河陽於魏。秦取梗陽。十

二年。趙梁將攻齊。十三年。韓徐為將攻齊。公主死。一十四年。相國樂毅將趙秦韓魏

燕攻齊。取靈丘。與秦會中陽。十五年。燕昭王來見。趙與韓魏秦共擊齊。齊王敗走。燕

獨深入。取臨菑。十六年。秦復與趙數擊齊。齊人患之。蘇厲為齊遺趙三書曰。臣聞古

之賢君。其德行非布於海內也。教順非洽於民人也。祭祀時享。非數常於鬼神也。甘露降。時雨至。年穀豐熟。民不疾疫。衆人善之。然而賢主圖之。今足下之賢行。功力。非數加於秦也。怨毒積怒。非素深於齊也。秦趙與國。以彊徵兵於韓。秦誠愛趙乎。其實憎齊乎。物之甚者。賢主察之。秦非愛趙而憎齊也。欲亡韓而吞二周。故以齊餓天下。恐事之不合。故出兵以劫魏趙。恐天下畏己也。故出質以爲信。恐天下亟反也。故徵兵於韓以威之。聲以德與國。而實伐空韓。臣以秦計爲必出於此。夫物固有勢異而患同者。楚久伐而中山亡。今齊久伐而韓必亡。破齊。王與六國分其利也。亡韓。秦獨擅之。收二周。西取祭器。秦獨私之。賦田計功。王之獲利孰與秦多。說士之計曰。韓亡三川。魏亡晉國。市朝未變。而禍已及矣。燕盡齊之北地。去沙丘鉅鹿。歛三百里。韓之上黨。去邯鄲百里。燕秦謀王之河山。間三百里而通矣。秦之上郡。近挺關。至於榆中者。千五百里。秦以三郡攻王之上黨。羊腸之西。勾注之南。非王有已。踰勾注。斬常山而守之。三百里而通於燕。代馬胡犬不東下。昆山之玉不出。此三寶者。亦非王有已。王久伐齊。從彊秦攻韓。其禍必至於此。願王孰慮之。且齊之所以伐者。以事王也。天

下屬行以謀王也。燕秦之約成而兵出有日矣。五國三分王之地。齊倍五國之約而殉王之患。西兵以禁彊秦。秦廢帝請服。反高平根柔於魏。反至分九俞於趙。齊之事王。宜爲上佼。而今乃抵罪。臣恐天下後事王者之不敢自必也。願王孰計之也。今王毋與天下攻齊。天下必以王爲義。齊抱社稷而厚事王。天下必盡重王。義王以天下善秦。秦暴王以天下禁之。是一世之名。寵制於王也。於是趙乃輟謝秦。不擊齊。一王與燕王遇。一廉頗將攻齊昔陽。取之。十七年。樂毅將趙師攻魏伯陽。而秦怨趙不與己擊齊。伐趙。拔我兩城。十八年。秦拔我石城。王再之衛。東陽決河水。伐魏氏。大潦。漳水出。魏冉來相趙。十九年。秦敗我二城。趙與魏伯陽。趙奢將攻齊麥丘。取之。二十年。廉頗將攻齊。王與秦昭王遇西河外。二十一年。趙徙漳水武平西。二十二年。大疫。置公子丹爲太子。二十三年。樓昌將攻魏幾。不能取。十二月。廉頗將攻幾。取之。不取取之兩應二十四年。廉頗將攻魏房子。拔之。因城而還。又攻安陽。取之。二十五年。燕周將攻昌城。高唐取之。與魏共擊秦。秦將白起破我華陽。得一將軍。二十六年。取東胡。歐代地。二十七年。徙漳水武平南。封趙豹爲平陽君。河水出。大潦。二十八年。藺相如伐齊。至

平邑罷城北九門大城。燕將成安君公孫操弑其王。燕事二十九年。秦韓相攻。而圍

闕與。趙使趙奢將。擊秦。大破秦軍。闕與下。賜號為馬服君。三十三年。惠文王卒。太子

丹立。是為孝成王。孝成王元年。秦伐我。拔三城。趙王新立。太后用事。秦急攻之。趙氏

求救於齊。齊曰。必以長安君為質。兵乃出。太后不肯。大臣彊諫。太后明謂左右曰。趙氏

好復言長安君為質者。老婦必唾其面。左師觸龍言願見太后。太后盛氣而胥之。句謂明

入。句徐趨而坐。自謝曰。老臣病足。曾不能疾走。不得見久矣。竊自恕。句而恐太后體

之有所苦也。故願望見太后。一層文法太后曰。老婦恃輦而行。曰。食得毋衰乎。曰。恃

粥耳。曰。老臣間者。殊不欲食。句乃彊步。日三四里。句少益嗜食。句和於身也。兩節開

有致。太后曰。老婦不能。太后不和之色。少解。開中左師公曰。老臣賤息。舒祺。最少。不肖

而臣衰。竊憐愛之。願得補黑衣之缺。以衛王宮。昧死以聞。太后曰。敬諾。年幾何矣。對

曰。十五歲矣。雖少。願及未填溝壑而託之。三層太后曰。丈夫亦愛憐少子乎。對曰。甚于

婦人。太后笑曰。婦人異甚。四層對曰。老臣竊以為媼之愛燕后。賢於長安君。太后曰。君

過矣。不若長安君之甚。五層左師公曰。父母愛子。則為之計深遠。媼之送燕后也。持其

踵為之泣。念其遠也。亦哀之矣。

兩調好

已行。非不思也。祭祀則祝之曰。必勿使反。豈非

計長久。為子孫相繼為王也哉。太后曰。然。

六層

左師公曰。今三世以前。至於趙主之子

孫為侯者。其繼有在者乎。曰。無有。曰。微獨趙。諸侯有在者乎。曰。老婦不聞也。

七層

曰。此

其近者。禍及其身。遠者。及其子孫。豈人主之子。侯則不善哉。位尊而無功。奉厚而無

勞。而挾重器多也。今媼尊長安君之位。而封之以膏腴之地。多與之重器。而不及今

令有功於國。一旦山陵崩。長安君何以自託於趙。老臣以媼為長安君之計短也。故

以為愛之不若燕后。

又作兩句。點明截住。

太后曰。諾。恣君之所使之。於是為長安君約車百乘。

質於齊。齊兵乃出。子義聞之。曰。人主之子。骨肉之親也。猶不能持無功之尊。無勞之

奉。而守金玉之重也。而況於予乎。

又借子義作餘波。趙王新立至此是一篇。

齊安平君田單將趙師而

攻燕中陽。拔之。又攻韓注人。拔之。二年。惠文后卒。田單為相。四年。王夢衣偏裃之衣。

乘飛龍上天。不至而墜。見金玉之積如山。

又是一個異夢。

明日王召筮史敢占之。曰。夢衣偏

裃之衣者。殘也。乘飛龍上天。不至而墜者。有氣而無實也。見金玉之積如山者。憂也。

後三日。韓氏上黨守馮亭使者至。曰。韓不能守上黨。入之於秦。其吏民皆安為趙。不

欲爲秦。有城市邑十七。願再拜入之。趙聽王所以賜吏民。詞命王大喜。召平陽君豹

告之曰。馮亭入城市邑十七。受之何如。對曰。聖人甚禍無故之利。只一句王曰。人懷

吾德。何謂無故乎。對曰。夫秦蠶食韓氏。句地中絕。句不令相通。固自以爲坐而受上

黨之地也。轉韓氏所以不入於秦者。欲嫁其禍於趙也。秦服其勞。而趙受其利。雖彊

大不能得之於小弱。小弱顧能得之於彊大乎。豈可謂非無故之利哉。二且夫秦以

牛田之水通糧。蠶食上乘倍戰者。裂上國之地。其政行。不可與爲難。必勿受也。王曰。

今發百萬之軍而攻。踰年歷歲。未得一城也。今以城市邑十七幣吾國。此大利也。趙

豹出。卸王召平原君與趙禹而告之。對曰。發百萬之軍而攻。踰歲未得一城。今坐受

城市邑十七。此大利不可失也。王曰。善。趙豹一反平原一正乃令趙勝受地。告馮亭

曰。敝國使者臣勝。此一句通名下乃敝國君使勝致命。以萬戶都三封太守。千戶都

三封縣令。皆世世爲侯。吏民皆益爵三級。吏民能相安。皆賜之六金。詞命馮亭垂涕

不見使者。曰。吾不處三不義也。爲主守地。不能死。固不義一矣。入之秦。不聽主令。不

義二矣。賣主地而食之。不義三矣。趙遂發兵取上黨。廉頗將軍軍長平。七年。廉頗免。

而趙括代將。秦人圍趙括。趙括以軍降。卒四十餘萬。皆阬之。王悔不聽趙豹之計。故

有長平之禍焉。點明收應還趙豹。○以王還不聽秦。秦圍邯鄲。武垣令傅豹。王容蘇

射率燕衆反燕地。趙以靈丘封楚相春申君。八年平原君如楚請救。還楚來救。及魏

公子無忌亦來救。秦圍邯鄲乃解。十年燕攻昌壯。五月拔之。趙將樂乘慶舍攻秦信

梁軍破之。太子死。而秦攻西周。拔之。徒父祺出。十一年城元氏。縣上原。武陽君鄭安

平死。收其地。十二年邯鄲屠燒。十四年平原君趙勝死。十五年以尉文封相國廉頗

為信平君。燕王令丞相栗腹約驩。以五百金為趙王酒。還歸報燕王曰。趙氏壯者皆

死。長平其孤未壯。可伐也。正一王召昌國君樂間而問之。對曰。趙四戰之國也。其民習

兵。伐之不可。王曰。吾以衆伐寡。二而伐一。可乎。一可乎。跌。反。對曰。不可。王曰。吾即以五而伐

一。可乎。再。跌。對曰。不可。三。不可。呼。應。作。致。燕王大怒。羣臣皆以為可。又。只。一。可。字。結。不。

燕卒起二軍。車二千乘。栗腹將而攻鄆。卿秦將而攻代。廉頗為趙將。破殺栗腹。鹵卿

秦樂間。十六年廉頗圍燕。以樂乘為武襄君。十七年假相大將武襄君攻燕。圍其國。

十八年延陵鈞率師從相國信平君助魏攻燕。秦拔我榆次三十七城。十九年趙與



燕易土以龍兌汾門臨樂與燕以葛武陽平舒與趙。二十年。秦王政初立。秦拔我  
晉陽。二十一年。孝成王卒。廉頗將攻繁陽。取之。使樂乘代之。廉頗攻樂乘。樂乘走。廉  
頗亡入魏。子偃立。是爲悼襄王。悼襄王元年。大備。魏欲通平邑中牟之道。不成。二年。  
李牧將攻燕。拔武遂方城。秦召春平君。因而留之。泄鈞爲之。謂文信侯曰。春平君者。  
趙王甚愛之。而郎中妬之。故相與謀曰。春平君入秦。秦必留之。故相與謀而內之秦。  
也。今君留之。是絕趙。而郎中之計中也。君不如遣春平君。而留平都。春平君者。言行  
信於王。王必厚割趙。而贖平都。策士常語文信侯曰。善。因遣之。城韓臯。三年。龐暖將攻燕。  
禽其將劇卒。四年。龐暖將趙楚魏燕之銳師。攻秦叢不拔。移攻齊。取饒安。五年。傅抵  
將居平邑。慶舍將東陽。河外師守河梁。六年。封長安君以饒。魏與趙鄴。九年。趙攻燕。  
取狸陽城。兵未罷。秦攻鄴。拔之。悼襄王卒。子幽繆王遷立。幽繆王遷元年。城柏人。二  
年。秦攻武城。扈輒率師救之。軍敗死焉。三年。秦攻赤麗宜安。李牧率師與戰肥下。卻  
之。封牧爲武安君。四年。秦攻番吾。李牧與之戰。卻之。五年。代地大動。自樂徐以西。北  
至平陰。臺屋牆垣大半壞。地圻東西百三十步。六年。大饑。民譌言曰。趙爲號。平聲秦爲

笑。以為不信。視地之生毛。奇諺亦七年。秦人攻趙。趙大將李牧。將軍司馬尙將。擊之。李牧誅。司馬尙免。趙忽及齊將顏聚代之。趙忽軍破。顏聚亡去。以王遷降。八年十月。邯鄲為秦。

太史公曰。吾聞馮王孫曰。趙王遷。其母倡也。嬖於悼襄王。悼襄王廢適子嘉。而立遷。遷素無行。信讒。故誅其良將李牧。用郭開。豈不謬哉。秦既鹵遷。趙之亡。大夫共立嘉為王。王代六歲。秦進兵破嘉。遂滅趙。以為郡。

趙世家一篇俱寫趙事其中文法一段奇勝讀之不覺其長○王遷出處不寫傳中反於贊中點出○前有簡子一夢後又有武靈王一夢孝成一王一夢通篇以夢相照耀咄咄怪事何其多也